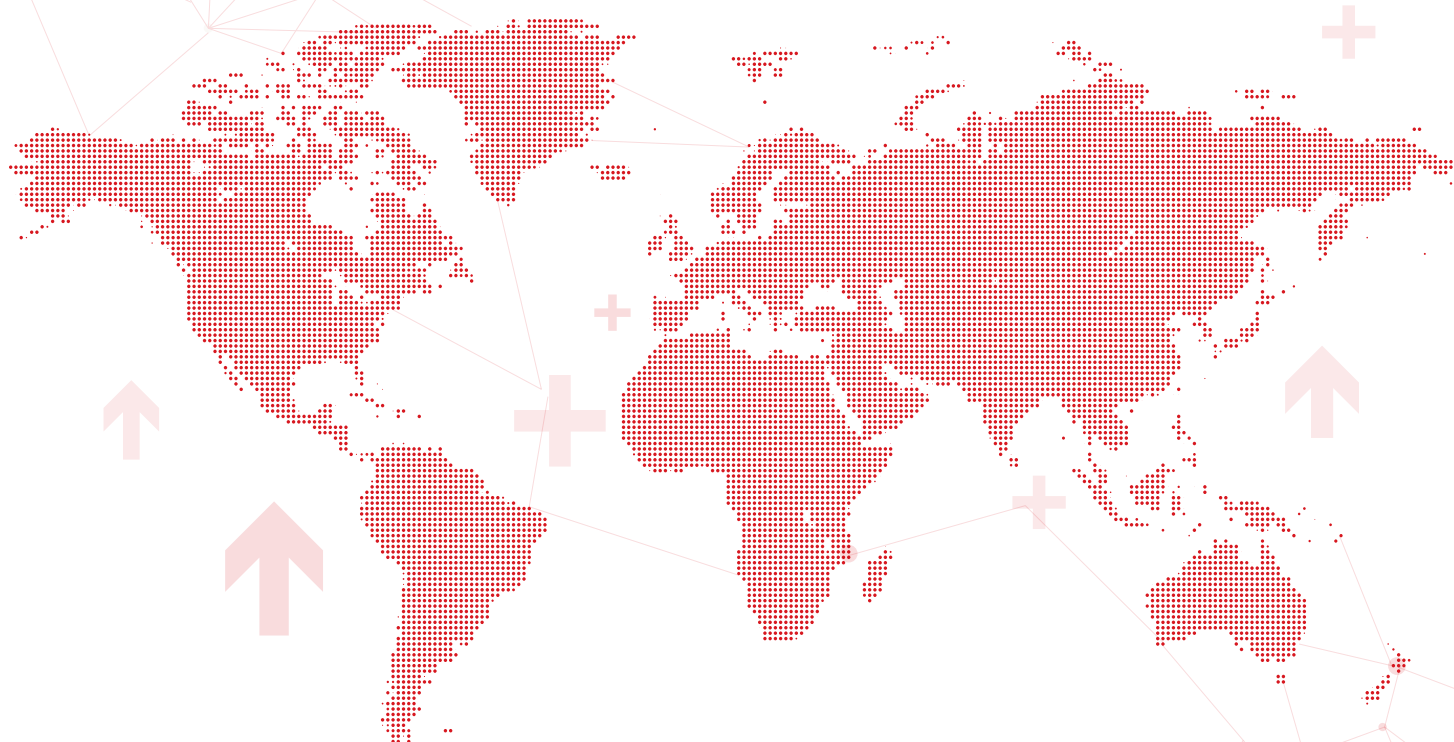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 2015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998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行董事會會議於2016年3月23日通過了本行《2015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會議應參會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會議，其中，李哲平董事、袁明董事分別委託王聯章董事、吳小慶董事代為出席並表決。本行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5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中國和中國香港審計準則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董事長常振明、行長李慶萍、主管財務工作副行長方合英、財務會計部總經理蘆葦，保證本行2015年年度報告所載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利潤分配預案：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利潤及股息分配」部分披露了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的，擬提交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的本行2015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每10股現金分紅2.12元人民幣(稅前)。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提示：本報告中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本報告中本行、本公司、中信銀行均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 重大風險提示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報告詳細描述了本行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以及本行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請查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風險管理」和「前景展望」相關內容。

## 公司簡介

本行成立於1987年，是中國改革開放中最早成立的新興商業銀行之一，是中國最早參與國內外金融市場融資的商業銀行，並以屢創中國現代金融史上多個第一而蜚聲海內外，為中國經濟建設做出了積極的貢獻。

2007年4月，本行實現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A+H股同步上市。2009年，本行收購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本行英國倫敦代表處開業，澳大利亞悉尼代表處進入籌備階段，標誌著本行新一輪國際化戰略正式啟動。2015年12月，本行認購台灣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獲中國銀監會批准，有望成為首家赴台參股金控公司的內地金融機構。

目前，本行並表總資產超5萬億元，在2015年5月《福布斯》公佈的「全球企業2,000強」排名中，本行排名第94位；在2015年7月英國《銀行家》雜誌公佈的「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本行一級資本排名第33位，總資產排名第46位，已成為資本實力雄厚、具有強大綜合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的國際化金融機構。

在國內經濟新常態和金融市場化的時代背景下，本行以「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為發展願景，充分發揮中信集團金融與實業並舉的獨特競爭優勢，堅持「誠信、創新、協作、卓越」的核心價值觀和「合規、智慧、團隊、高效」的經營管理理念，向企業客戶和機構客戶提供公司銀行業務、國際業務、金融市場業務、機構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保理業務、託管業務等綜合金融解決方案，向個人客戶提供零售銀行、信用卡、消費金融、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出國金融、電子銀行等多元化金融產品及服務，全方位滿足企業、機構及個人客戶的綜合金融服務需求。

截至2015年底，本行在國內128個大中城市設有1,353家營業網點，擁有員工5萬餘名。本行下設4家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設有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在香港設有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原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持有的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在香港、澳門、紐約、洛杉磯、新加坡和中國內地設有41家營業網點，擁有員工1,900餘名。

# 目錄

2	釋義
4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6	財務概要
10	董事長致辭
14	行長致辭
18	榮譽榜
20	公司業務概要
2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經濟、金融和監管環境
24	財務報表分析
43	業務綜述
58	風險管理
75	資本管理
75	併表管理
75	利潤及股息分配
77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事項
77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77	結構化主體情況
78	前景展望
79	社會責任管理
80	董事會報告
90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7	優先股相關情況
98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14	公司治理報告
129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
277	股東參考資料
279	組織架構圖
280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錄

# 釋義

BBVA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西班牙對外銀行)
報告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間
本集團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行／本公司／中信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行董事會
《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公司章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份制銀行	包括中信銀行、招商銀行、中國民生銀行、興業銀行、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中國光大銀行、華夏銀行、平安銀行、廣發銀行、浙商銀行、渤海銀行、恆豐銀行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華夏基金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	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國人大常委會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商業銀行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
社保基金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天安財險	天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信金控	中國台灣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證監會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信誠基金	信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誠人壽	信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信誠資產管理	中信信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信銀投資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原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央行／中央銀行／人民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財政部／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中國煙草	中國煙草總公司
中國銀監會／銀監會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信產業基金	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出版	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地產	中信房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前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中信國際資產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國金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集團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2011年12月改制更名前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中信建投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賃	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中信樂益通	中信樂益通商務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旅遊	中信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中信期貨	中信期貨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信託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興業	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原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中國)	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
中信有限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山東)	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

結合財務報告披露口徑，本報告所涉及的本集團、本行的地理區域<sup>1</sup>定義為：

「長江三角洲」指本行上海、南京、蘇州、杭州、寧波等5家一級分行以及子公司臨安中信村鎮銀行所在的地區；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指本行福州、廈門、廣州、深圳、東莞、海口等6家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

「環渤海地區」指本行北京、天津、石家莊、濟南、青島、大連等6家一級分行以及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所在的地區；

「中部地區」指本行合肥、鄭州、武漢、長沙、南昌、太原等6家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

「西部地區」指本行重慶、南寧、貴陽、呼和浩特、銀川、西寧、西安、成都、烏魯木齊、昆明、蘭州、拉薩等12家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

「東北地區」指本行哈爾濱、長春、瀋陽等3家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

此外，「總部」指本行總行機關和信用卡中心；「香港」包括信銀投資和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

<sup>1</sup> 報告期內，本行一級分行變動情況為：新設立拉薩分行；無錫、唐山分行分別併入南京、石家莊分行。根據本行財務報告披露口徑，本行大連分行列入「環渤海地區」。

#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信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縮寫「CNCB」)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授權代表：	李慶萍、王康
董事會秘書：	王康
聯席公司秘書：	王康、甘美霞(FCS, FCIS)
證券事務代表：	王珺威
註冊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註冊地址郵政編碼：	100010
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辦公地址郵政編碼：	100010
互聯網網址：	bank.ecitic.com
聯繫電話／傳真電話：	+86-10-85230010/+86-10-85230079
電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信息披露網站：	刊登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 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	中信銀行董監事會辦公室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天達共和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境內審計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上海市湖濱路202號普華永道中心11樓(郵編：200021)
境內簽字註冊會計師：	胡燕、吳衛軍
境外審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境外簽字註冊會計師：	何淑貞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份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信銀行 601998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 0998

## |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王康	王珺威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聯繫電話	+86-10-85230010	+86-10-85230010
傳真	+86-10-85230079	+86-10-85230079
電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ir@citicbank.com

## | 上市以來主營業務變化情況

本行自2007年4月在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上市至報告期末，分別於2012年11月23日、2014年12月8日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辦理過兩次經營範圍變更登記。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經營範圍為：(一)許可經營項目：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提供保管箱服務；結匯、售匯業務；代理開放式基金業務；辦理黃金業務；開展證券投資基金、企業年金基金、保險資金、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託管業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有效期至2017年9月8日)。(二)一般經營項目：無。

報告期末至報告披露日前，本行於2016年1月27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經營範圍變更登記，增加「黃金進出口」業務。

# 財務概要

## 經營業績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增幅(%)	2013年
經營收入	145,545	124,839	16.59	104,813
利潤總額	54,986	54,574	0.75	52,549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1,158	40,692	1.15	39,17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0,835)	34,150	—	(136,228)
每股計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8	0.87	1.15	0.84
稀釋每股收益(元)	0.88	0.87	1.15	0.84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43)	0.73	—	(2.91)

2015年度

項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經營收入	33,026	36,931	37,667	37,92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0,928	11,658	10,340	8,23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1,117)	69,297	1,441	(60,456)

## 盈利能力指標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增減	2013年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0.90%	1.07%	(0.17)	1.20%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AE， 不含少數股東權益)	14.26%	16.77%	(2.51)	18.48%
成本收入比(不含營業稅及附加)	27.87%	30.41%	(2.54)	31.43%
信貸成本	1.51%	1.06%	0.45	0.62%
淨利差	2.13%	2.19%	(0.06)	2.40%
淨息差	2.31%	2.40%	(0.09)	2.60%



## | 規模指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幅(%)	2013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5,122,292	4,138,815	23.76	3,641,19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528,780	2,187,908	15.58	1,941,175
總負債	4,802,606	3,871,469	24.05	3,410,468
客戶存款總額	3,182,775	2,849,574	11.69	2,651,678
同業拆入	49,248	19,648	150.65	41,95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317,740	259,677	22.36	225,60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6.49	5.55	16.94	4.82

## | 資產質量指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幅(%) / 增減	2013年 12月31日
正常貸款	2,492,730	2,159,454	15.43	1,921,209
不良貸款	36,050	28,454	26.70	19,966
貸款減值準備	60,497	51,576	17.30	41,254
不良貸款比率	1.43%	1.30%	0.13	1.03%
撥備覆蓋率	167.81%	181.26%	(13.45)	206.62%
貸款撥備率	2.39%	2.36%	0.03	2.13%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 資本充足率指標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減	201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2%	8.93%	0.19	8.78%
一級資本充足率	9.17%	8.99%	0.18	8.78%
資本充足率	11.87%	12.33%	(0.46)	11.24%
槓桿率	5.26%	5.19%	0.07	4.81%

## 其他補充財務指標

主要指標 <sup>(1)</sup>	標準值(%)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sup>(2)</sup>	≥100	87.78	111.64	—
流動性比例	≥25	44.97	51.82	46.40
其中：人民幣	≥25	42.48	52.59	43.45
外幣	≥25	89.27	40.45	106.78
存貸款比例	≤75	75.63	73.08	72.79
其中：人民幣	≤75	76.28	74.44	72.35
外幣	≤75	65.37	56.47	79.83

註：(1) 以上數據均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計算，除流動性覆蓋率指標外，其他指標均為本行口徑。

(2)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要求，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應當在2018年底前達到100%，在過渡期內，應當在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末達到60%、70%、80%、90%。

##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

本集團根據國內外會計準則計算的2015年末淨資產與報告期淨利潤無差異。

## | 五年財務概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b>經營業績</b>					
經營收入	145,545	124,839	104,813	89,711	77,092
利潤總額	54,986	54,574	52,549	41,609	41,59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1,158	40,692	39,175	31,032	30,81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0,835)	34,150	(136,228)	(55,426)	300,104
<b>每股計</b>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8	0.87	0.84	0.66	0.71
稀釋每股收益(元)	0.88	0.87	0.84	0.66	0.71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43)	0.73	(2.91)	(1.18)	6.41
<b>規模指標</b>					
總資產	5,122,292	4,138,815	3,641,193	2,959,939	2,765,881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528,780	2,187,908	1,941,175	1,662,901	1,434,037
總負債	4,802,606	3,871,469	3,410,468	2,756,853	2,587,100
客戶存款總額	3,182,775	2,849,574	2,651,678	2,255,141	1,968,051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317,740	259,677	225,601	198,356	174,49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6.49	5.55	4.82	4.24	3.73
<b>盈利指標</b>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0.90%	1.07%	1.20%	1.10%	1.27%
平均淨資產回報率(ROAE)	14.26%	16.77%	18.48%	16.65%	20.92%
成本收入比(不含營業稅及附加)	27.87%	30.41%	31.43%	31.58%	29.88%
信貸成本	1.51%	1.06%	0.62%	0.84%	0.43%
淨利差	2.13%	2.19%	2.40%	2.61%	2.85%
淨息差	2.31%	2.40%	2.60%	2.81%	3.00%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比率	1.43%	1.30%	1.03%	0.74%	0.60%
撥備覆蓋率	167.81%	181.26%	206.62%	288.25%	272.31%
貸款撥備率	2.39%	2.36%	2.13%	2.12%	1.62%
<b>資本充足率</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2%	8.93%	8.78%	9.29%	—
一級資本充足率	9.17%	8.99%	8.78%	9.29%	—
資本充足率	11.87%	12.33%	11.24%	12.42%	—



常振明  
董事長

# 董 事 長 致 辭

2015年，面對複雜的經濟金融形勢，本行積極主動適應經濟發展新常態，加強研判，開拓創新，實施新戰略規劃，強化風險內控，深化各項改革，推進經營轉型，較好地完成了各項工作任務，總體保持了健康平穩的發展態勢。

在此，本人向廣大股東報告，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達5.12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76%；總負債達4.80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4.05%；客戶存款總額為3.18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69%；全年實現歸屬於股東淨利潤411.58億元，比上年增長1.15%；平均總資產回報率0.90%，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14.55%，經營效益保持平穩增長。不良貸款率為1.43%，撥備覆蓋率為167.81%，資產質量可控。年末資本充足率11.87%。在2015年7月英國《銀行家》公佈的「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本行總資產排名第46位，較上年提高2位。

2015年，本行加快戰略佈局，持續開創發展新格局。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完成了向中國煙草定向增發，資本實力進一步增強；認購台灣中信金控部分股權已獲得銀監會批准，有望成為首家赴台參股金控公司的內地金融機構；收購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股權，實現了對中信國金的全資控股；成立了中信金融租賃公司，實施信用卡和資產管理公司化改制；增資信銀投資，打造成為本行境外全牌照投行平台；海外機構建設取得突破，倫敦代表處掛牌成立。

本行始終將風險管理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持續推動風控體制改革，強化全面風險管控。一年來，本行董事會結合外部形勢變化趨勢，加快推進本行全面風險管理體制建設，制定風險管理專項政策，完善相關制度，增強風險管理的全面性、前瞻性和指導性。本行全年資產質量保持相對穩定，撥備覆蓋率高於監管規定。

## 董事長致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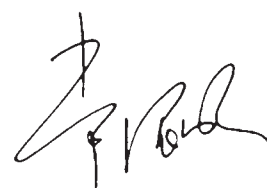
我國經濟正步入增速調整、結構優化、模式轉換的新常態，將考驗銀行的資本管理、流動性管理和不良資產處置等方面的抗壓能力。國家一方面推進「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補短板」的供給側改革，另一方面加強金融改革和綜合監管改革，這些將為銀行業的長期發展帶來機遇和挑戰。本行董事會將持續關注市場形勢和監管政策變化，履職盡責，強化風險文化和管理體系建設，進一步提升本行風險管控能力，確保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開拓創新，努力從同質化競爭中尋找創新突破口。本行與百度共同發起設立直銷銀行並報監管機構審批，積極探索金融機構和互聯網公司跨界合作的創新模式。本行秉持「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發展理念，通過創新工作體制機制，努力跨越新舊動能轉換期、新舊模式轉型期、新舊路徑交替期，實現了各項業務的創新與穩健發展。在國內外媒體和行業協會舉辦的年度各類評比中，本行榮獲了「2015年度最具創新力銀行」、「2015年度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機構」、「年度金牌創新力銀行」、「年度金牌股份制商業銀行」等諸多獎項。

一年來，本行董事會持續加強自身建設，認真落實國家政策和監管要求，大力推進制度建設，修訂完善公司章程，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會成員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對本行的各項重大議題進行深入研究和科學決策，指導本行實現持續健康發展。報告期內，本行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順利完成了第四屆董事會換屆選舉工作。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履行對各利益相關方的責任，積極響應國家戰略，落實政府要求，支持產業轉型升級，大力支持綠色、循環、低碳經濟發展。同時，本行不斷提升客戶服務能力，保護消費者權益，積極回報社會，主動參與慈善和公益活動。2015年，本行加強了綠色信貸理念宣傳，加大對綠色信貸的支持，創新發展綠色中間貸款，嚴控「兩高一剩」貸款風險，支持淘汰落後產能，踐行節能減排，並通過優化內部業務流程，形成了支持「綠色銀行」發展的工作機制。

展望2016年，本行將繼續緊跟國家深化改革的步伐，充分認識「宏觀經濟要穩、產業政策要准、微觀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實、社會政策要托底」五項政策給銀行業實際發展帶來的重要支持，進一步深化戰略轉型、推進業務創新、強化風險控制、激發經營活力，力爭以優秀的業績回報廣大股東和社會各界的信任與支持。



董事長 常振明

2016年3月23日



李慶萍  
行長



# 行長致辭

2015年，本行制定了新的三年發展規劃，確立了更具自身特色的發展戰略。報告期內，面對複雜嚴峻的經濟金融形勢，本行堅決落實各項戰略部署，深化體制改革，激發經營活力，全面推進經營轉型，成功經受住了嚴峻挑戰，較好完成了各項工作任務。

## | 經營轉型不斷加速，業務結構持續優化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1,455.45億元，同比增長16.59%；撥備前利潤950.23億元，同比增長21.44%；不良貸款率小幅上升，超額完成不良處置計劃，資產質量總體可控。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超5萬億元，客戶存款和貸款總額分別比上年末增長11.69%和15.58%，保持在股份制銀行中的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在新發展戰略指引下，本行加快經營轉型，業務結構實現持續優化。一年來，本行活期存款佔比進一步提高，主動負債餘額大幅增長，負債來源更加多元化；批發業和產能過剩行業貸款佔比進一步下降，抗風險能力增強；中間業務收入佔比持續提高，零售和金融市場板塊營業淨收入佔比進一步提升，收入結構更加均衡，可持續發展動力增強。

## | 戰略導向引領發展，產品創新取得突破

報告期內，本行以建設「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為目標，採用「商行+投行」、「銀行+非銀」、「表內+表外」、「境內+境外」的經營模式，為客戶提供綜合融資服務。本行整合特色產品和服務，推出「交易+」品牌，成為國內首家建立交易銀行專屬品牌的商業銀行。本行全面升級「出國金融」產品服務體系，品牌美譽度進一步提高。本行與百度聯合發起設立百信銀行並報監管機構審批，積極探索與互聯網公司跨界合作的創新模式。

報告期內，本行取得各級財政代理業務資格逾400項，實現了所有省級國庫集中收付資格和地方國庫現金管理試點地區的全覆蓋；零售創新產品「房抵貸」發展迅速；信用卡經營效益再創新高。本行金融市場即期外匯交易做市規模、跨境人民幣收付匯、銀行間市場信用類債券發行、票據資管交易等業務表現均處於同業領先地位。

## 重點區域快速發展，平台建設穩步推進

報告期內，本行聯合中信集團下屬公司投融資近7,000億元支持國家「一帶一路」建設，與多個地方政府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本行持續加大對京津冀一體化的支持，涵蓋基礎設施、城鎮化建設和產業轉移等重點領域。本行積極推進上海自貿區分行建設，努力實現重點區域重點業務快速發展。

一年來，本行加快國內機構網點佈局，實現了對國內全部省、自治區、直轄市的網點全覆蓋，實施「小型化、智能化、多業態」網點發展戰略，積極推動網點建設轉型。本行加快電子渠道發展，推出全新手機銀行、個人網銀和微信銀行，客戶體驗與市場競爭力明顯提升。新一代核心系統成功上線，業務處理效率大幅提升。海外機構建設取得新突破，掛牌成立倫敦代表處。

## 體制機制改革取得成效，風險管控能力明顯提高

報告期內，本行加快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搭建了風險管理「三道防線」，風險管控能力進一步提高。本行進一步強化制度建設和授權管理，加強了合規審核、整改和問責工作，制定了審計體制改革方案，將審計關口前移，及時進行風險警示，有效發揮審計職能作用。

本行加快創新體制改革，成立產品創新管理委員會，不斷釋放產品創新活力，取得了積極成效。一年來，本行積極推動人力資源改革，持續完善崗位和績效體系，通過考核體制改革增強發展動力，有效調動機構和員工的積極性。

## 黨建工作營造新氣象，文化建設進入新階段

報告期內，本行全面部署「從嚴治黨、從嚴治行」各項工作任務，深入開展「三嚴三實」專題教育活動。2015年，本行正式建立企業文化體系，制定企業文化建設三年規劃，企業文化建設進入新階段。本行大力開展創先爭優和建功立業競賽活動，增強員工凝聚力。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回報社會，切實履行社會責任，對外捐贈1,559.11萬元，用於扶貧、救災、助學及對弱勢群體的資助；進一步加大扶貧支持力度，決定每年捐贈600萬元，專項用於西部地區扶貧，並派幹部駐點開展精準扶貧。

2016年是中國「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本行深化戰略實施的關鍵之年。「善弈者謀勢，不善弈者謀子」。面對複雜嚴峻的國內外形勢，本行將認真研究市場，做到因勢而謀、應勢而動、順勢而為。具體來說，要重點做好八方面的工作：一是保持定力，狠抓戰略執行；二是解放思想，加快創新發展；三是深化轉型，主動應對市場變化；四是加強協同，打造中信聯合艦隊；五是嚴控風險，構建科學風險管理體系；六是精細管理，優化考核和資源配置；七是強身健體，提高專業化水平；八是加強黨建，深化企業文化建設。

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中信銀行管理層，對廣大投資者和社會各界朋友的關心支持，對董事會和監事會的指導幫助，對全體幹部和員工的付出貢獻表示由衷的感謝！偉大的事業需要偉大的精神，本行將緊緊圍繞戰略發展目標，以更加飽滿的熱情、更加旺盛的幹勁、更加務實的作風，為把中信銀行建設成為「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而努力奮鬥！



執行董事、行長 李慶萍

2016年3月23日

# 榮譽榜

- 1月**
- 在銀率網「第六屆消費者360度銀行測評」中，本行獲得「銀行產品消費者滿意度獎」。
- 2月**
- 在英國《銀行家》雜誌評出的「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本行品牌價值48.97億美元，排名第52位。
- 4月**
- 本行被上海清算所評選為「2014年度優秀結算成員獎」、「2014年度外匯清算優秀獎」、「2014年度場外利率金融衍生品清算優秀獎」。
- 5月**
- 本行被中國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究中心評選為「2015年度中國上市公司資本品牌價值百強」。
  - 在中國《銀行家》雜誌舉辦的「2015中國金融創新獎」評選中，本行獲得「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
  - 在德意志銀行金融機構作業質量評選中，本行獲得「2014年度美元、歐元付款直通率獎」。
  - 在《福布斯》雜誌公佈的「全球企業2,000強」排名中，本行排名第94位。
  - 本行獲得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2014年度中國銀行業最具社會責任金融機構獎」和「2014年度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最佳綠色金融獎」。
- 6月**
- 本行獲得澳洲聯邦銀行「2014年度澳元付款高直通率獎」。
  - 在《中國證券報》舉辦的「2014年度中國上市公司金牛百強獎」評選中，本行獲得「2014年度金牛上市公司百強」和「2014年度金牛最強盈利公司」稱號。
- 7月**
- 在中華英才網舉辦的第十三屆「大學生最佳僱主」評選中，本行獲得「銀行業最佳僱主」獎項。
  - 在英國《銀行家》雜誌推出的「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本行一級資本排名第33位，總資產排名第46位。
  - 在摩根大通全球金融機構作業質量評選中，本行獲得「2014年度美元清算質量認證」。
  - 本行信用卡中心被中國信息化推進聯盟客戶關係管理專業委員會評選為「中國最佳呼叫中心」。



9月

- 在《每日經濟新聞》主辦的「中國高端理財實力榜」評選中，本行私人銀行獲得「私人銀行品牌獎」。
- 在中國《銀行家》主辦的「2015年全國性商業銀行單項獎」評選中，本行被評為「最佳財富管理商業銀行」。

11月

- 本行被《中國經營報》評選為「2015年卓越競爭力對公業務銀行」。
- 在《21世紀經濟報道》舉辦的「中國汽車金融服務」評選中，本行被評為「2015年最佳對公汽車金融服務銀行」。
- 本行獲得《每日經濟新聞》「2015年普惠金融優秀品牌獎」。
- 本行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2015年度最佳公司治理信息披露金獎」。

12月

- 本行手機銀行在「中國互聯網經濟論壇金獎」評選中被評為「2015年中國最佳手機銀行」。
- 在《金融時報》和中國社科院金融研究所舉辦的「2015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評選中，本行被評為「2015年度最具創新力銀行」和「2015年度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機構」。
- 在金融界網舉辦的「2015領航中國」年度評選中，本行獲得「傑出資產託管獎」。
- 在《經濟觀察報》舉辦的「2014-2015年度中國卓越金融獎」評選中，本行被評為「年度卓越外匯金融服務銀行」。
- 在東方財富網舉辦的「東方財富風雲榜」評選中，本行被評為2015年「最具創新力銀行」和「最佳互聯網金融銀行」。
- 在中國金融認證中心舉辦的「中國電子銀行金榜獎」評選中，本行獲得「2015年中國最佳網上銀行用戶體驗獎」。
- 在《金融理財》雜誌社和北京金牌財富研究院舉辦的第六屆金融理財「金貔貅獎」評選中，本行被評為「年度金牌創新力銀行」和「年度金牌股份制商業銀行」。
- 本行被《貿易金融》雜誌評選為「2015年度最佳外匯金融銀行」。
- 在《中華工商時報》舉辦的「2015年度創新中國特別獎」評選中，本行被評為「最佳跨界合作銀行」。



# 公司業務概要

## | 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在國內經濟新常態和金融市場化的時代背景下，本行以「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為發展願景，充分發揮中信集團金融與實業並舉的獨特競爭優勢，全力打造綜合化服務平台，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向企業和機構客戶提供公司銀行業務、國際業務、金融市場業務、機構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保理業務、託管業務等綜合金融解決方案，向個人客戶提供零售銀行、信用卡、消費金融、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出國金融、電子銀行等多元化金融產品及服務，全方位滿足企業、機構及個人客戶的綜合金融服務需求。具體信息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報表分析」。

## | 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2015年3月，本行制定了2015-2017年戰略規劃，確立了更加清晰、更具有自身特色的發展戰略。報告期內，本行堅決落實各項戰略部署，深化體制改革，激發經營活力，全面推進經營轉型，核心競爭力進一步提升，主要表現在以下方面：

- 新戰略引領發展新格局。本行以「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為發展願景，加強全資產經營，從以信貸投放為主向客戶綜合融資服務轉變，形成綜合化融資服務新格局。本行入股台灣中信金控獲銀監會批准，有望成為首家赴台參股金控公司的內地金融機構，本行通過中信金融租賃進一步拓展了業務領域，把信銀投資打造成為本行境外全牌照投行平台，形成了平台化發展新格局。本行在海外機構建設和海外業務上也取得突破，大力加強了與中信銀行(國際)的跨境業務聯動，形成了國際化發展新格局。
- 創新發展塑造市場新形象。本行與百度聯合發起設立百信銀行，加強與互聯網公司跨界合作開發創新產品，持續提升互聯網金融領域影響力。本行圍繞企業交易行為和交易鏈條，推出「交易+」品牌，全面升級「出國金融」產品和服務體系，品牌美譽度進一步提高。本行「大單品」新形象進一步提升，「政府綜合金融」、「資產託管」優勢明顯，金融市場即期外匯交易做市規模穩居同業第一，跨境人民幣收付匯量排名股份制銀行首位，票據資管交易量市場排名第一。
- 積極打造增長新引擎。一是打造資產業務新引擎，本行聯合中信集團下屬公司投融資近7,000億元支持國家「一帶一路」建設，與多個地方政府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持續加大對京津冀一體化的支持。二是打造跨境業務新引擎，跨境併購、股權投融資等業務快速發展。三是打造渠道佈局新引擎，加快重點地區網點佈局，加快實施「小型化、智能化、多業態」網點發展戰略和電子渠道發展，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和市場競爭力。

- 體制改革激發新活力。本行加快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搭建了風險管理「三道防線」，風險管控能力進一步提高。進一步優化授信審批流程，提高了信審質量和效率。強化內控制度建設和授權管理，進一步增強審計獨立性。成立產品創新管理委員會，釋放產品創新活力。本行通過考核體制改革增強發展動力，有效調動機構和員工的積極性。本行適應利率市場化改革新形勢，推動存貸款管理向表內外全面資產負債管理的轉變。本行積極推動人力資源改革，規範完善崗位和績效體系，加大競爭性人才選拔力度，加快國際化人才培養。
- 協同發展開創新局面。本行加強了中信集團層面的協同牽頭工作，成立了銀證、銀信、銀保等六大協同工作小組，實現了「一帶一路」、PPP等一批重大項目的落地。中信集團下屬企業在本行存款餘額、代發工資人數以及交叉銷售集團金融子公司產品增長迅速。本行與中信集團子公司聯合為客戶提供多元化融資，加強內部公私聯動，開展聯動營銷，新增客戶及業務成效明顯，形成了互利共贏的協同新局面。
- 信息科技建設邁上新台階。本行成功實現了新一代核心業務系統上線，全業務、全機構一次性切換投產成功，業務處理效率成倍提升，存貸款產品開發速度提高50%以上；遠程集中授權項目實現了前台操作與後台授權隔離，在防控風險的同時，進一步減少了授權主管人數，節省了人力成本。



戰略導向引領發展，  
產品創新取得突破



The image shows a woman in a black blazer pointing at a display screen in a 'User Experience Area'. The background is a large, abstract, red-toned graphic. The woman is standing in front of a display screen that shows a diagram or chart. To her right, a man in a brown jacket is looking at another display screen. The overall scene is set in a modern, brightly lit environment, likely a bank or financial institution.

## 用卡体验区 User Experience Area

本行以建設「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為目標，採用「商行+投行」、「銀行+非銀」、「表內+表外」、「境內+境外」的經營模式，為客戶提供綜合融資服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濟、金融和監管環境

2015年世界經濟仍處於調整期，主要經濟體復甦進程不一，貨幣政策繼續分化，美國步入加息週期，歐洲政策保持寬鬆，新興市場增速放緩。全球經濟發展的不確定因素較多，地緣政治衝突和金融市場波動進一步加劇。

2015年，國內經濟發展步入新常態，總體保持在合理區間，但處於轉方式、調結構的關鍵階段。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9%，居民消費價格比上年上漲1.4%，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下降5.2%。截至2015年末，廣義貨幣(M2)餘額比上年末增長13.3%。全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15.4萬億元，比上年減少4,675億元。年末全部金融機構人民幣各項存款餘額135.7萬億元，增加15.0萬億元。全部金融機構人民幣各項貸款餘額94.0萬億元，增加11.7萬億元。全年人民幣平均匯率為1美元兌6.2284元人民幣，比上年貶值1.4%。

2015年，政府監管部門積極支持實體經濟提質增效，守住不發生系統性區域性金融風險底線，通過深化改革開放增添市場活力。央行五次降准、五次降息，全面放開存款利率上限，出台存款保險制度，推出大額存單發行，利率市場化基本實現。同時，綜合運用常備借貸便利(SLF)、中期借貸便利(MLF)等貨幣創新工具，保持銀行體系流動性合理充裕。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了《商業銀行法》修正案，取消存貸比監管，銀監會更重視流動性覆蓋率(LCR)和淨穩定資金比例(NSFR)等指標。銀監會修訂《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以健全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

## 財務報表分析

### 概述

報告期內，本集團面對複雜的經濟金融形勢，圍繞戰略實施，深化經營轉型，加快改革創新，堅守風險底線，整體上實現平穩、健康發展。

經營效益保持增長。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本行股東的淨利潤411.58億元，比上年增長1.15%；撥備前利潤950.23億元，比上年增長21.44%；實現利息淨收入1,044.33億元，比上年增長10.23%；實現非利息淨收入411.12億元，比上年增長36.59%。

業務規模較快發展。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51,222.9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76%；客戶貸款總額25,287.8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5.58%；客戶存款總額31,827.7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69%。

資產質量總體可控。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360.5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5.96億元，上升26.70%，不良貸款率1.43%，比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67.81%，比上年末下降13.45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2.39%，比上年末上升0.03個百分點。

### 利潤表項目分析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利息淨收入	104,433	94,741	9,692	10.23
非利息淨收入	41,112	30,098	11,014	36.59
經營收入	145,545	124,839	20,706	16.59
經營費用	(50,602)	(46,796)	3,806	8.13
資產減值損失	(40,037)	(23,673)	16,364	69.13
稅前利潤	54,986	54,574	412	0.75
所得稅	(13,246)	(13,120)	126	0.96
淨利潤	41,740	41,454	286	0.69
其中：歸屬本行股東淨利潤	41,158	40,692	466	1.15

### 經營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1,455.45億元，比上年增長16.59%。其中利息淨收入佔比71.8%，比上年下降4.1個百分點；非利息淨收入佔比28.2%，比上年提升4.1個百分點。

項目	2015 (%)	2014 (%)	2013 (%)
利息淨收入	71.8	75.9	81.8
非利息淨收入	28.2	24.1	18.2
合計	100.0	100.0	100.0

###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1,044.33億元，比上年增加96.92億元，增長10.23%。利息淨收入增長主要源於生息資產規模的持續擴張。

下表列示出本集團生息資產、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情況。資產負債項目平均餘額為日均餘額。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b>生息資產</b>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27,333	136,077	5.85	2,074,393	130,975	6.31
債券投資	471,232	18,190	3.86	347,377	13,992	4.0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10,289	7,502	1.47	506,580	7,554	1.49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	221,356	4,250	1.92	276,146	9,834	3.56
買入返售款項	102,603	3,998	3.90	231,483	12,194	5.27
應收款項類投資	878,034	45,638	5.20	503,898	31,087	6.17
其他	8,284	6	0.07	3,916	3	0.08
<b>小計</b>	<b>4,519,131</b>	<b>215,661</b>	<b>4.77</b>	<b>3,943,793</b>	<b>205,639</b>	<b>5.21</b>
<b>付息負債</b>						
客戶存款	3,003,860	64,749	2.16	2,766,590	67,268	2.4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及拆入款項	981,227	36,534	3.72	764,241	37,818	4.95
賣出回購款項	23,057	561	2.43	23,280	839	3.60
同業存單	71,480	2,957	4.14	13,693	654	4.78
已發行存款證	7,365	121	1.64	12,497	236	1.89
應付債券	101,304	5,304	5.24	75,244	3,726	4.95
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其他	28,549	1,002	3.51	9,618	357	3.71
<b>小計</b>	<b>4,216,842</b>	<b>111,228</b>	<b>2.64</b>	<b>3,665,163</b>	<b>110,898</b>	<b>3.02</b>
<b>利息淨收入</b>		<b>104,433</b>			<b>94,741</b>	
淨利差 <sup>(1)</sup>			<b>2.13</b>			2.19
淨息差 <sup>(2)</sup>			<b>2.31</b>			2.40

註： (1) 等於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和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之差。  
(2)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受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變動而引起的變化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對比2014年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計
<b>資產</b>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961	(10,859)	5,102
債券投資	4,991	(793)	4,19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5	(107)	(52)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	(1,951)	(3,633)	(5,584)
買入返售款項	(6,792)	(1,404)	(8,196)
應收款項類投資	23,084	(8,533)	14,551
其他	3	—	3
<b>利息收入變動</b>	<b>35,351</b>	<b>(25,329)</b>	<b>10,022</b>
<b>負債</b>			
客戶存款	5,766	(8,285)	(2,51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	10,741	(12,025)	(1,284)
賣出回購款項	(8)	(270)	(278)
同業存單	2,762	(459)	2,303
已發行存款證	(97)	(18)	(115)
應付債券	1,290	288	1,578
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其他	702	(57)	645
<b>利息支出變動</b>	<b>21,156</b>	<b>(20,826)</b>	<b>330</b>
<b>利息淨收入變動</b>	<b>14,195</b>	<b>(4,503)</b>	<b>9,692</b>

### 淨息差和淨利差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息差為2.31%，比上年下降0.09個百分點；淨利差為2.13%，比上年下降0.06個百分點。

###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2,156.61億元，比上年增加100.22億元，增長4.87%。利息收入增長主要由於生息資產規模擴張所致。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由2014年的39,437.93億元增至2015年的45,191.31億元，增加5,753.38億元，增長14.59%。

### 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1,360.77億元，比上年增加51.02億元，增長3.90%。其中，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1,314.48億元，比上年增加43.28億元，增長3.40%。

按期限結構分類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短期貸款	1,178,627	65,540	5.56	1,158,337	73,784	6.37
中長期貸款	1,148,706	70,537	6.14	916,056	57,191	6.24
合計	2,327,333	136,077	5.85	2,074,393	130,975	6.31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短期貸款	1,154,142	64,712	5.61	1,135,848	72,830	6.41
長期貸款	1,039,810	66,736	6.42	828,859	54,290	6.55
合計	2,193,952	131,448	5.99	1,964,707	127,120	6.47

按業務類別分類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貸款	1,630,940	97,956	6.01	1,508,473	96,338	6.39
貼現貸款	89,753	3,214	3.58	74,347	3,782	5.09
個人貸款	606,640	34,907	5.75	491,573	30,855	6.28
合計	2,327,333	136,077	5.85	2,074,393	130,975	6.31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貸款	1,521,013	94,192	6.19	1,421,570	93,169	6.55
貼現貸款	82,866	2,842	3.43	66,107	3,516	5.32
個人貸款	590,073	34,414	5.83	477,030	30,435	6.38
合計	2,193,952	131,448	5.99	1,964,707	127,120	6.47

###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債券投資利息收入181.90億元，比上年增加41.98億元，增長30.00%，主要由於債券投資平均餘額由2014年的3,473.77億元增至2015年的4,712.32億元，增長35.65%。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75.02億元，比上年減少0.52億元，減少0.69%。

###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利息收入42.50億元，比上年減少55.84億元，下降56.78%，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款項平均餘額減少547.90億元，平均收益率下降1.64個百分點所致。

### 買入返售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買入返售款項利息收入為39.98億元，比上年減少81.96億元，下降67.21%，主要受買入返售款項平均餘額減少1,288.80億元及平均收益率下降1.37個百分點影響。

### 應收款項類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收款項類投資利息收入為456.38億元，比上年增加145.51億元，主要是由於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及金融機構理財產品投資規模持續擴張所致。

###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1,112.28億元，比上年增加3.30億元，增長0.30%。利息支出增長主要來源於付息負債規模擴大抵消五次降息累計影響所致。本集團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由2014年的36,651.63億元增至2015年的42,168.42億元，增加5,516.79億元，增長15.05%。平均成本率下降0.38個百分點。

###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647.49億元，比上年減少25.19億元，下降3.74%。其中，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627.00億元，比上年減少25.79億元，下降3.95%，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因五次降息使得平均成本率下降0.27個百分點所致。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499,194	46,324	3.09	1,350,745	46,486	3.44
活期	999,091	7,454	0.75	896,846	6,550	0.73
小計	2,498,285	53,778	2.15	2,247,591	53,036	2.36
個人存款						
定期	352,878	10,453	2.96	395,557	13,788	3.49
活期	152,697	518	0.34	123,442	444	0.36
小計	505,575	10,971	2.17	518,999	14,232	2.74
合計	3,003,860	64,749	2.16	2,766,590	67,268	2.43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427,532	45,206	3.17	1,291,735	45,223	3.50
活期	973,182	7,429	0.76	874,670	6,525	0.75
小計	2,400,714	52,635	2.19	2,166,405	51,748	2.39
個人存款						
定期	302,079	9,576	3.17	354,200	13,111	3.70
活期	136,070	489	0.36	110,370	420	0.38
小計	438,149	10,065	2.30	464,570	13,531	2.91
合計	2,838,863	62,700	2.21	2,630,975	65,279	2.4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利息支出為365.34億元，比上年減少12.84億元，下降3.40%，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平均成本率下降1.23個百分點，抵消平均餘額增加2,169.86億元影響所致。

賣出回購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賣出回購款項利息支出為5.61億元，比上年減少2.78億元，下降33.13%，主要由於賣出回購款項平均成本率下降1.17個百分點所致。

同業存單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存單利息支出29.57億元，比上年增加23.03億元，增長352.14%，主要由於本集團當期新發行同業存單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已發行存款證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存款證利息支出為1.21億元，比上年減少1.15億元，下降48.73%，主要由於存款證平均餘額減少51.32億元所致。

###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付債券利息支出53.04億元，比上年增加15.78億元，增長42.35%，主要由於本集團當期新發行人民幣債券所致。

### 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其他負債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其他負債利息支出10.02億元，比上年增加6.45億元，增長180.67%，主要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411.12億元，比上年增加110.14億元，增長36.59%。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5,674	25,313	10,361	40.93
交易淨收益	3,635	3,437	198	5.76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1,192	834	358	42.93
套期淨收益／(損失)	1	(2)	3	—
其他經營淨收益	610	516	94	18.22
非利息淨收入合計	41,112	30,098	11,014	36.59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356.74億元，比上年增加103.61億元，增長40.93%。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376.39億元，比上年增長39.55%，主要由於銀行卡手續費、代理手續費及理財服務手續費等項目增長較快。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銀行卡手續費	13,419	8,358	5,061	60.55
顧問和諮詢費	6,972	5,638	1,334	23.66
結算業務手續費	1,747	2,213	(466)	(21.06)
理財服務手續費	5,808	3,958	1,850	46.74
代理手續費	3,711	1,795	1,916	106.74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2,228	1,522	706	46.39
擔保手續費	3,131	3,178	(47)	(1.48)
其他	623	310	313	100.97
小計	37,639	26,972	10,667	39.5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965)	(1,659)	(306)	18.4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5,674	25,313	10,361	40.93



### 交易淨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交易淨收益36.35億元，比上年增加1.98億元，增長5.76%。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外匯交易淨收益	1,288	827	461	55.74
衍生工具	576	1,658	(1,082)	(65.26)
債券	1,531	913	618	67.6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240	39	201	515.38
交易淨收益	3,635	3,437	198	5.76

###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400.37億元，比上年增加163.64億元，增長69.13%。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351.20億元，比上年增加130.46億元，增長59.10%。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客戶貸款及墊款	35,120	22,074	13,046	59.10
表外項目	(95)	4	(99)	—
證券投資	53	(7)	60	—
其他(註)	4,959	1,602	3,357	209.55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40,037	23,673	16,364	69.13

註：包括拆出資金、應收利息、應收款項類投資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506.02億元，比上年增加38.06億元，增長8.13%，其中員工成本和物業及設備支出分別較同期增長5.82%和12.61%。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本收入比為34.77%，比上年下降2.72個百分點。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2014年	增減額	增幅(%)
員工成本	22,387	21,156	1,231	5.82
物業及設備支出及攤銷費	8,763	7,782	981	12.61
其他一般行政費用	9,419	9,031	388	4.30
小計	40,569	37,969	2,600	6.85
營業稅及附加	10,033	8,827	1,206	13.66
經營費用合計	50,602	46,796	3,806	8.13
成本收入比	34.77%	37.49%	下降2.72個百分點	
成本收入比(扣除營業稅及附加)	27.87%	30.41%	下降2.54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所得稅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132.46億元，比上年增加1.26億元，增長0.96%。本集團有效稅率為24.09%，比上年上升0.05個百分點。

### 資產負債項目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51,222.9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7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類投資增長；負債總額48,026.06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4.05%，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已發行債務憑證增長。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	2,468,283	48.2	2,136,332	51.7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12,207	21.7	653,256	15.8
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 <sup>(1)</sup>	580,896	11.3	415,740	10.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11,189	10.0	538,486	13.0
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淨值	199,579	3.9	162,171	3.9
買入返售款項	138,561	2.7	135,765	3.3
其他 <sup>(2)</sup>	111,577	2.2	97,065	2.3
<b>資產合計</b>	<b>5,122,292</b>	<b>100.0</b>	<b>4,138,815</b>	<b>100.0</b>
客戶存款	3,182,775	66.3	2,849,574	73.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	1,117,792	23.3	707,940	18.3
賣出回購款項	71,168	1.5	41,609	1.1
已發行債務憑證	289,135	6.0	133,488	3.4
其他 <sup>(3)</sup>	141,736	2.9	138,858	3.6
<b>負債合計</b>	<b>4,802,606</b>	<b>100.0</b>	<b>3,871,469</b>	<b>100.0</b>

註：(1)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和對聯營企業投資。

(2) 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應收利息、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其他資產等。

(3) 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應付利息、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其他負債等。

### 貸款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及墊款總額25,287.8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5.58%。貸款及墊款淨額佔總資產比重48.2%，比上年末降低3.5個百分點。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767,422	69.9	1,565,318	71.6
貼現貸款	92,745	3.7	68,043	3.1
個人貸款	668,613	26.4	554,547	25.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528,780	100.0	2,187,908	1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60,497)		(51,57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468,283		2,136,332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貸款及墊款總額23,645.56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4.59%。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627,573	68.8	1,465,078	71.0
貼現貸款	87,219	3.7	59,888	2.9
個人貸款	649,764	27.5	538,512	26.1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364,556	100.0	2,063,478	1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59,682)		(51,13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04,874		2,012,342	

有關貸款業務風險分析請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應收款項類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11,130.9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596.80億元，增長70.35%，主要是由於對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及金融機構理財產品投資增加。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資金信託計劃	139,971	12.6	108,535	16.6
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825,016	74.1	452,319	69.2
金融機構理財產品	147,605	13.3	78,859	12.1
企業債券	—	—	13,199	2.0
其他	500	—	500	0.1
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	1,113,092	100.0	653,412	100.0
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準備	(885)		(156)	
應收款項類投資淨額	1,112,207		653,256	

註：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基礎資產主要為票據、信貸及同業等資產，其中信貸類資產佔比26.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業務總額5,810.97億元，比上年增加1,652.19億元，增長39.73%。

### 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組合分析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價值	佔比(%)
<b>債券投資</b>				
持有至到期債券	179,971	31.0	177,998	42.8
可供出售債券	297,580	51.2	183,382	44.1
交易性金融資產	8,536	1.5	12,746	3.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57	0.4	838	0.2
<b>債券投資總額</b>	<b>488,544</b>	<b>84.1</b>	<b>374,964</b>	<b>90.2</b>
<b>投資基金</b>				
可供出售投資基金	446	0.1	462	0.1
交易性金融資產	1	—	2	—
<b>投資基金總額</b>	<b>447</b>	<b>0.1</b>	<b>464</b>	<b>0.1</b>
<b>權益工具投資</b>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580	0.1	1,769	0.4
對聯營企業投資	976	0.2	870	0.2
<b>權益工具投資總額</b>	<b>1,556</b>	<b>0.3</b>	<b>2,639</b>	<b>0.6</b>
<b>存款證及同業存單</b>				
交易性金融資產	15,226	2.6	13,923	3.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5,314	12.9	23,888	5.8
<b>存款證及同業存單總額</b>	<b>90,540</b>	<b>15.5</b>	<b>37,811</b>	<b>9.1</b>
<b>理財產品投資</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	—	—
<b>理財產品投資總額</b>	<b>10</b>	<b>—</b>	<b>—</b>	<b>—</b>
<b>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總額</b>	<b>581,097</b>	<b>100.0</b>	<b>415,878</b>	<b>100.0</b>
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減值準備	(201)		(138)	
<b>證券基金及權益工具投資淨額</b>	<b>580,896</b>		<b>415,740</b>	
持有至到期債券中上市證券市值	180,341		169,845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債券投資4,885.4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135.80億元，增長30.29%，主要由於本集團結合市場利率及流動性管理需要，主動調整債券投資結構及配置規模。

債券投資分類情況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價值	佔比(%)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62,834	33.3	147,570	39.4
政府	165,203	33.8	85,258	22.7
政策性銀行	50,994	10.4	44,306	11.8
公共實體	4	—	68	—
其他 <sup>(註)</sup>	109,509	22.5	97,762	26.1
<b>債券合計</b>	<b>488,544</b>	<b>100.0</b>	<b>374,964</b>	<b>100.0</b>

註： 主要為企業債券。

境內外債券投資情況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價值	佔比(%)	價值	佔比(%)
中國境內	460,526	94.3	362,717	96.7
中國境外	28,018	5.7	12,247	3.3
<b>債券合計</b>	<b>488,544</b>	<b>100.0</b>	<b>374,964</b>	<b>100.0</b>

持有外幣債券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外幣債券總額62.74億美元(折合人民幣407.41億元)，其中本行持有13.93億美元，佔比22.20%。本集團外幣債券投資減值準備金額為0.25億美元(折合人民幣1.64億元)，均為本行持有債券計提的減值準備。

重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

下表為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重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情況：

債券名稱	賬面價值	到期日	年利率(%)	計提減值準備
債券1	4,000	28/02/2017	4.20%	—
債券2	4,000	18/08/2029	5.98%	—
債券3	3,186	23/04/2017	4.11%	—
債券4	2,682	23/04/2019	4.32%	—
債券5	2,210	06/05/2017	1.83%	—
債券6	2,047	17/01/2018	3.12%	—
債券7	2,000	14/03/2017	3.45%	—
債券8	1,931	17/07/2018	3.59%	—
債券9	1,795	20/03/2024	6.60%	—
債券10	1,794	04/06/2017	2.71%	—
<b>債券合計</b>	<b>25,645</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投資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138	205
本年計提 <sup>(1)</sup>	53	(7)
核銷	—	—
轉入／(轉出) <sup>(2)</sup>	10	(60)
期末餘額	201	138

註：(1) 等於本集團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支出淨額。

(2) 轉入／(轉出)包括將逾期債券投資減值準備轉出至壞賬準備、出售已減值投資轉回減值準備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 衍生工具分類與公允價值分析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604,523	1,291	995	298,961	977	754
貨幣衍生工具	1,600,764	11,489	10,119	978,918	6,406	6,208
其他衍生工具	23,985	1,008	304	50,769	843	385
合計	2,229,272	13,788	11,418	1,328,648	8,226	7,347

### 表內應收利息

項目	2014年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12月31日
應收貸款利息	8,667	136,077	(134,401)	10,343
應收債券利息	6,485	18,190	(16,793)	7,882
應收款項類投資利息	11,190	45,638	(43,865)	12,963
應收其他利息	1,173	15,756	(15,471)	1,458
合計	27,515	215,661	(210,530)	32,646
應收利息減值準備	(1,390)	(2,941)	2,197	(2,134)
應收利息淨額	26,125	212,720	(208,333)	30,512

抵債資產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抵債資產原值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045		446	
—其他	85		458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37)		(156)	
—其他	(33)		(9)	
抵債資產賬面價值合計	960		739	

客戶存款

本集團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總額31,827.7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32.01億元，增長11.69%；客戶存款佔總負債比重66.3%，比上年末降低7.3個百分點。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1,194,486	37.5	969,511	34.0	938,894	35.4
定期	1,446,939	45.5	1,365,914	48.0	1,198,043	45.2
其中：協議存款	101,333	3.2	102,886	3.6	99,205	3.7
小計	2,641,425	83.0	2,335,425	82.0	2,136,937	80.6
個人存款						
活期	178,917	5.6	147,658	5.2	127,430	4.8
定期	362,433	11.4	366,491	12.8	387,311	14.6
小計	541,350	17.0	514,149	18.0	514,741	19.4
客戶存款合計	3,182,775	100.0	2,849,574	100.0	2,651,678	100.0

本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客戶存款總額29,948.2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952.29億元，增長10.94%。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1,163,000	38.9	945,128	35.0	919,663	36.4
定期	1,366,291	45.6	1,300,408	48.2	1,143,519	45.2
其中：協議存款	100,512	3.4	102,040	3.8	98,340	3.9
小計	2,529,291	84.5	2,245,536	83.2	2,063,182	81.6
個人存款						
活期	160,207	5.3	133,223	4.9	113,377	4.4
定期	305,328	10.2	320,838	11.9	352,929	14.0
小計	465,535	15.5	454,061	16.8	466,306	18.4
客戶存款合計	2,994,826	100.0	2,699,597	100.0	2,529,488	100.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客戶存款幣種結構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人民幣	2,854,718	89.7	2,528,282	88.7
外幣	328,057	10.3	321,292	11.3
合計	3,182,775	100.0	2,849,574	100.0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環渤海地區 <sup>(註)</sup>	809,760	25.4	733,731	25.7
長江三角洲	730,304	22.9	662,812	23.3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498,538	15.7	423,903	14.9
中部地區	472,675	14.9	429,345	15.1
西部地區	408,822	12.9	373,237	13.1
東北地區	77,792	2.4	77,525	2.7
境外	184,884	5.8	149,021	5.2
客戶存款合計	3,182,775	100.0	2,849,574	100.0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註：包括總部。

### 按剩餘期限統計的存款分佈情況

#### 本集團

項目	即期償還		3個月到期		3-12個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1,154,801	36.3	574,729	18.1	593,216	18.6	317,785	10.0	894	—	2,641,425	83.0
個人存款	179,314	5.6	244,703	7.7	72,135	2.3	45,106	1.4	92	—	541,350	17.0
合計	1,334,115	41.9	819,432	25.8	665,351	20.9	362,891	11.4	986	—	3,182,775	100.0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 本行

項目	即期償還		3個月到期		3-12個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1,123,318	37.5	514,617	17.2	573,061	19.2	317,401	10.6	894	—	2,529,291	84.5
個人存款	160,604	5.4	191,723	6.4	68,045	2.2	45,071	1.5	92	—	465,535	15.5
合計	1,283,922	42.9	706,340	23.6	641,106	21.4	362,472	12.1	986	—	2,994,826	100.0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 股東權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股東權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及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2015年1月1日	46,787	49,296	(1,833)	69,841	95,586	7,669	267,346
(一)淨利潤	—	—	—	—	41,158	582	41,740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5,417	—	—	227	5,644
(三)收購子公司少數股東 股權 <sup>(1)</sup>	—	(400)	—	—	—	(6,395)	(6,795)
(四)普通股股東投入資本 <sup>(2)</sup>	2,148	9,740	—	—	—	—	11,888
(五)利潤分配	—	—	—	18,076	(18,076)	(137)	(137)
2015年12月31日	48,953	58,636	3,584	87,917	118,668	1,946	319,686

註：(1) 2015年8月27日，本行收購西班牙對外銀行(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29.68%股權，中信國金成為本行全資子公司。由於本行和中信國金全資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分別持有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99.05%和0.95%的股權，上述交易使得本行對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直接和間接持股比例增至100%。本行已按會計準則進行相應會計處理。

(2) 2015年12月31日，本行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21.48億股，募集資金扣除承銷保薦等發行費用後淨收入為118.88億元；發行完成後，中國煙草總公司持有本行4.39%股權。

## 主要表外項目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表外項目及餘額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631,431	712,985
—開出保函	133,567	124,008
—開出信用證	92,164	134,766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200,933	188,338
—信用卡承擔	149,138	124,106
小計	1,207,233	1,284,203
經營性租賃承諾	14,799	14,084
資本承擔	7,232	8,413
用作質押資產	143,182	71,219
合計	1,372,446	1,377,919

## 現金流量表分析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208.35億元，比上年增加549.85億元，主要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增加導致的現金流出，抵銷吸收存款和同業業務增加導致的現金流入後，呈淨流出。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1,425.54億元，比上年增加942.69億元，主要由於債券投資淨流出現金同比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為1,542.29億元，比上年增加1,098.35億元，主要由於非公開發行股票以及發行同業存單及債券淨流入現金增加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比上年增幅(%)	主要原因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20,835)	—	
其中：同業業務 <sup>(註)</sup> 增加現金淨流入	399,532	(1.17)	
吸收存款增加現金流入	323,142	63.90	公司存款增加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現金流出	(358,952)	51.39	各項貸款增加
應收款項類投資增加現金流出	(459,657)	30.09	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畫增加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142,554)	195.23	
其中：收回投資現金流入	638,920	56.05	出售及兌付債券增加
支付投資現金流出	(775,111)	73.62	債券投資增加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154,229	247.41	
其中：發行債務憑證現金流入	310,966	217.88	發行同業存單及債券
吸收投資現金流入	11,888	—	非公開發行股票
償還債務憑證現金流出	(153,296)	285.70	償還到期同業存單及債券

註：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資本充足率與槓桿率分析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自2013年1月1日起實施)有關規定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報告期末本集團各級資本充足率均達到新辦法的監管要求。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12%，比上年末上升0.19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17%，比上年末上升0.18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為11.87%，比上年末下降0.46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幅(%) / 增減	201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16,159	262,786	20.31	228,311
一級資本淨額	317,987	264,582	20.18	228,380
資本淨額	411,740	362,848	13.47	292,212
加權風險資產	3,468,135	2,941,627	17.90	2,600,49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2%	8.93%	上升0.19個百分點	8.78%
一級資本充足率	9.17%	8.99%	上升0.18個百分點	8.78%
資本充足率	11.87%	12.33%	下降0.46個百分點	11.24%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幅(%) / 增減	2013年 12月31日
槓桿率水平	5.26%	5.19%	上升0.07個百分點	4.81%
一級資本淨額	317,987	264,582	20.18	228,380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6,044,069	5,096,499	18.59	4,746,753

註：(1) 2013年數據為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銀監會令2011年第3號)的規定計算的槓桿率；2014年後數據為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的規定計算的槓桿率。  
 (2) 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有關槓桿率的更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專欄相關網頁 [bank.ecitic.com/eabout/inves/in\\_4\\_4.shtml](http://bank.ecitic.com/eabout/inves/in_4_4.shtml)。

### 主要會計估計與假設

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確定相關資產、負債及報告期損益，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報表時，會作出若干會計估計與假設。本集團作出的會計估計和假設是根據歷史經驗以及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等因素進行的，並且對這些估計設計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本集團作出的估計和假設，均已適當地在變更當期以及任何產生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受估計和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包括：貸款及墊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所得稅、退休福利負債、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等。

### 會計報表中變動幅度超過30%以上主要項目的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15年	比上年末/ 上年增幅(%)	主要原因
貴金屬	1,191	189.78	貴金屬業務增加
拆出資金	118,776	74.21	境內同業拆出款項增加
衍生金融資產	13,788	67.61	貨幣類衍生金融工具業務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73,770	78.49	可供出售債券及同業存單增加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12,207	70.26	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增加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68,544	55.25	境內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增加
拆入資金	49,248	150.65	境內拆入款項增加
衍生金融負債	11,418	55.41	貨幣類衍生金融工具業務增加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1,168	71.04	賣出回購票據增加
已發行債務憑證	289,135	116.60	金融債及同業存單增加
其他負債	41,652	59.79	待清算款項增加
其他綜合收益	3,58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重估儲備增加
歸屬於普通股少數股東的權益	121	(97.93)	購買子公司少數股份權益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5,674	40.93	中間業務快速發展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1,192	42.93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 淨收益增加
資產減值損失	40,037	69.13	組合基準信貸資產減值準備增加

## 分部報告

###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金融市場業務。業務分部報告數據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管理會計系統。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業務分部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分部經營收入	佔比(%)	分部稅前利潤	佔比(%)	分部經營收入	佔比(%)	分部稅前利潤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71,300	49.0	19,886	36.2	65,270	52.3	25,372	46.5
零售銀行業務	34,009	23.4	4,297	7.8	25,233	20.2	1,324	2.4
金融市場業務	45,049	31.0	36,977	67.2	36,251	29.0	31,464	57.7
其他業務	(4,813)	(3.4)	(6,174)	(11.2)	(1,915)	(1.5)	(3,586)	(6.6)
合計	145,545	100.0	54,986	100.0	124,839	100.0	54,574	100.0

### 地區分部

下表列示了報告期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狀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分部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總資產 <sup>(1)</sup>		總負債 <sup>(2)</sup>		稅前利潤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1,099,815	21.5	1,090,635	22.7	9,427	17.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52,965	14.7	751,135	15.6	(157)	(0.3)
環渤海地區	1,114,688	21.8	1,099,277	22.9	11,354	20.6
中部地區	617,426	12.1	609,986	12.7	8,280	15.1
西部地區	557,507	10.9	551,901	11.5	5,855	10.6
東北地區	93,262	1.8	92,311	1.9	198	0.4
總部	2,622,096	51.3	2,354,458	49.0	17,819	32.4
香港	241,411	4.7	215,502	4.5	2,210	4.0
分部間調整	(1,984,859)	(38.8)	(1,962,609)	(40.8)	—	—
合計	5,114,311	100.0	4,802,596	100.0	54,986	100.0

註：(1) 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2) 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分部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總資產 <sup>(註)</sup>		總負債		稅前利潤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832,355	20.2	828,692	21.4	6,468	11.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567,700	13.7	564,494	14.6	2,260	4.1
環渤海地區	916,047	22.2	906,031	23.4	8,516	15.6
中部地區	510,466	12.4	503,804	13.0	7,716	14.1
西部地區	468,004	11.3	460,468	11.9	8,316	15.2
東北地區	89,173	2.2	88,544	2.3	331	0.6
總部	1,946,061	47.1	1,742,187	45.0	18,135	33.3
香港	199,498	4.8	178,132	4.6	2,832	5.2
分部間調整	(1,399,806)	(33.9)	(1,400,883)	(36.2)	—	—
合計	4,129,498	100.0	3,871,469	100.0	54,574	100.0

註： 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 業務綜述

### 公司金融業務

#### 經營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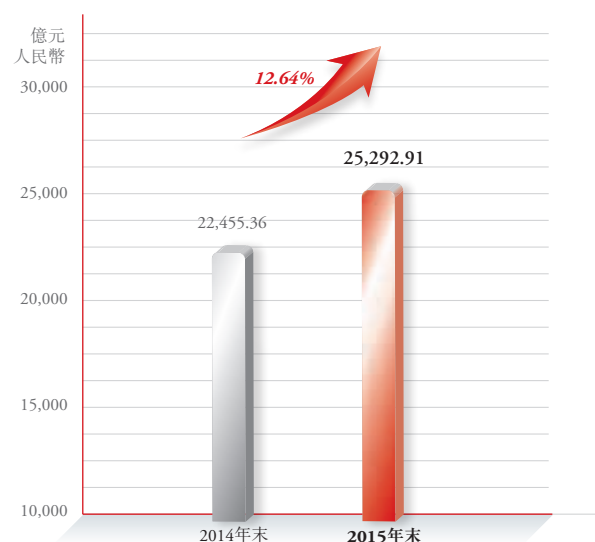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金融板塊踐行「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戰略，堅定不移地做大做強公司金融業務，旗幟鮮明地引領全行公司金融業務走健康快速發展之路。打造「大資管+大交易」雙輪驅動服務模式，對現有公司金融產品進行整合，加大產品和業務模式創新力度，強化營銷和服務渠道互通互融，構建「大資管+大交易」的公司金融產品服務體系，發揮資源整合優勢，提升公司金融綜合服務能力。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公司金融營業收入679.83億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的48.55%；公司金融非息收入51.04億元，佔本行非息收入的13.19%。

面對經濟下行和同業競爭加劇的巨大壓力，本行迎難而上，搶抓機遇，對公存款總量規模和增量均位列可比同業<sup>1</sup>首位，進一步拉開了與後者的距離，市場領先地位得到鞏固和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類存款客戶數55.39萬戶，比上年末增長11.45%；公司類存款餘額25,292.9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64%。報告期內本行對公結算存款日均增量超過900億元，增量佔比超過40%；機構客戶存款日均餘額和時點餘額雙雙突破八千億元大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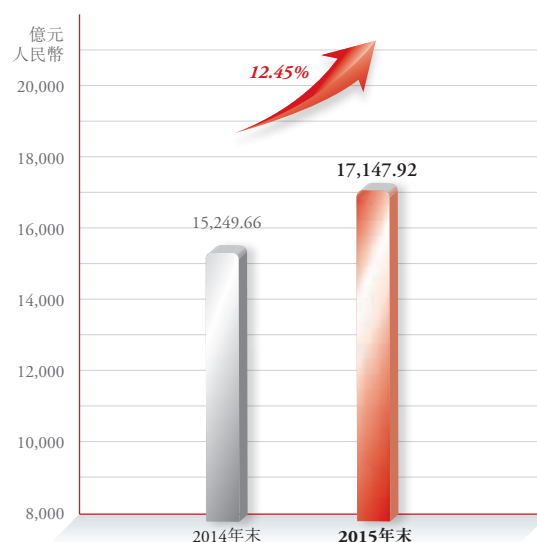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加強對公司業務的行業指導和投向管理，重點引導資產投向國民經濟轉型發展的重點行業、支柱行業和新興行業。進一步梳理了資管產品體系，成功實現「中信資寶(招財寶模式)」、聯合貸款等創新產品落地。同時完善信貸資源管理模式，強化優質資產營銷和儲備，積極有效應對「資產荒」，為對公資產業務穩健發展提供了堅實保障。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餘額17,147.9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98.26億元，增長12.45%；其中，人民幣一般性對公貸款餘額15,979.0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71.38億元，增長13.27%。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塑造公司業務品牌新形象，圍繞企業交易行為和交易鏈條，整合6個子品牌、150餘個基礎產品和16項特色產品，向市場推出了以「不止於金融」為理念的「交易+」品牌，成為國內首家建立交易銀行專屬品牌的商業銀行。在《貿易金融》與中國貿易金融網聯合評選的「第五屆中國經貿企業最信賴的金融服務商」中，本行憑借交易銀行領域的良好市場形象和卓越影響力，榮獲「2015年度最佳交易銀行品牌獎」。

公司類存款餘額



公司貸款餘額



<sup>1</sup> 指包括本行在內的9家國內中型股份制商業銀行，分別為：中信銀行、招商銀行、中國民生銀行、興業銀行、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中國光大銀行、華夏銀行、平安銀行、廣發銀行。

### 公司銀行客戶分層經營

報告期內，本行對公客戶劃分為總分行兩級戰略客戶、機構客戶、普通企業客戶、小企業客戶五大類別。報告期內，本行與中國移動通訊集團、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綠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等20家客戶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進一步建立了與客戶的長效合作機制。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行核心戰略客戶存款日均餘額2,051.1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75.67億元，增長15.53%；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淨收入57.71億元，比上年增加5.50億元，增長10.54%。

### 機構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制定了《機構業務發展三年規劃》，確立建設專業化、智慧型機構客戶經營模式，深化與財政、社保、國土住建、煙草、醫療、教育等領域機構客戶的合作關係，與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中央財經大學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並推動近20家分行與所在區域的市（區）級人民政府、重點機構客戶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作為首批試點銀行實現財政部非稅電子化、公安跨省繳納交通違法罰款項目上線，在10餘個城市實現政府性基金項目落地，20餘家分行聯合地方政府舉辦區域PPP推廣活動，實現多個具有市場影響力的PPP重大項目落地，建立了本行在政府綜合服務領域的品牌優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各類機構客戶合計2.58萬戶，機構客戶存款日均餘額8,382.04億元，比上年增加1,297.43億元，增速超過公司類存款平均水平，佔公司類存款日均餘額的36.30%。

### 貿易金融業務<sup>1</sup>

報告期內，本行著重加大了電子供應鏈金融的應用推廣力度，以海爾項目為依託，營銷了青大附院、新秀麗等重點項目，服務線上客戶超1,500戶。進一步拓展了低成本融資渠道，並與多家銀行簽署了雙保理業務合作協議。加大產品創新力度，實現了出口賣斷型預支價金保理、不動產類融資租賃保理、平行進口汽車、品牌二手車等業務的成功落地。其中，汽車金融業務作為本行「交易銀行」品牌體系中的「大單品」，在2015中國汽車金融頒獎典禮上蟬聯「中國最佳汽車金融服務銀行」稱號，在中國汽車流通協會年會上斬獲「汽車金融服務創新獎」，在2015年中國汽車「金引擎」評選中領銜「2015最佳對公汽車金融服務銀行」，使本行成為唯一一家在以上3項權威評選中均獲殊榮的銀行，保持了行業領軍者的地位。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國內貿易融資業務累計融資量7,490.5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03.90億元，增長5.70%；實現總存款餘額1,793.2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70.55億元，增長26.05%。

### 現金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推出了開放式在線理財產品「流動管家<sup>2</sup>」、委貸管家和跨境管家等多項「e財資」創新產品，啟動了與中信銀行（國際）跨境銀銀直聯項目建設；上線了以中信集團、中國電信、中移動為代表的集團企業「e渠道」銀企直聯項目，推動本行成為「三大一高」<sup>3</sup>客戶合作銀行；通過「e財資」業務，為中小企業提供標準化資金管理解決方案，批量拓展了對公客戶群體，並不斷提升客戶活躍度。本行推出了B2B電子商務「商貿通」、「集採通」、「招標通」、「募集通」、「惠民通」、「跨境通」、「銀證通」等七大系列產品。憑藉著先進的B2B電子商務產品體系和卓越的業務創新能力，本行榮獲中國金融認證中心（CFCA）「2015年中國最佳電子商務業務創新獎」、中國互聯網協會「2015年度中國互聯網金融創新獎」。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金管理客戶數達29.64萬戶，比上年末增加6.58萬戶，增長11.03%。現金管理交易金額56.07萬億元，比上年增長47.36%，交易筆數達到4,812.05萬筆，比上年增加302.27萬筆，增長6.71%，筆數替代率達到64.33%。「流動管家」累計銷售金額131.21億元，持有金額16.04億元；全行「流動管家」簽約客戶數5,390個，其中新客戶數3,279個；與產品上線前相比，全部簽約客戶日均存款增量增加121.57億元，產品銷售獲得中間業務收入1,085.00萬元。B2B電子商務累計項目數217個，比上年末增加109個，交易會員達4.09萬戶；實現交易金額1,060.88億元，交易筆數44.07萬筆；帶動企業客戶日均存款12.53億元。

1 貿易金融業務包括供應鏈金融、保理融資和票據池質押融資業務。

2 流動管家是指通過本行現金管理客戶端銷售的一款開放式、非擔險型對公理財產品。

3 「三大一高」指「大行業、大客戶、大項目、高端個人客戶」。

## 資產託管

報告期內，本行抓住市場機遇、緊貼市場熱點，託管大單品優勢得到進一步鞏固，在公募基金、券商資產管理產品等領域繼續保持領先優勢。全年新上線16支公募基金，除餘額寶外其他基金規模比上年增長101.86%，公募總規模達7,954.27億元，排名股份制銀行第一、全行業第三。券商資產管理產品規模達到1.35萬億元，比上年增幅30.25%，排名全行業第二。行內理財與地方商行理財齊頭並進，規模達到7,748.92億元，比上年增長53.58%，其中地方商行理財突破兩千億元，達到歷史最高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託管資產規模達48,552.2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8.81%，其中，年金上線規模393.0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8.73%。企業年金客戶數673戶，比上年末增長17.45%；養老金個人賬戶數167,342戶，比上年末增長71.89%。報告期內，本行實現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收入22.28億元，比上年增長46.39%。

## 小企業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穩健發展小企業金融業務，多措並舉防控和化解信貸風險。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小企業信貸業務餘額313.30億元，比上年末下降117.37億元，降低27.25%；小企業客戶數為5,542戶，比上年末下降2,079戶。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餘額為8.54億元，比上年末下降1.16億元；但由於業務規模降低，不良率較年初上升0.48個百分點，至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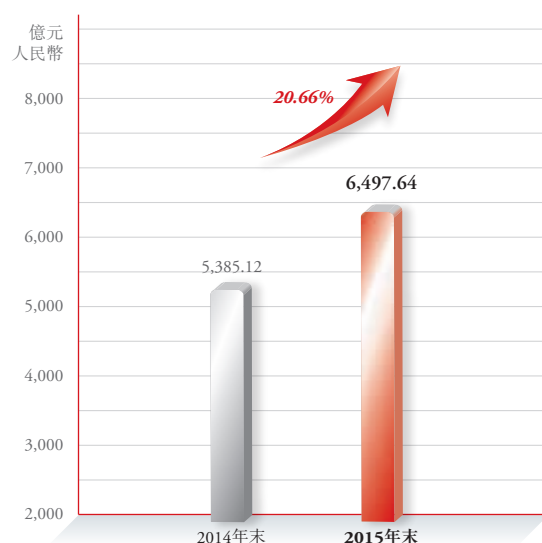
## 零售金融業務

### 經營概況

2015年是本行零售戰略二次轉型全面實施的關鍵之年，零售金融板塊堅決貫徹本行新戰略，牢固樹立「客戶經營」、「投入產出」和「持之以恆」三大理念，全面推進二次轉型，致力於打造「客戶體驗一流、盈利增長一流、品牌形象一流」的零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客戶數量達5,797.92萬人，比上年末增長16.18%；個人存款餘額4,655.3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53%；個人貸款餘額6,497.6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0.66%；個人客戶管理資產AUM<sup>1</sup>10,787.6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7.51%。報告期內，銷售個人銀行理財產品29,325.03億元，比上年增長42.15%；銷售代理基金及券商集合理財產品5,338.62億元，比上年增長220.10%；代理保險實收保費274.05億元，比上年增長141.31%。報告期內，本行實現零售金融營業收入323.73億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的23.12%；零售金融非息收入171.98億元，佔本行非息收入的44.43%。

個人貸款餘額



信用卡交易量



1 AUM為衡量個人客戶管理資產規模的指標，包含本外幣儲蓄餘額(含擔險理財和個人結構性理財)、本外幣理財餘額、基金份額(含在途資金)、國債餘額、保險實收保費(在系統完善前暫用首年保險年化保費)、第三方存管保證金、個人委託存款、交易貴金屬保證金。

### 財富管理和私人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財富管理與私人銀行業務以客戶需求為出發點，持續完善產品、服務和營銷支持體系；積極創新業務模式，豐富差異化產品體系，努力拓展境外市場，逐步完善海外業務平台；強化財富管理專業隊伍建設，切實提升團隊專業素質和綜合經營實力。本行發揮中信集團金融優勢，建立了中信財富指數，加大中信財富管理品牌的宣傳工作，整合品牌、產品、服務、渠道等優勢資源，積極拓展海外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管理資產AUM超過50萬元的貴賓客戶數量達428,296戶，比上年末增加63,816戶，增長17.51%；貴賓客戶管理資產AUM7,558.4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286.69億元，增長20.52%。本行管理資產AUM超過600萬元的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17,069戶，比上年末增加3,426戶，增長25.11%；私人銀行客戶管理資產AUM2,595.6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80.04億元，增長28.78%。

### 客戶經營

報告期內，本行著力打造「中信紅」綜合營銷體系，通過對分層、分群客戶提供「產品配置+營銷活動+積分回饋+品牌深化」的組合方式，滿足客戶多種金融需求，提升客戶體驗，強化「幸福夢·中信圓」服務理念，零售品牌美譽度不斷提升。

在客群經營方面，本行繼續堅持「三卡一金」的經營理念，主要通過香卡、幸福年華卡、菁英卡，圍繞女性、中老年、年輕白領、出國金融四大特色客群開展客戶分群經營工作，持續完善產品權益及金融產品組合。本行出國金融業務圍繞產品、服務、渠道、隊伍、系統、營銷活動等方面提升和鞏固業務優勢，編製並發佈了國內首個《出國留學中介評價指數白皮書》。

截至報告期末，經過多年的持續經營，本行香卡客戶數突破600萬戶，幸福年華卡客戶數達200萬戶，菁英卡首年發卡新增客戶超200萬戶，「三卡一金」客戶管理資產AUM餘額佔本行全部個人客戶AUM餘額的60%以上。





## 個人信貸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順應國內消費升級的大趨勢，把握個人貸款業務市場發展機遇，進一步完善了產品營銷體系、風控運營體系和資源配置與評價體系。本行堅持「量」點與「亮」點產品並重，針對客戶核心房產，創新優化「房產抵押綜合授信貸款」產品，打通消費和經營用途，完善風險控制措施，做大業務「量」點。「房產抵押綜合授信貸款」產品在同業競爭中表現出色，榮獲中國《銀行家》雜誌「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本行積極發展家用車貸款、網絡信用貸款、金融資產質押貸款等「亮」點產品，打造新的業務增長引擎，取得較好的市場效果。在推動產品營銷體系建設的基礎上，本行啟動個人貸款業務「信貸工廠」建設，打造自動化、電子化的業務流程，並成功上線新零售信貸管理系統，強化了系統對業務的支持作用。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貸款業務餘額<sup>1</sup>4,743.2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616.62億元，增長14.94%；新獲取個人貸款客戶30.38萬人，人均持有零售產品5.42個，比上年增加0.47個。

## 信用卡

報告期內，本行信用卡業務按照「智慧發展」的經營理念，依託互聯網及大數據，積極探索、創新經營模式，通過跨界融合全面提升市場和品牌影響力。

本行通過賬戶創新拓寬獲客渠道。國內首創信用卡家庭賬戶，突破傳統獲客和經營模式，以家庭分享為設計理念，利用移動互聯網技術實現家庭成員之間的積分互轉及權益共享；推出聯合賬戶，突破「卡」經營理念，在業內開創「賬戶+」獲客新模式，成功推出「鳳凰知音中信賬戶+」和「中信飛常准賬戶+」。

本行積極佈局移動互聯網，目前自有或合作移動互聯網平台數量超過9個。自有平台中「動卡空間」APP登錄用戶量累計達363.43萬，社會化平台整體累計用戶量突破3,000萬，手機QQ、微信公眾號平台用戶量均逾千萬，成為業內首家雙平台用戶破千萬的金融機構。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推進跨界聯結，攜手百度、阿里巴巴、騰訊、京東、順豐等合作夥伴開展一系列互聯網金融創新，先後推出騰訊Q享卡、順豐卡、淘寶V卡、京東小白卡、返利卡等五款核心產品，努力為客戶提供極致體驗，進一步鞏固信用卡互聯網金融領域先發優勢。

本行為提升客戶境外用卡體驗，推出一系列境外服務，包括境外緊急代制卡、境外緊急取現、擔保退稅等。客戶在境外丟失信用卡或者因消磁等原因無法使用信用卡時，即可通過本行客服熱線申請此服務，本行在收到來電後24小時內可安排客戶到指定銀行提取現金或將代制卡郵寄至客戶指定收件地址。

<sup>1</sup> 個人貸款業務範圍包括向自然人發放的住房、商用房、家用車、商用車、教育、綜合消費、個人經營和網絡貸款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3,037.54萬張。報告期內，新增發卡577.96萬張，比上年增長51.44%；信用卡交易量8,080.81億元，比上年增長33.08%。報告期內，分期業務保持快速增長，全年分期交易金額突破千億元大關，達1,012.19億元，比上年增長72.63%，業務收入比上年增長90.53%。全年實現信用卡業務收入194.80億元，比上年增長46.58%，經營效益再上新台階。

### 電子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網絡金融化」和「金融網絡化」雙向均衡發展，加速互聯網金融領域戰略佈局，堅持金融創新，打造競爭優勢。電子銀行各項指標高速增長，跨界融合異軍突起，綜合貢獻度全面提升。

金融網絡化方面，電子渠道「高速公路」加速佈局，產品上線率與客戶體驗大幅提升，渠道產能顯著提高，綜合貢獻日益凸顯，有效減輕了櫃面服務壓力，節約了經營成本，延伸了服務半徑。一是手機銀行快速迭代創新，持續豐富應用場景，榮獲「2015中國最佳手機銀行」等多個獎項。二是個人網銀6.0成功上線，以網銀顛覆者的形象為用戶帶來全新的使用體驗，獲得「2015年度網上銀行創新口碑獎」等多項榮譽。三是微信銀行2.0成功上線，成為客戶經營的重要陣地。四是完成電子賬戶全面升級，大幅提升了本行在線獲客能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網上銀行客戶數1,803.19萬，比上年末增長29.66%；手機銀行客戶數1,272.73萬，比上年末增長97.23%。報告期內，個人網上銀行交易金額11.48萬億元，比上年增長28.06%；手機銀行交易金額1.14萬億元，比上年增長8.82倍；個人電子銀行業務筆數替代率96.13%，比上年上升2.98個百分點。



網絡金融化方面，本行以互聯網金融為突破口，重點發力移動金融，搶佔收單市場。報告期內，一是推出互聯網移動金融創新產品「信e付」，依託移動客戶端提供供應鏈上下游企業間的在線訂貨、銷售及收付款服務，實現了商流、信息流、資金流與物流的「四流合一」。二是推出跨境電子商務支付產品「跨境寶」，成為業內首家具備「全流程、全幣種、全線上」跨境電商金融服務能力的商業銀行。截至報告期末，跨境外匯支付業務交易規模43.47億元。「雙11」當日，本行在支付寶海淘業務份額超過60%，業務規模比上年增長3.5倍。三是推出了中信「雲閃付」產品，持卡人通過本行手機銀行客戶端申

請雲卡，激活後即可通過該手機在有「銀聯閃付」標識的POS機上進行刷卡消費。四是推出電子渠道專屬理財，打造「中信理財夜」特色品牌，包括收益寶、穩健寶兩大品類，滿足不同客戶差異化的理財需求。報告期內，手機銀行理財產品代銷規模近3,900億元。

報告期內，為積極響應「互聯網+」國家戰略的創新與實踐，本行與百度公司聯合發起設立百信銀行並正履行監管機構審批程序，預計未來可成為國內首家獨立法人模式的直銷銀行，開創金融機構和互聯網公司跨界合作的新模式。

## 金融市場業務

### 經營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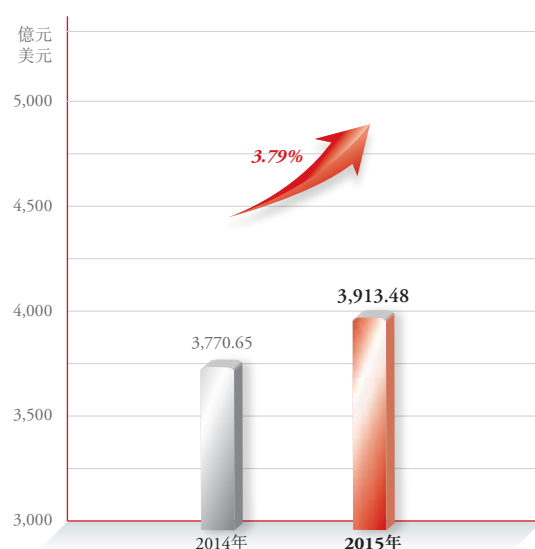
2015年，本行金融市場板塊緊緊圍繞「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戰略定位，以多元化融資和多創營收為目標，積極面向「貨幣、資本和國際金融」三大市場，把握市場機遇，加大創新力度，優化業務模式，各項工作穩步推進，經營業績持續提升。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營業收入446.61億元，佔全行營業收入的31.90%；實現非息收入166.68億元，佔全行非息收入的43.06%。

### 金融市場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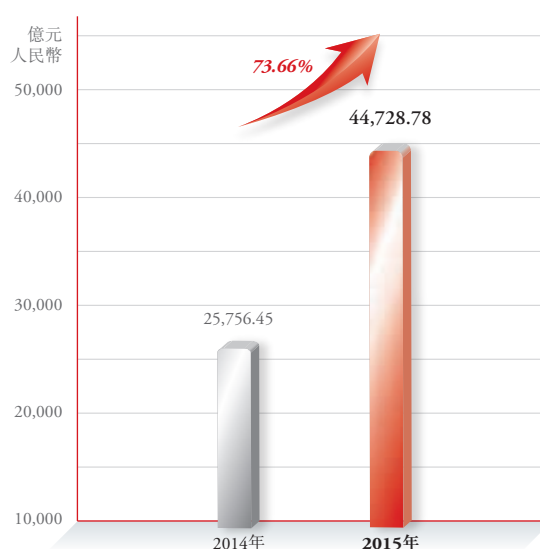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踐行穩健的資金管理原則和策略，充分發揮人民幣同業拆借、債券回購等貨幣市場工具資金融通功能，在滿足全行流動性管理需要的同時，提升短期資金運營效益。靈活運用央行創新產品工具，正確傳導貨幣政策意圖，認真履行本行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職責。積極發展同業存單發行業務，加速推進大額存單創新產品，拓展主動負債來源。積極履行市場利率定價自律機制核心成員職責，促進創新業務發展。

針對報告期內匯率市場的大幅波動，本行圍繞企業融資保值、收付匯避險、負債管理等需求，通過即遠期結售匯、期權等匯率類創新組合產品，為客戶提供具有針對性、多層次的產品體系，擴大避險類產品的推廣。本行積極參與銀行間市場交易、履行做市商職責，報告期內銀行間外匯市場即期做市綜合排名前三。本行繼續推動黃金租賃業務與貴金屬自營交易業務發展，報告期內黃金租賃業務和貴金屬自營交易量均實現快速增長，黃金自營排名繼續處於市場領先地位；獲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取得黃金進口資格，實現黃金進口業務零突破。

進出口收付滙量



理財產品募集規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通過積極開展多品種多期限債券做市與交易，進一步鞏固銀行間債券市場核心做市商地位。在深入理解宏觀經濟走勢和政策導向的基礎上，本行果斷抓住市場趨勢性機會，靈活運用多種交易策略，在確保安全性和流動性的基礎上，獲得了良好的利率交易業績。本行積極啟發和引導客戶的風險管理意識，利用利率產品為客戶提供風險管理服務；積極拓展利率業務內涵，優化盈利模式，紮實推進投資顧問、債券借貸等創新業務。本行自營債券投資通過優化信用債投資授信流程、適當拉長資產久期，在降息週期中積極抓住市場機會增加資產配置，較好地提前鎖定中長期資產收益。債券投資在努力提高資產回報的同時，積極支持全行業務發展、服務重點客戶。

### 國際業務

報告期內，國際業務條線踐行本行「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發展願景，堅持價值創造和輕型發展，發揮金融市場板塊合力，認真貫徹落實全行新戰略，多項工作取得新進展。自貿區創新融資業務快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與異地分行聯動的四方協議模式<sup>1</sup>FT放款業務、FT項下跨境併購貸款業務等多項創新融資實現首單突破。創新產品運用取得實效，跨境擔保業務迅速發展，顯著帶動全行收入及負債業務增長；辦理全國首筆多資金池模式跨境人民幣資金集中運營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國際化經營及海外機構佈局有序推進。本行倫敦代表處2015年4月註冊成立，倫敦分行籌建工作啟動，並已具備向中國銀監會提交設立境外分行政許可申請的條件；2015年11月，本行悉尼代表處設立申請獲中國銀監會行政許可，悉尼分行申設工作逐步推進<sup>2</sup>。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進出口收付匯量3,913.48億美元，比上年增長3.79%，保持同業領先，位列股份制商業銀行第一位。

###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投資銀行條線緊緊圍繞「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的發展願景，積極應對市場競爭形勢變化，加強產品創新，持續完善資本中介業務體系，不斷提升盈利能力，實現了投資銀行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本行推出房地產前端融資、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等創新產品，進一步提升大型客戶服務能力及投資銀行業務盈利能力。報告期內，本行投資銀行業務實現營業淨收入93.60億元，比上年增長53.81%；實現輕資本收入32.56億元，比上年增長30.45%；實現投資銀行新增融資規模8,008.91億元，比上年增長42.21%。

### 金融同業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同業業務堅持以客戶服務為中心，實現質量、規模、效益均衡發展。本行通過完善分層營銷體系建設，豐富產品種類，強化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了與主流金融機構業務合作的廣度與深度。報告期內，本行不斷提高與大型金融機構的業務合作水平，與二十多家大型金融機構簽署總對總合作協議；持續深化對地方商業銀行的綜合服務，累計合作地方商業銀行數量達728家；穩步增強對非銀金融機構的專業服務能力，成功獲得上海期貨交易所期貨保證金存管銀行業務資格，成為期貨保證金存管業務全牌照銀行，並取得中國期貨業協會第八家商業銀行聯繫會員資格，全年合作期貨公司上線數較年初增長91.12%。

1 使自貿區外資產項目和自貿區內低成本資金成功實現對接。

2 2016年3月，本行悉尼代表處設立申請獲得澳大利亞各相關監管機構審批許可。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本外幣金融同業資產(包括存放同業和拆放同業款項)餘額1,630.76億元，比上年增加335.77億元，增長25.93%；本外幣金融同業負債(包括同業存放和同業拆入款項)餘額11,020.29億元，比上年增加3,849.64億元，增長53.69%。

#### 業務專題：理財業務

2015年，本行致力於強化精細化管理和盈利能力，提升理財資源配置和流動性管理水平。本行以「理財業務回歸資產管理本質」為目標，實現理財直融工具和淨值型產品規模突破，積極推動股權類投資、雙貨幣結構性及量化類產品等業務創新模式，引導理財向資管全面轉型，為提高資管服務能力奠定基礎。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全口徑理財業務收入78.47億元，比上年增長70.57%；為客戶創造收益299.06億元，比上年增長36.71%。

報告期內，本行全口徑理財產品累計募集規模44,728.78億元，比上年增長73.66%。其中，銀行理財產品累計募集規模38,940.98億元，代理理財產品累計募集規模5,787.79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全口徑理財產品存續規模9,543.5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713.18億元，增長63.69%。其中，銀行理財產品存續規模8,537.03億元，代理理財產品存續規模1,006.49億元。

面對資產管理業務發展「黃金期」，本行明確了「先由總行部門轉為資管事業部，再由資管事業部向子公司過渡」的總體方案。過渡期內，資管事業部參照公司化模式運營，人事、財務及風險管理相對獨立。

### 服務品質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以強化總分行兩級的培訓、檢查、評比通報和內外宣傳為核心的服務工作推動體系，加強全行服務體系建設。在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百佳」示範單位評選活動中，本行取得了自建行以來的最佳成績，9家營業網點獲得殊榮，獲評數量在股份制銀行中排名第一，被中國銀行業協會授予「2015年度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工作突出貢獻獎」。在2015年中國銀行業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活動中，本行充分發揮媒體平台作用，通過營業網點、社區和企業宣傳，取得了良好的社會效應，被中國銀行業協會授予「2015年度中國銀行業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活動最佳成效獎」。在中國銀監會首次消費者保護考核中，本行為股份制銀行中唯一榮獲年度最高評級(二級)的銀行。

### 中信綜合服務平台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戰略，積極發揮與中信證券、中信信託、中信建投、信誠人壽、中信產業基金、天安財險、中信期貨、中信興業等中信集團所屬子公司以及中信銀行(國際)、信銀投資等本行子公司的業務協同平台作用，加強業務合作和信息共享，構建聯合營銷服務體系，形成了獨特的競爭優勢。

- 加強渠道共享。本行加強了與中信證券、信誠人壽、天安財險、信誠基金、中信地產、中信旅遊和中信出版等中信集團所屬子公司的渠道合作，通過物理網點、網絡銀行渠道代銷產品等方式，努力打造「以客戶為中心」的零售客戶增值服務平台。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物理網點和網絡銀行渠道代銷中信證券、中信建投產品17支，代銷金額12.95億元；代銷信誠人壽和天安財險產品70支，代銷金額157.73億元；代銷信誠基金、華夏基金產品76支，代銷金額2,547.36億元；代為推介信誠資產管理公司的產品164.94億元。此外，中信證券、信誠人壽、中信期貨、信誠基金、中信地產、中信旅遊和中信出版還通過網點互相開放，開展聯合營銷活動、宣傳資料擺放等方式與本行共享機構網點資源。

- 加強業務合作。本行通過聯合研發、聯動營銷等方式，與中信集團所屬金融子公司在理財產品、第三方存管、託管、債券承銷、企業年金和聯名卡等業務領域深入合作，努力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綜合金融服務。

理財產品研發方面，本行聯合中信證券、中信信託、信誠資產管理等中信集團所屬金融子公司，為客戶研發理財產品463支，銷售金額2,817.53億元。

第三方存管業務方面，本行與中信證券、中信證券(山東)和中信建投等證券公司共享第三方存管機構客戶3,309戶，共享個人客戶56.91萬戶。

託管業務方面，本行與中信證券、中信信託、信誠基金、信誠人壽在券商資管、基金、信託、保險、PE、年金等領域開展廣泛合作。截至報告期末，集團內合作項目託管餘額達3,280.80億元，報告期內實現託管業務佣金收入17,844.08萬元，集團內合作年金客戶601家，規模194.81億元。

債券承銷方面，本行通過承銷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和資產支持證券等工具，聯合中信證券、中信建投為客戶聯席承銷金額371億元；本行作為主承銷商，為中信有限承銷發行超短期融資券30億元。

聯名信用卡合作方面，本行與信誠人壽合作推出的「中信信誠聯名信用卡」累計發卡4.67萬張；與中信樂益通合作推出的「中信樂益通聯名卡」累計發卡20.25萬張。

## 信息技術

報告期內，本行成功投產了十多個重大戰略項目，全行科技應用能力得到極大提升。一是於5月10日按計劃成功實現新一代核心業務系統全業務、全機構一次性投產。系統投產以來運行平穩，處理效率明顯提高；以客戶為中心的客戶信息和賬戶結構設計，改善了客戶和用戶體驗，櫃面服務效率提高40%以上；參數化的產品設計，使一般新產品交付週期較原系統縮短近50%。二是企業級數據平台和環境建設已初步發揮成效，實現了全行信息共享，支持了零售業務的數據挖掘、分析與應用，提高了風險監測和反洗錢信息的準確度。三是全新改版了移動銀行和個人網銀系統，功能和客戶體驗躋身同業先進行列，交易量快速提升。四是全面完成了新資本協議合規達標項目所涉及的所有信息系統建設和改造任務。五是積極響應國家安全可控戰略，加速技術架構轉型，研發了適用於銀行應用特點的大數據平台和分佈式數據庫平台，實現了P2P資金監管、歷史數據查詢、個人綜合對賬、司法查詢、冠字號查詢等多項應用。



報告期內，本行調整了信息技術組織架構，成立了總行信息技術管理部、軟件開發中心和數據中心。其中，信息技術管理部負責規劃、架構、標準、制度、流程和IT風險管理，軟件開發中心和數據中心專職於開發實施和系統運維，有力強化了IT管理和專業化分工。完成了「十三五」信息科技規劃，提前佈局本行未來新技術應用、技術架構轉型、基礎設施建設和業務應用能力建設工作。

## 境內分銷渠道

### 分支機構

報告期內，在網點建設上，本行落實零售戰略二次轉型工作要求，順應「小型化、智能化、多業態」的網點發展趨勢，積極推動網點建設轉型，優化網點結構佈局。2015年，全行新建和在建精品、社區(小微)網點124家，佔全部新建、在建網點總數的56.62%。同時，本行積極加強網點標準化建設，統一網點對外形象與服務標準，提高自助設備替代，進一步推動網點由交易結算型向營銷服務型轉變，初步形成以智慧(旗艦)及綜合網點為基礎，以精品、社區(小微)網點、離行式自助銀行為補充的多業態網點網絡服務體系，有效提升本行網點服務覆蓋的深度和廣度，充分發揮營業網點作為零售銀行營銷主渠道功能。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境內機構網點達1,353家，其中一級分行38家，二級分行88家，其他各類網點1,227家。2015年8月拉薩分行設立，據此，本行完成了國內分支機構戰略佈局，實現對國內全部省、自治區、直轄市的網點全覆蓋，網點遍佈國內128個大中城市。

### 自助服務網點和自助服務設備

報告期內，本行自助設備建設堅持「控制增量、盤活存量、提升產能」的原則，在適度增建自助設備的同時，注重存量設備的產能提升及佈局優化調整。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有自助銀行3,160家，比上年增長5.79%；共有自助設備11,044台，比上年減少0.75%。



### 網上銀行平台

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零售金融業務」中「電子銀行」部分。

### 電話銀行平台

本行通過電話客戶服務中心向客戶提供電話銀行服務。報告期內，本行客戶服務中心服務熱線電話總進線量12,600萬通，其中轉自助語音服務7,606萬通，轉人工服務4,994萬通，20秒內人工服務電話接通率為83.79%，客戶滿意度為98.10%，客戶投訴處理滿意度為97.57%；客戶服務中心通過主動外呼提供客戶關懷、電話通知等服務，共聯繫客戶44.93萬人次。

## 子公司業務

### 中信國金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1924年12月以「The Ka Wah Savings Bank, Limited」名稱在香港註冊成立，1986年6月由中信集團收購，並於2002年收購當時的香港華人銀行有限公司後重組成為投資控股公司。2009年10月中信銀行收購中信國金70.32%的股份，2015年8月中信國金成為中信銀行的全資子公司。中信國金業務範圍涵蓋商業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業務。

中信國金的商業銀行業務主要通過其全資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開展。中信銀行(國際)為香港成立及註冊的持牌銀行，在香港設有34家分行，在澳門、紐約、洛杉磯和新加坡各擁有一家分行，通過其全資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在北京、上海和深圳擁有分支機構。報告期內，中信國金繼續全力協助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加強與母行的跨境聯動，建設中信銀行海外平台及發展人民幣跨境業務。非銀行金融業務方面，中信國金持有中信國際資產40%的股份，中信國際資產以私募股權投資為主線業務，配以基金管理和顧問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國金已發行股本75.03億港元；總資產2,818.42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12.89%；淨資產285.85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7.04%；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22.37億港元，比上年下降25.78%。

- 中信銀行(國際)。2014年後期開始出現的多項市場不利因素在2015年繼續發酵，對中信銀行(國際)年度業績帶來了嚴峻挑戰，與去年同期的強勁表現相比出現一定回落，但整體而言仍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報告期內，中信銀行(國際)營業收入58.34億港元，比上年下降2.91%；實現淨利潤21.68億港元，比上年下降22.60%。

配合國家「一帶一路」、國內企業「走出去」、自貿區等重點戰略措施，中信銀行(國際)與中信銀行及中信集團各子公司緊密協作，在跨境業務上取得新的突破。重點開發大客戶、大行業、大項目，繼續穩步增加結構融資業務的比重，擴大資產規模，提高信貸質量。同時，充分發揮海外分行的平台執行能力和盈利能力。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公司及跨境業務貸款1,288.55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15.58%，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息收入27.34億港元，非息收入7.44億港元，分別比上年增長6.62%和37.58%。

中信銀行(國際)個人及商務銀行客戶存款於2015年10月底歷史性超越1千億港元。在跨境業務方面，於2015年3月推出針對兩地高端客戶跨境需要的「鑽石財富管理」服務，標誌著與本行跨境業務的有效對接。本行實施跨境見證開戶業務和跨境聯動業績雙算，進一步推動兩行的零售業務聯動。另一方面，中信銀行(國際)成為香港首間推出微信銀行服務和指紋查賬服務的銀行，有效節省客戶登入手機銀行的時間，大大提升了客戶體驗及中信銀行(國際)在電子銀行市場上的領先地位。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個人及商務銀行客戶業務存款1,026.01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16.54%，報告期內實現經營收入19.93億港元，比上年增長9.10%。

- 中信國際資產。中信國際資產致力打造成為一家精品私募股權投資公司，以「PE+」模式的股權投資為主線業務和相對特色的基金管理業務及顧問為副線業務。同時，緊抓大農業行業和新三板的發展勢頭。在原河南農業基金的基礎上，成功落實山東農牧產業基金和與中信集團共同合作的重慶逸百年現代農業基金。中信國際資產開展的一個新材料項目率先在2015年內成功掛牌新三板。



## 信銀投資

信銀投資的前身為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於1984年在香港註冊成立，是本行在境外設立的子公司。報告期內，經監管部門批准，本行對信銀投資進行了增資，金額約為14.90億元人民幣；公司完成更名，由「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更名為「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信銀投資現註冊資本18.89億港元，其中本行持股99.05%，中信銀行(國際)持股0.95%。經營範圍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投資業務(主要包括基金投資、股票投資和長期股權投資等)，並通過旗下子公司開展境外投行類牌照業務及境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業務等。

報告期內，信銀投資成功收購了香港證監會核准持牌機構信銀(香港)資本有限公司(原名為「岩石亞洲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可開展香港證監會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牌照項下的受規管業務，未來將有效提升本行的綜合化跨境投融資服務能力。按照「打造中信銀行境外牌照業務與境內非牌照業務相結合的海外投融資平台」的發展定位，信銀投資及其子公司繼續加強與本行各地分行的業務聯動，積極發揮自身債權融資與股權投資相結合的特點和優勢，不斷深化產品服務體系，實現跨境投融資業務的快速發展，以及經營業績的較快增長。

報告期內，信銀投資實現稅後淨利潤折合人民幣10,768.02萬元，比上年增長68.29%。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總資產折合人民幣52.89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03.89%；合併淨資產折合人民幣197,949.29萬元，比上年末增長524.19%。合併資產管理規模達人民幣283.00億元(實繳口徑)。

##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位於浙江省臨安市，自2012年1月9日開始對外營業。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註冊資本為2億元，其中本行持股佔比51%，其他13家企業持股佔比49%，主要經營一般性商業銀行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臨安中信村鎮銀行總資產114,244.07萬元，比上年末增長10.22%；淨資產24,867.59萬元，比上年末增長9.26%；客戶存款餘額77,358.70萬元，比上年末增加3,367.41萬元，增長4.55%；資本充足率為32.56%，撥備覆蓋率為160.48%，撥貸比為2.98%。報告期內，臨安中信村鎮銀行實現淨利潤2,108.11萬元。

## 中信金融租賃

中信金融租賃於2015年2月經銀監會批准籌建，註冊資本40億元，由本行獨資設立，註冊地為天津市濱海新區，2015年4月8日正式開業。

中信金融租賃是中信集團和本行服務實體經濟的重要戰略佈局，按照「專業化、市場化、國際化」的發展戰略，致力於在環保節能、清潔能源、養老健康、裝備製造、城鎮數字化改造、通用航空等六大領域有所突破。開業首年各項業務突飛猛進，在新能源領域做出特色。在已投放的業務當中，新能源領域金額佔比達28.92%，且與多家新能源行業龍頭企業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實現強強聯合，專業化程度得到監管機構和同業的高度關注和認可，在市場上樹立起中信金融租賃的特色品牌。

中信金融租賃充分利用中信集團綜合化平台優勢，努力加強與集團子公司和本行各地分行協同聯動，初步實現了聯合營銷、共防風險、互利共贏等多重目標，在拓寬自身客戶渠道的同時也帶動各分行理財業務、私募債、公司債等業務快速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金融租賃總資產為202.21億元，其中租賃資產餘額達到194.93億元，總負債為161.01億元，淨資產為41.20億元。報告期內，累計租賃投放規模達205.53億元，實現營業淨收入4.54億元，實現淨利潤1.20億元。



經營轉型不斷加速，  
業務結構持續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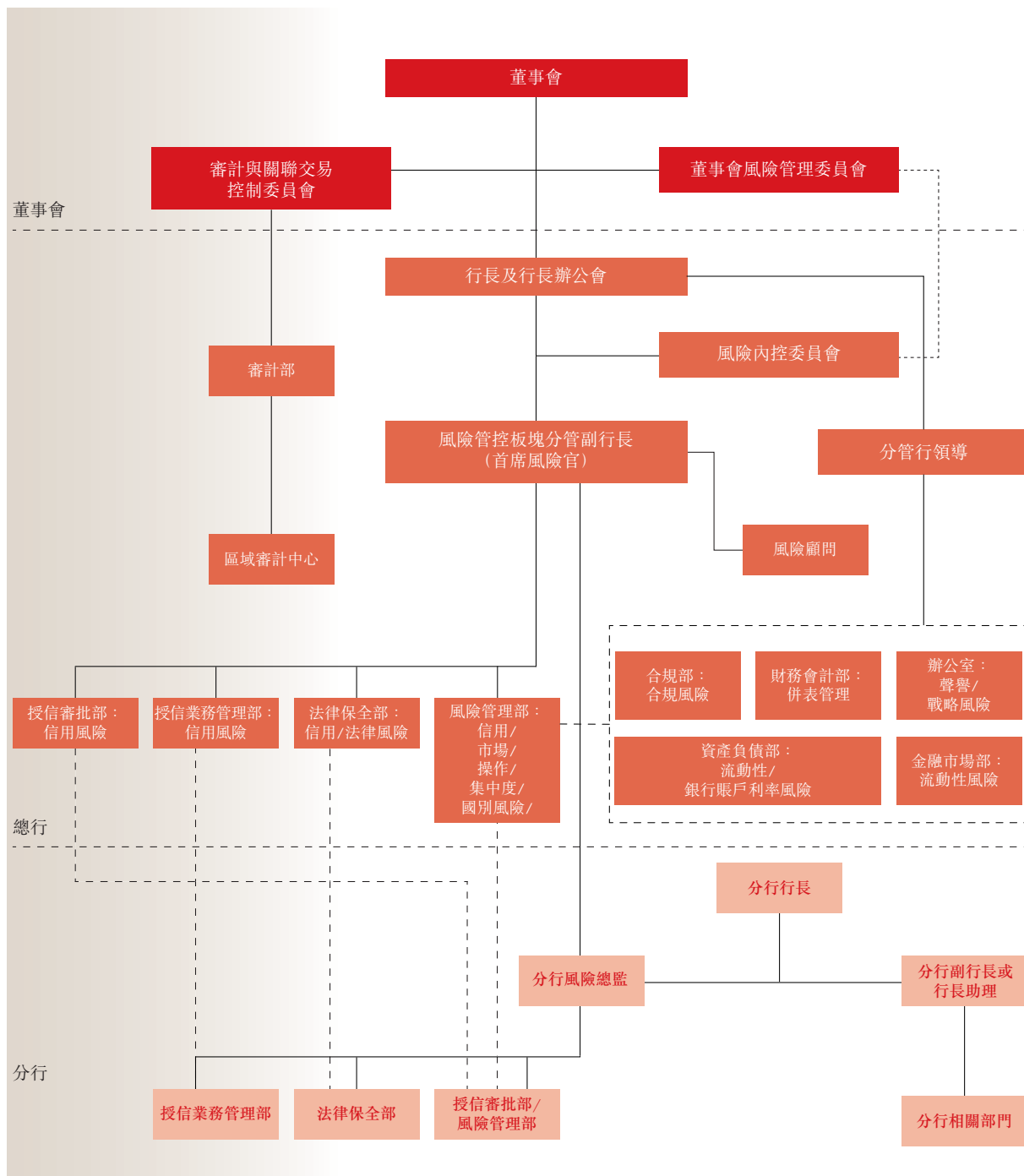
本集團實現營業淨收入1,455.45億元，同比增長16.59%；撥備前利潤950.23億元，同比增長21.44%；不良貸款率小幅上升，超額完成不良處置計劃，資產質量總體可控。



## 風險管理

### 風險管理架構

中信銀行全面風險管理架構圖



## 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技術

報告期內，本行風險管理體制改革工作穩步推進。在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建設方面，業務管理部門陸續設立風險管理崗位，與業務經辦機構共同履行第一道風險防線的職責。在風險管理能力提升方面，總行建立了分行機構風險管理綜合評價體系和風險管理資質認證制度，強化了行業研究和授信政策管理工作。在風險管理激勵約束機制方面，建立了分行重大風險管理問題質詢機制，完善了對分行風險總監的考核管理機制。

本行根據全行戰略要求及新資本協議實施規劃，加快推進新資本管理辦法實施，通過高效有序的項目群管理，如期完成了資本管理辦法高級計量法系列實施項目，風險管理能力得到顯著提升。第一支柱三大風險計量管理體系已全面搭建，各類計量工具在業務中的應用快速推廣。第二支柱和第三支柱建設取得系列成果。數據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群在新核心系統切換上線的基礎上進一步優化。

##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按照約定履行義務，從而使銀行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各類授信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擔保、承兌、貸款承諾等表內外授信業務，銀行賬戶債券投資、衍生產品交易等業務，以及結構化融資、融資性理財等包含信用風險的其他業務。

### 公司業務信用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本行主動適應外部環境變化，秉承穩健的風險偏好，堅持合規經營，著力發展優質核心客戶，積極應對金融創新，加強資產組合及重點領域風險限額管理，堅持效益、質量、規模協調發展。

行業方面，積極落實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和產業政策，以風險調整資本回報率(RAROC)和經濟利潤或經濟增加值(EVA)最大化為目標，對行業實行分層管理，設置行業組合管理目標，引導行業結構調整優化，防範行業系統性風險和集中度風險。

區域方面，堅持差異化和特色化發展，加大對重點城市的資源投入。緊跟國家區域發展戰略，加大對京津冀和「一帶一路」重點區域的資源投入和創新支持，培育本行重要的利潤增長點。以上海自貿區、深圳前海試驗區等為突破口，做大做強經營管理水平好、市場競爭力強的重點城市分行。加快經濟發達縣城地區的佈局。

客戶方面，深化客戶分層管理，實行戰略客戶名單制管理，做深做透一批高價值客戶。對中小客戶實行產業鏈模式，通過深化「授信服務+交易銀行」的金融服務模式，圍繞核心企業的上下游產業鏈，實現規模化批量開發。

房地產行業方面，本行堅持「總量控制、差別對待、優中選優、強化管理」的原則，對房地產企業實施名單制管理，對房地產行業表內外各類授信實行總量限額管理。信貸投向主要滿足剛性需求及部分改善性需求的商品住宅項目，嚴控單戶面積過大、單價偏高的高端大戶型住宅項目。擇優支持國有背景、資質良好、運作模式規範、項目自身具有充足現金流的保障性住房項目，以及債務納入政府債務範圍的城市棚戶區改造項目。堅持抵押和封閉管理，強化存量貸款風險監控和管理。

產能嚴重過剩行業方面，本行主要支持符合技術升級要求、碳排放約束和綠色標準領域的競爭力強的優質企業，主動退出經營狀況不佳、市場競爭力不強、產能落後、環保不達標的企業，不對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的新增產能項目提供任何形式的新增授信支持，不對未取得合法手續的建設項目進行授信。

### 個人信貸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宏觀經濟形勢和監管要求變化，嚴格落實國家宏觀調控政策，確保個人貸款業務合規經營、風險可控。本行通過建立標準化個人貸款流程、推動建設「信貸工廠」等方式，在保證風險控制的前提下，提高業務效率；主動調整業務結構，重點發展以核心房產為抵押的「房抵貸」大單品，化解經濟下行帶來的週期性風險；建設完成新零售信貸管理系統，設置系統風險控制節點，提高個人貸款業務的風險控制和質量監控能力；加強風險量化管理，推進評分卡的開發部署和應用，提高零售信貸自動化審批水平。

本行通過明確產品的審批標準，加強貸前調查和審批核査，嚴格授權管理，從業務的准入環節加強風險管控，嚴把風險入口；引入多元化貸後監控和管理措施，採取專項檢查、系統監控、資產質量通報等手段，確保個人貸款業務的健康合規發展。

### 信用卡風險管理

本行信用卡業務風險管理按照「調結構、控風險、增效益」原則，深化「全面、全過程風險政策體系」改革，健全「多維、全週期計量管理平台」建設，嚴守風險底線。貸前階段，本行構建和實施綜合信用評定體系，以授信評價全面升級帶動信貸資源優化配置，依託互聯網及大數據，開展跨界合作，深化授信模式，同時豐富和夯實客戶群結構管理工具，深化客戶群體結構調整。貸後階段，本行繼續完善預警機制，提前退出和壓縮潛在高風險客戶，同時加大對高價值客戶的扶持力度，優化貸款結構配置；催收方面，本行堅持多管齊下，多策並舉，在提升不良資產回收力度的同時，探索不良資產證券化。

### 金融市場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審慎開展有價證券投資業務，並推進利率風險產品創新，向客戶提供避險增值服務。本幣債券投資方面，本行以行業內優質企業為重點信用投資對象；外幣債券投資方面，本行以中國優質發行人海外發行的債券為重點信用投資對象。

### 貸款監測及貸後管理

報告期內，我國宏觀經濟仍然處於「三期疊加」特定階段，經濟發展步入新常態，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錯綜複雜，銀行業信貸資產質量面臨巨大挑戰。全行一手抓信貸資產質量指標的完成，確保全行資產質量的平穩運行，一手抓系統流程建設，推進風險管理體制改革方案的落地實施。報告期內，本行重點強化了以下工作：

實施「授信後全面管理體系建設」項目，落實風險管理體制改革方案要求和三道防線職責。全面啟動授信後新流程建設項目，新流程項目從組織、政策、流程、系統、文化等五個維度著力推動全行授信後管理體系建設。構建了總分行風險預警組織體系和決策機制，充分發揮三道防線在授信後管理中的協同作用；建立了平行作業工作機制，強化業務管理部門作為信用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的職責；實施低質量客戶名單制管理，提升了風險化解的針對性、有效性；優化了信息系統的重要功能模塊，實現了對授信流程的有效支持。

切實強化重點領域風險監測，積極防範化解系統性信用風險，包括：以「十大重點關注客戶」作為風險監控化解工作機制的抓手，構建完善全行風險預警體系，切實提升風險預警化解能力；重點加大對鋼鐵、煤炭、造紙、造船、光伏等產能過剩等重點領域，房地產、批發、煤炭等行業風險，擔保圈、集團客戶等客戶群體風險，保理、貿易融資、一般授信銀行承兌匯票等重點業務的風險監測和排查；對零售信貸重點產品資產質量開展定期監測、分析及通報，監控逾期及不良化解情況；加大主動退出和結構調整力度，推動全行完成主動退出工作計劃；按月監控各項組合限額管理指令性指標執行情況；強化綜合融資授信業務<sup>1</sup>投後管理，將7大類業務納入風險監控範疇，建立風險監控月報和限額監控機制等。

<sup>1</sup> 即傳統表內外業務之外的給予公司和個人客戶綜合融資方案的創新業務。

加大逾期貸款的化解和處置力度。2015年以來，總分行上下聯動，風險板塊協同業務部門，實施名單制管理，逐戶制訂化解方案，綜合運用清收、重組、轉讓、核銷等組合拳，全力壓降逾期貸款和不良貸款，實現了全年資產質量控制目標。

切實推進信息化建設，構建面向本行未來戰略發展的新一代授信業務系統。該系統將實現業務管理標準化和機構、客戶、產品、流程四個「全覆蓋」，全面提升授信業務流程的「控制、質量、效率、效益」。

## 信用風險分析

### 貸款分佈

####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餘額達25,287.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408.72億元，增長15.58%。本集團環渤海、長三角和珠三角及海峽西岸地區貸款餘額居前三位，分別為6,808.86億元、5,536.16億元和3,968.53億元，佔比分別為26.93%、21.89%和15.69%。從增速看，珠三角及海峽西岸、境外、環渤海、西部地區貸款增長最快，分別達到24.27%、19.53%、18.09%和16.20%，均超過平均增速。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553,616	21.89	512,214	23.41
環渤海地區 <sup>(註)</sup>	680,886	26.93	576,598	26.35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96,853	15.69	319,360	14.60
中部地區	348,882	13.80	306,274	14.00
西部地區	340,226	13.45	292,793	13.38
東北地區	68,949	2.73	64,071	2.93
中國境外	139,368	5.51	116,598	5.33
<b>貸款合計</b>	<b>2,528,780</b>	<b>100.00</b>	<b>2,187,908</b>	<b>100.00</b>

註： 包括總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550,812	23.29	509,464	24.69
環渤海地區 <sup>(註)</sup>	660,803	27.95	573,158	27.7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94,884	16.70	317,718	15.40
中部地區	348,882	14.75	306,274	14.84
西部地區	340,226	14.39	292,793	14.19
東北地區	68,949	2.92	64,071	3.11
<b>貸款合計</b>	<b>2,364,556</b>	<b>100.00</b>	<b>2,063,478</b>	<b>100.00</b>

註： 包括總部。

#### 按產品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類貸款(不含票據貼現)餘額達17,674.2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021.04億元，增長12.91%；個人貸款餘額為6,686.1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140.66億元，增長20.57%。個人貸款增長速度快於公司貸款，餘額佔比達到26.44%。票據貼現增長較快，增速達36.3%。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767,422	69.89	1,565,318	71.54
個人貸款	668,613	26.44	554,547	25.35
票據貼現	92,745	3.67	68,043	3.11
<b>貸款合計</b>	<b>2,528,780</b>	<b>100.00</b>	<b>2,187,908</b>	<b>100.00</b>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627,573	68.83	1,465,078	71.00
個人貸款	649,764	27.48	538,512	26.10
票據貼現	87,219	3.69	59,888	2.90
<b>貸款合計</b>	<b>2,364,556</b>	<b>100.00</b>	<b>2,063,478</b>	<b>100.00</b>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中，製造業和批發零售業排前兩位，貸款餘額分別為4,142.73億元和2,606.75億元，合計佔公司貸款的比重為38.19%，比上年末下降4.92個百分點。租賃和商業服務業、房地產業增長速度相對較快，分別比上年末增長76.35%、41.86%，均高於公司貸款平均增長率。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製造業	414,273	23.44	384,521	24.5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7,535	8.35	138,230	8.8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54,704	3.10	51,828	3.31
批發和零售業	260,675	14.75	290,107	18.53
房地產開發業	254,892	14.42	179,677	11.4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7,435	7.21	111,524	7.12
租賃和商業服務	147,798	8.36	83,809	5.35
建築業	102,532	5.80	101,834	6.51
公共及社會機構	20,835	1.18	19,304	1.23
其他客戶	236,743	13.39	204,484	13.06
公司類貸款合計	1,767,422	100.00	1,565,318	100.00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製造業	403,285	24.78	377,992	25.79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4,453	8.87	136,345	9.3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9,086	3.01	51,468	3.51
批發和零售業	245,419	15.08	275,963	18.84
房地產開發業	224,873	13.82	160,821	10.9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704	7.42	111,466	7.61
租賃和商業服務	146,115	8.98	83,514	5.70
建築業	101,188	6.22	100,456	6.86
公共及社會機構	20,835	1.28	19,304	1.32
其他客戶	171,615	10.54	147,749	10.08
公司類貸款合計	1,627,573	100.00	1,465,078	100.0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擔保結構進一步優化，抵質押貸款餘額14,501.1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69.48億元，佔比達57.34%，比上年末提升1.89個百分點；信用及保證貸款餘額9,859.1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92.22億元，佔比38.99%，比上年末下降2.45個百分點。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擔保方式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492,822	19.49	392,960	17.96
保證貸款	493,095	19.50	513,735	23.48
抵押貸款	1,169,587	46.25	953,053	43.56
質押貸款	280,531	11.09	260,117	11.89
小計	2,436,035	96.33	2,119,865	96.89
票據貼現	92,745	3.67	68,043	3.11
貸款合計	2,528,780	100.00	2,187,908	100.00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擔保方式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467,932	19.79	368,639	17.86
保證貸款	435,395	18.41	469,234	22.74
抵押貸款	1,113,612	47.10	917,020	44.45
質押貸款	260,398	11.01	248,697	12.05
小計	2,277,337	96.31	2,003,590	97.10
票據貼現	87,219	3.69	59,888	2.90
貸款合計	2,364,556	100.00	2,063,478	100.00

### 公司類貸款客戶集中度

本集團重點關注對公司類貸款客戶的集中風險控制。報告期內，本集團符合有關借款人集中度的適用監管要求。本集團將單一借款人定義為明確的法律實體，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關聯方。

### 本集團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10	2.48	2.75	3.41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50	14.60	12.14	14.68

註：(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餘額/資本淨額  
(2)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合計餘額/資本淨額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監管資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房地產業	10,218	0.40	2.48
借款人B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9,978	0.39	2.42
借款人C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960	0.32	1.93
借款人D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375	0.21	1.31
借款人E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818	0.19	1.17
借款人F	採礦業	4,520	0.18	1.10
借款人G	製造業	4,514	0.18	1.10
借款人H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4,435	0.18	1.08
借款人I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4,278	0.17	1.04
借款人J	製造業	4,000	0.16	0.97
貸款合計		60,096	2.38	14.60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十家公司類貸款客戶的貸款餘額合計為600.96億元，佔貸款總額的2.38%，佔資本淨額的14.60%。

貸款質量分析

貸款五級分類情況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中國商業銀行將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

2015年，本行持續加強貸款分類集中化管理，不斷完善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體制，在堅持「貸款回收的安全性」這一核心標準基礎上，充分考慮影響信貸資產質量的各項因素，針對不同級別的貸款採取不同的風險管理措施。

本行堅持的貸款風險分類認定流程依次為業務部門執行貸後檢查、分行授信主辦部門提出初步意見、分行信貸管理部門初步認定、分行風險總監審定和總行最終認定。本行對風險狀況發生重大變化的貸款實施動態分類調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類	2,402,338	95.00	2,091,293	95.58
關注類	90,392	3.57	68,161	3.12
次級類	20,876	0.83	14,618	0.67
可疑類	11,238	0.44	11,773	0.54
損失類	3,936	0.16	2,063	0.09
<b>客戶貸款合計</b>	<b>2,528,780</b>	<b>100.00</b>	<b>2,187,908</b>	<b>100.00</b>
正常貸款	2,492,730	98.57	2,159,454	98.70
不良貸款	36,050	1.43	28,454	1.30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貸款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類	2,241,820	94.81	1,967,981	95.37
關注類	87,962	3.72	67,612	3.28
次級類	20,023	0.85	14,554	0.71
可疑類	10,833	0.46	11,335	0.54
損失類	3,918	0.16	1,996	0.10
<b>客戶貸款合計</b>	<b>2,364,556</b>	<b>100.00</b>	<b>2,063,478</b>	<b>100.00</b>
正常貸款	2,329,782	98.53	2,035,593	98.65
不良貸款	34,774	1.47	27,885	1.35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貸款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正常類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加3,110.45億元，佔比95%，比上年末下降0.58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加222.31億元，佔比3.57%，較上年末上升0.45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餘額和佔比上升的主要原因為：一是本集團風險分類標準較為嚴格、審慎，存在不利還款因素的貸款，沒有特殊原因都會認定為關注類；二是經濟下行週期，實體經濟經營陷入困境，資金鏈緊張，信用風險不斷加大，導致關注類貸款上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照監管風險分類標準確認的不良貸款餘額為360.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5.96億元；不良貸款率1.43%，比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本行不良貸款持續上升的原因，主要是受經濟大環境的影響，親週期性的行業、企業經營狀況惡化，互保聯保圈風險加劇擴散等，導致違約概率加大，信用風險加劇，形成較多不良貸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努力改善貸款質量，進一步加大了對不良貸款的處置力度，通過清收和核銷等手段，消化不良貸款本金454.85億元，處置速度快於往年。

報告期內，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不良率繼續呈「雙上升」趨勢，與當前的宏觀經濟形勢相符合。本集團已於年初對貸款質量的變化趨勢做了充分的預期和應對準備，採取了針對性的風險防範和化解措施，不良貸款的變動處於本集團所控制的範圍內。

#### 貸款遷徙情況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間本行貸款五級分類遷徙情況。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正常類遷徙率(%)	2.67	3.21	1.51
關注類遷徙率(%)	31.77	30.16	27.20
次級類遷徙率(%)	59.66	58.23	45.98
可疑類遷徙率(%)	41.39	38.19	17.94
正常貸款遷徙至不良貸款遷徙率(%)	1.48	1.03	0.67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正常貸款向不良遷徙的比率為1.48%，較去年同期上升0.45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由於經濟下行週期，受多重因素疊加影響，借款人違約概率加大，導致從正常遷徙到不良的貸款增加。可疑類貸款的遷徙率比去年同期也有明顯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核銷處置力度所致。

#### 逾期貸款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即期貸款	2,453,880	97.04	2,111,964	96.53
貸款逾期：				
1-90天	36,998	1.46	43,034	1.97
91-180天	9,794	0.39	8,986	0.41
181天及以上	28,108	1.11	23,924	1.09
小計	74,900	2.96	75,944	3.47
客戶貸款合計	2,528,780	100.00	2,187,908	100.00
逾期91天及以上的貸款	37,902	1.50	32,910	1.50
重組貸款	8,482	0.34	13,724	0.63

- 註： (1)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2) 重組貸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級但對金額、期限等條件重新組織安排的貸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即期貸款	2,293,468	96.99	1,990,328	96.46
貸款逾期：				
1-90天	33,853	1.44	40,913	1.98
91-180天	9,542	0.40	8,705	0.42
181天及以上	27,693	1.17	23,532	1.14
小計	71,088	3.01	73,150	3.54
客戶貸款合計	2,364,556	100.00	2,063,478	100.00
逾期91天及以上的貸款	37,235	1.57	32,237	1.56
重組貸款	8,472	0.36	13,204	0.64

註：(1)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2) 重組貸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級但對金額、期限等條件重新組織安排的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逾期貸款749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0.44億元，佔比較上年末下降了0.51個百分點。其中3個月以內短期性、臨時性的逾期貸款佔到49.4%；逾期91天及以上貸款379.0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9.92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資金回籠週期延長，銀行壓縮貸款規模，融資難度加大等因素，造成借款人資金鏈緊張甚至斷裂。

本集團對貸款重組實施嚴格審慎的管控。截至報告期末，重組貸款84.82億元，比上年末減少52.42億元，佔比較上年末減少0.29個百分點。

### 按產品劃分的不良貸款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公司貸款	28,008	77.69	1.59	22,823	80.21	1.46
個人貸款	8,022	22.25	1.20	5,614	19.73	1.01
票據貼現	20	0.06	0.02	17	0.06	0.02
合計	36,050	100.00	1.43	28,454	100.00	1.30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公司貸款	26,751	76.93	1.64	22,268	79.86	1.52
個人貸款	8,003	23.01	1.23	5,600	20.08	1.04
票據貼現	20	0.06	0.02	17	0.06	0.03
合計	34,774	100.00	1.47	27,885	100.00	1.35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加51.85億元，不良貸款率比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個人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加24.08億元，不良貸款率比上年末上升0.19個百分點。不良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小民營製造業企業、貿易類企業、產能過剩行業信用風險增加較多所致。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長江三角洲	8,838	24.52	1.60	9,240	32.47	1.80
環渤海地區	8,869	24.60	1.30	7,151	25.13	1.2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685	21.32	1.94	5,140	18.07	1.61
中部地區	5,212	14.46	1.49	3,453	12.14	1.13
西部地區	2,668	7.40	0.78	1,276	4.48	0.44
東北地區	1,753	4.86	2.54	1,923	6.76	3.00
中國境外	1,025	2.84	0.74	271	0.95	0.23
合計	36,050	100.00	1.43	28,454	100.00	1.30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長江三角洲	8,789	25.27	1.60	9,231	33.10	1.81
環渤海地區	8,869	25.50	1.34	7,108	25.49	1.2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483	21.52	1.89	4,894	17.55	1.54
中部地區	5,212	14.99	1.49	3,453	12.38	1.13
西部地區	2,668	7.68	0.78	1,276	4.58	0.44
東北地區	1,753	5.04	2.54	1,923	6.90	3.00
合計	34,774	100.00	1.47	27,885	100.00	1.35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環渤海、長三角和珠三角及海峽西岸地區，不良貸款餘額共計253.92億元，合計佔比為70.44%。從不良貸款增量看，珠三角及海峽西岸地區增加最多，為25.45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0.33個百分點；中部、西部地區不良貸款增長較快，較上年末分別增長了51%、109%。不良貸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珠三角及海峽西岸地區民營鋼貿企業風險集中暴露；二是中、西部地區產能過剩行業、中小企業信用風險加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不良貸款的分佈情況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金額	佔比(%)	不良率(%)
製造業	10,329	36.88	2.49	8,758	38.37	2.2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75	0.98	0.19	323	1.42	0.2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19	0.42	0.22	83	0.36	0.16
批發和零售業	12,136	43.33	4.66	11,025	48.31	3.80
房地產開發業	249	0.89	0.10	96	0.42	0.05
租賃和商業服務	54	0.19	0.04	82	0.36	0.0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92	0.69	0.15	—	—	—
建築業	1,944	6.94	1.90	548	2.40	0.54
公共及社會機構	0	0.00	0.00	—	—	—
其他客戶	2,710	9.68	1.15	1,908	8.36	0.93
合計	28,008	100.00	1.59	22,823	100.00	1.46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率(%)	金額	佔比(%)	不良率(%)
製造業	10,169	38.01	2.52	8,470	38.04	2.24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73	1.02	0.19	323	1.45	0.24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19	0.45	0.24	82	0.37	0.16
批發和零售業	11,901	44.49	4.85	10,924	49.05	3.96
房地產開發業	223	0.83	0.10	87	0.39	0.05
租賃和商業服務	54	0.20	0.04	82	0.37	0.0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92	0.72	0.16	—	—	—
建築業	1,944	7.27	1.92	548	2.46	0.55
公共及社會機構	0	0.00	0.00	—	—	—
其他客戶	1,876	7.01	1.09	1,752	7.87	1.19
合計	26,751	100.00	1.64	22,268	100.00	1.52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批發零售業和製造業兩個行業，不良貸款餘額合計佔比達到80.21%；兩行業不良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分別增加11.11億元和15.71億元，不良貸款率比上年末分別上升0.86和0.22個百分點。不良貸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在經濟下行期，實體經濟和與其相關的上下游流通環節抗風險能力弱，生產經營普遍陷入困境，信用風險加劇，不良貸款增多，不良貸款率上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租賃和商業服務業不良貸款餘額分別比上年末減少0.48、0.28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下降0.04、0.03個百分點。



## 貸款損失準備分析

### 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化

本集團按照審慎、真實的原則，及時、足額地計提貸款損失準備。貸款損失準備包括兩部分，即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準備和按組合方式評估的準備。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51,576	41,254
本期計提 <sup>(1)</sup>	35,120	22,074
折現回撥 <sup>(2)</sup>	(592)	(460)
轉出	32	2
核銷	(26,239)	(11,610)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600	316
<b>期末餘額</b>	<b>60,497</b>	<b>51,576</b>

- 註： (1) 等於在本集團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集團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淨額。  
 (2) 等於已減值貸款現值經過一段時間後的增加金額，本集團確認為利息收入。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51,136	40,861
本期計提 <sup>(1)</sup>	34,523	21,924
折現回撥 <sup>(2)</sup>	(582)	(457)
轉出	2	1
核銷	(25,972)	(11,489)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575	296
<b>期末餘額</b>	<b>59,682</b>	<b>51,136</b>

- 註： (1) 等於在本行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行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淨額。  
 (2) 等於已減值貸款現值經過一段時間後的增加金額，本行確認為利息收入。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金餘額604.9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9.21億元。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不良貸款餘額的比率（即撥備覆蓋率）、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對貸款總額的比率（即貸款撥備率）分別為167.81%和2.39%，撥備覆蓋率比上年末下降13.45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比上年末上升0.03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本集團計提貸款損失準備金351.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0.46億元。計提增加的原因為：一是本集團主動應對經濟下行期的風險，著力增強風險對沖能力；二是本集團加大了不良貸款的核銷處置力度，盡可能多的補充損失準備，以做好核銷前的準備。

##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本行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等各环节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產品准入審批和風險限額管理等方式對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包括重定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風險。本行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在可承受的利率風險範圍內，實現利息淨收入和經濟價值的穩步增長。

本行持續完善利率風險管控制度，創新管理方法，改進利率風險管控工具，搭建了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架構，明確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銀行相關部門在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及報告路線，不斷提升管理水平。本行的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為資產負債部。在此管理架構下，本行定時監測外部宏觀形勢與內部業務結構變化情況，主動進行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防範利率風險的過度集中。

報告期內，受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影響，境內利率市場化加速推進，市場利率波動加大，金融機構利率風險管理面臨更大挑戰。本行沉著應對這些挑戰，積極使用價格調控等主動管理手段，持續提升市場化、自主化、差異化定價能力，深入推進貸款基礎利率(LPR)報價應用；綜合運用利率敏感性缺口、淨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多種方法計量各類利率風險，開展定期分析和淨利息收入預測，合理擺佈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產品結構，將利率風險控制在合理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利率缺口情況如下：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總資產	129,889	2,382,200	1,622,052	827,850	160,301	5,122,292
總負債	119,197	2,875,474	1,331,484	404,031	72,420	4,802,606
資產負債缺口	10,692	(493,274)	290,568	423,819	87,881	319,686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總資產	143,570	2,183,703	1,589,333	810,829	156,860	4,884,295
總負債	98,247	2,712,875	1,293,161	395,954	72,420	4,572,657
資產負債缺口	45,353	(529,172)	296,172	414,875	84,440	311,638

###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因匯率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通過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本行外匯敞口由交易性敞口和非交易性敞口組成，其中，交易性敞口主要來自外匯交易業務所形成的外匯頭寸，非交易性敞口主要來自外幣資本金和外幣利潤等。本行通過將外幣資產與相同幣種的負債相匹配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匯率風險。對於可能存在匯率風險的業務，本行設置相應的外匯敞口限額，將本行承擔的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本行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的影響。2015年8月以來，受人民幣匯率中間價形成機制調整、人民幣加入SDR貨幣籃子和國內經濟增長放緩等因素影響，人民幣對美元匯率出現較快貶值且波動幅度明顯加大，全年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累計貶值4.5%。在市場波動加大的情況下，本行嚴格控制外匯相關業務的風險敞口，加強日常風險監控和預警報告，將所承擔的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截至報告期末，外匯敞口情況如下：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表內淨頭寸	52,343	(5,888)	(16,805)	29,650
表外淨頭寸	8,141	1,257	27,960	37,358
合計	60,484	(4,631)	11,155	67,008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表內淨頭寸	22,458	15,049	(22,767)	14,740
表外淨頭寸	8,172	1,227	27,967	37,366
合計	30,630	16,276	5,200	52,106

###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銀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結構，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專門委員會和相關管理部門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職責，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本行保持穩健的流動性風險水平，通過實施審慎、協調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流動性風險。

本行實行統一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總行負責制定本集團、法人機構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機構層面集中管理流動性風險；境內分行根據總行要求，在授權範圍內負責所屬轄區的資金管理；境內外附屬機構在本集團總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框架內，根據屬地監管機構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程序等並予以實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針對內外部形勢變化，本行積極推動和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流動性總體適中偏鬆。報告期內本行主要採取如下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一是完善流動性風險組織結構，優化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實施流動性限額管理，定期進行壓力測試，擇機進行應急演練，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應急計劃的有效性；二是合理擺佈資產負債結構，保證各項主要資產負債平穩增長、協調發展，資金來源運用基本匹配；三是加強主動負債管理，確保貨幣市場、同業存單、同業存款等融資渠道暢通，積極拓展大額存單等創新業務品種，多元化主動負債來源，支持資產業務開展；四是做好日常流動性管理，動態調整流動性組合管理策略，加強流動性備付管理，保持合理的備付水平，提高日間資金管理效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數值
流動性覆蓋率	87.8%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464,437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529,112

截至報告期末，流動性缺口狀況如下：

### 本集團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1,445,557)	(72,739)	190,827	646,227	505,851	495,077	319,686

### 本行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1,414,135)	(27,416)	169,077	587,221	482,406	514,485	311,638

##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報告期內，為全面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水平，本行主要採取了以下管理措施：一是調整操作風險管理職責分工，根據風險管理體制改革的相關要求，將操作風險牽頭管理職責調整到負責全面風險管理的部門，以強化操作風險管理能力；二是加強操作風險管理制度建設，本行全面修訂了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管理制度，完善了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和方法論，進一步加強了操作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和報告管理；三是完善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借助於操作風險管理優化項目，本行對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進行了全面優化，強化了操作風險管理監測、報告等功能，提升了操作風險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 反洗錢

本行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以及人民銀行「風險為本」的反洗錢監管要求，加強反洗錢風險與內控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反洗錢組織機制建設，充分發揮反洗錢領導小組決策機構作用，推動將反洗錢風險與內控管理措施嵌入業務條線制度流程之中；持續健全反洗錢內控制度，出台《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風險管理政策》、《中信銀行洗錢風險自評估管理辦法》和《中信銀行客戶洗錢與恐怖融資風險評估及分類管理辦法》，完善風險控制措施；做好洗錢風險全流程管控，在研發創新金融產品過程中強化反洗錢合規審核，積極開展反洗錢風險監測，做好崗位資格准入等反洗錢培訓，定期向人民銀行報送洗錢類型分析和年度報告，認真履行大額和可疑數據報告義務；著力推進系統工具建設，順利實現反洗錢風險管理新系統上線投產運行，標誌本行反洗錢信息科技水平邁上了一個新的台階。

## 資本管理

本行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主要涵蓋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和賬面資本的管理，具體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規劃、資本配置、資本考核管理等。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資本管理的核心之一，反映了本行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本行以中國銀監會2012年6月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為依據計算、管理和披露本行與本集團資本充足率。報告期內，各級資本充足率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同時，本行穩步推進新資本管理辦法實施工作，在合規達標自評估、實施成果運用等方面，取得了新進展，為下一步實施申請工作奠定了基礎。

本行實施輕資本發展戰略，不斷完善資本規劃、資本配置、資本考核、資本計量與監測的全流程管理體系。從經營環境、發展戰略、風險偏好出發，在綜合平衡資本供給與需求基礎上，前瞻性地制定資本規劃，確保資本能夠充分抵禦風險，滿足業務發展需要。圍繞價值銀行目標，持續實施以「經濟利潤」和「資本回報率」為核心的經濟資本考核體系，完善資本約束與配置機制，著力引導全行在資本約束下合理擺佈資產結構，切實推進經營模式轉變，促進本行健康、可持續發展。

## 併表管理

本行繼續推進併表管理各項工作，協助境內外併表子公司履行公司治理程序，開展日常業務。報告期內，本行完成了對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的籌建工作，繼續完善併表管理制度體系，根據銀監會最新監管指引對《中信銀行併表管理辦法》進行修訂，細化了本集團公司治理、全面風險、資本管理及內部交易等各個方面的內容，深化了併表管理工作的內涵。同時，進一步強化對子公司各類重大事項的管控，為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及業務發展起到了支持與保障作用，本集團的全面風險管控邁入了新的階段。

## 利潤及股息分配

為給予投資者合理的投資回報，便於投資者形成穩定的回報預期，本行公司章程相關條款對本行利潤的分配基礎、分配原則、期限間隔、分配方式和分配條件、網絡投票方式等股利政策進行了明確要求，規定了一般情況下本行現金方式分配利潤的最低比例，同時為股東參與分配方案表決提供網絡投票方式，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本行上市以來未曾採用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式進行利潤分配。近三年現金分紅情況如下表所列：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派息 金額(元)(含稅)	現金分紅金額 (含稅)	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本行 股東的淨利潤	分配比例 <sup>(註)</sup>
2012年度	1.500	7,018	31,032	22.62%
2013年度	2.520	11,790	39,175	30.10%
2014年度	—	—	40,692	—

註： 分配比例為當期現金分紅金額與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比值。

本行2015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境內、外財務報表的稅後利潤均為人民幣396.72億元。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期末應計提人民幣39.68億元；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140億元；不提取任意公積金。

綜合考慮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維護本行可持續發展以及監管部門有關資本充足率的要求等多方面因素，本行擬分派2015年年度股息總額人民幣103.74億元，佔當年實現淨利潤的26.15%，佔合併後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25.21%。以A股和H股總股本數為基數，每10股現金分紅2.12元(稅前)，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實際派發的股息金額按照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分配後，剩餘未分配利潤轉入下一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潤將繼續用於補充資本，支持本行發展戰略實施，增強抵禦風險能力，滿足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2015年度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14.55%，預計2016年度將保持一定的回報貢獻水平。

本次利潤分配方案(簡稱「方案」)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分紅標準和分配比例明確。方案經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充分討論醞釀後，提交2016年3月23日召開的本行董事會和監事會審議並獲得通過，將提交本行擬於2016年5月26日召開的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預期將於股東大會通過方案後兩個月內向本行股東支付2015年度股息。本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方案發表了獨立意見如下：本行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符合本行實際情況，兼顧了本行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同意該項議案。同意將該項議案提交本行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方案提交本行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時，將按照有關監管要求，為投資者提供網絡投票便利條件，同時按照參與表決的A股股東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決結果。分段區間為持股1%以下、1%-5%、5%以上3個區間；對持股比例在1%以下的股東，還將按照單一股東持股市值50萬元以上和以下兩類情形，進一步披露相關A股股東表決結果。本方案的制定及實施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出售資產及資產重組事項

2014年12月23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中信銀行收購BBVA所持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權的議案》，同意本行收購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2,213,785,908股普通股股份。上述股權收購交易事項經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於2015年8月2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批准，並於8月27日完成交易。本次股權收購後，本行已持有中信國金100%股權。詳情參見本行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發行的股票和證券情況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序號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估該公司		報告期損益	報告期所有者			
				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期初賬面值	權益變動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1	00762	中國聯通(HK)	7,020,000.00	-	3,167,237.31	-	3,281,515.00	(114,277.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現金購買
2	V	Visa Inc.	7,509,605.39	-	103,321,332.97	295,249.53	81,808,091.52	21,513,241.4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贈送/紅股
3	MA	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201,629.69	-	4,792,750.59	25,214.15	3,994,613.45	798,137.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4	03996	中國能源建設(HK)	324,698,781.12	0.82%	334,909,434.62	-	-	10,210,653.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現金購買
合計			339,430,016.20		446,190,775.49	320,463.68	89,084,219.97	32,407,754.40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投資金額	持股數量(股)	估該公司		報告期損益	報告期所有者		
			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權益變動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113,750,000.00	87,500,000	2.99%	113,750,000.00	4,812,5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現金購買
SWIFT	161,127.66	35	-	419,784.62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Joint Electronic Teller Services	4,535,347.33	16 (Class B)	-	4,315,989.21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Electronic Payment Services Company (HK) Ltd.	14,263,759.80	2	-	13,573,874.05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紅股
合計	132,710,234.79			132,059,647.88	4,812,500.00	-		

註： 除上表所述股權投資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子公司信銀投資還持有淨值為0.70億元的私募型基金。

## 結構化主體情況

未納入本行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有關情況，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63」。

## | 前景展望

###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2016年是我國「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中國經濟新舊動能轉換的關鍵時期。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指出，2016年經濟工作將堅持穩中求進，在適度擴大總需求的同時，著力加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抓好「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補短板」五大任務。今後一段時期，積極財政政策有望加大力度，穩健貨幣政策強調適度靈活，為結構性改革營造適宜環境。

經濟新舊動能轉換帶來新機遇。「十三五」開局之年，基建項目、棚戶區改造、PPP項目將成為新的增長點，國家推進傳統產業兼併重組，企業併購機會將明顯增多，投行業務前景非常廣闊。同時，服務業佔GDP比重持續提高，現代物流、醫療衛生等現代服務業快速發展；隨著消費成為經濟主引擎，旅遊、文化、教育等領域消費將呈現「爆發式」增長；我國正步入老齡化社會，養老保障、養老消費、養老投資等機遇顯現。這些機遇都將成為商業銀行新的業務增長點。

國家區域戰略拓寬發展空間。國家「一帶一路」、京津冀一體化、長江經濟帶三大戰略、四大自貿區建設齊頭並進，極大拓展和優化了我國經濟的空間佈局，帶動區域消費升級和產業結構調整，在城鎮化建設、園區開發和交通等領域將產生大量金融需求。

人民幣國際化加快「走出去」步伐。隨著人民幣加入SDR，全球官方機構增持人民幣儲備，海外清算中心、離岸中心建設加快，人民幣在外匯交易、投融資方面的使用範圍將逐步擴大，居民海外資產配置和財富管理需求也將明顯增大，這有助於商業銀行加快國際化發展步伐。

「互聯網+」將改變商業銀行運營模式。互聯網金融正以低門檻、無邊界、體驗好的特點快速改變客戶接受金融服務的習慣，對傳統銀行業務形成衝擊的同時，也為商業銀行提供了彎道超車的機遇。

### 公司發展戰略

2015年3月，本行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了《中信銀行2015—2017年戰略規劃》並正式實施。規劃期內，本行將圍繞「一個中心、兩個導向、三大板塊、四大目標、五個定位、六大支點」的戰略指引，以改革創新為動力，堅持效益、質量、規模協調發展，努力建設成為業務特色鮮明、盈利能力突出、資產質量較好、重點區域領跑的「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

具體而言，「一個中心」即是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兩個導向」即是以價值創造和輕型發展（輕資本、輕資產）為導向；「三大板塊」即是形成公司銀行板塊、零售銀行板塊、金融市場板塊三大業務板塊和盈利點；「四大目標」即是努力實現核心經營目標、結構調整目標、客戶拓展目標、渠道建設目標等四大戰略目標，走在競爭前列；「五個定位」即是堅持公司大客戶、零售中高端、同業廣覆蓋的客戶定位，堅持以公司銀行為主體、零售銀行和金融市場為兩翼的「一體兩翼」業務定位，堅持聚焦京津冀、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以及北上廣深的區域定位，堅持新經濟、服務業和戰略新興產業的行業定位，堅持物理網點多元化、電子渠道移動化、第三方渠道平台化的渠道定位；「六大支點」即是以中信平台為依託，實施綜合化經營戰略；以大單品為龍頭，實施特色化經營戰略；以大資管為抓手，實施中間業務發展戰略；以互聯網金融為突破口，實施渠道一體化戰略；以人民幣國際化為契機，實施國際化經營戰略；以創新體制改革為重點，實施創新驅動戰略等六大戰略支點。



## 經營計劃

2015年，本行圍繞戰略實施制定了積極進取的發展目標，計劃執行情況總體良好，效益、質量、規模等指標全面達成經營目標。

2016年，本行將積極促進經營業績提升，提高投入產出效率；強化質量控制，防範化解風險；資產與負債規模預計將保持穩定增長；業務結構、客戶結構與盈利結構持續優化。本行將努力增收節支，力爭實現營業淨收入、非息收入較快增長，合理開支費用。另一方面，受經濟增速放緩、息差持續收窄、風險暴露等因素影響，商業銀行效益提升仍將面臨較大壓力。

## 可能面對的風險

2016年可能面對的風險，一是工業領域去產能、去槓桿進程加快，煤炭、鋼鐵、石化、有色、建材等行業企業普遍陷入困境，破產、兼併、逃債等情況可能明顯增多；二是房地產市場回穩基礎不牢，地區、客戶、產品等的分化將進一步加劇，市場調整壓力較大；三是雖然國家實施了地方政府債置換，有利於優化債務結構，但因當前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地方財政收入增速持續放緩，地方融資平台尤其層級較低的平台債務風險仍未完全緩解。

本行將嚴控風險，構建科學風險管理體系。繼續深入推進風險管理體制改革，加強風險文化建設，完善風險管理「三道防線」。不斷增強風險防控的前瞻性和敏感性，加大逾期貸款壓降力度，加快處置存量不良貸款，積極防範新增不良，不斷優化信貸結構，有效防範系統性風險。

## 社會責任管理

有關本行報告期內社會責任和公益活動的信息，請查詢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發佈的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業務

本行從事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最大五家客戶佔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30%。

## 利潤及股息分配

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利潤及股息分配」。

##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和仲裁。這些訴訟和仲裁大部分是由於本集團為收回貸款而提起的，此外還包括因客戶糾紛等原因而產生的訴訟和仲裁。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的作為被告/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案件(無論標的金額大小)共計111宗，本金總金額為人民幣3.54億元。

##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審計師已出具《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的專項說明》。

## 重大關聯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關聯交易具體數據參見H股財務報表附註第62條「關聯方」。

##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類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收購了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29.68%的股份。有關情況參見本行於2015年8月27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關於收購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之關聯交易交割完畢的公告》(臨2015-37)，和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完成收購中信國金股份之關聯交易》公告。除已披露者外，本行沒有發生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類關聯交易。

## 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本行高度重視對授信類關聯交易的日常監測與管理，通過採取加強流程化管理、嚴把風險審批關、強化關聯授信貸後管理等措施，確保關聯授信業務的合法合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關聯公司的授信餘額為227.76億元，其中，對中信集團及其子公司授信餘額為204.39億元；對BBVA授信餘額為23.37億元。對關聯股東的授信業務質量優良，均為正常貸款。就交易數量、結構及質量而言，對本行正常經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本行關聯授信業務均遵循一般商業條款，定價不優於同類授信業務。同時，本行嚴格按照上交所、銀監會等監管要求，履行審批和披露程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違反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證監發[2003]56號)、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證監發[2005]120號)規定的資金往來、資金佔用情形。本行與本行實際控制人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發生的關聯貸款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沒有產生負面影響。

## 非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2014年，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本行與BBVA及其聯繫人之間就七大類持續關聯交易簽訂了框架協議，並於2015年初獲批了2015-2017年度交易上限。2015年，相關業務均在已獲批的本年度上限內有序開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上述持續關聯交易的開展情況如下：

###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的非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 第三方存管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第三方存管服務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開展的第三方存管服務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本行的服務費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定價並定期复核。2015年，本行第三方存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年度上限為0.6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0.29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資產託管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資產託管服務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開展的資產託管、賬戶管理和第三方監管服務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雙方支付的服務費用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價格等因素並定期复核。2015年，本行資產託管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8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2.41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開展的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可根據提供服務的規模、費率及服務期限進行計算，由雙方公平對等談判確定不優於適用於第三方的交易價格及費率。2015年，本行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1.42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資金交易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資金交易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在日常業務中根據適用的一般市場慣例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資金交易。該等交易定價原則：雙方將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中一般適用的費率。具體而言，對於外匯及貴金屬交易、貴金屬租賃、貨幣市場交易、債券交易等業務，雙方將根據公開的市場價格確定雙方交易採用的價格；對於債券代理結算業務，雙方將根據行業通行的規定確定費率；對於金融衍生品業務，雙方將根據所交易產品的市場活躍程度、可取得的市場公開報價及本行對於各項風險的管理要求等因素確定交易價格。2015年，本行與中信集團資金交易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損益的年度上限為30億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入資產的年度上限為28億元，計入負債的年度上限為43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資金交易總協議項下實際發生交易產生的損益為0.84億元，計入資產公允價值為0.61億元，計入負債公允價值為0.11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綜合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的綜合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行提供的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療保險及企業年金、商品服務採購、外包服務、增值服務、廣告服務、技術服務及物業租賃等。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在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服務將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獨立第三方交易中適用的費率，並通過公平對等談判確定。2015年，本行綜合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1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9.01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資產轉讓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並經本行2015年1月股東大會批准的資產轉讓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的資產轉讓交易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受讓方支付的轉讓價格按照以下原則確定：(1)對於普通類型資產轉讓，根據監管要求，信貸資產轉讓應符合整體性原則，轉讓方向受讓方轉讓信貸資產時以貸款本金作為交易價款，除了考慮市場供求外，重點考慮轉讓後本行承擔的義務等因素；(2)對於資產證券化類資產轉讓，本行向關聯方轉讓信貸資產時以貸款本金作為交易價款，同時參考中國債券信息網、中國貨幣網披露的中國銀行間市場同類產品收益率，結合與投資者詢價情況，確定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資產轉讓利率，具體條款(如價格、數額、總價以及價款支付等)將於單筆交易具體協議簽署時確定；以及(3)目前沒有轉讓價格的，若未來有國家法定價格，則參照國家規定的價格進行定價。2015年，本行資產轉讓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620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223.78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理財與投資服務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中信集團簽署並經本行2015年1月股東大會批准的理財與投資服務框架協議，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在日常業務中適用一般市場慣例及一般商業條款，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理財與投資服務，包括非保本理財和代理服務、保本理財以及自有資金投資，中信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行提供理財中介服務，如信託服務和管理服務等。雙方將通過公平談判的方式，根據理財服務種類及服務範圍的不同，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定價，並根據市場價格變化情況實時調整。2015年，本行理財與投資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非保本理財與代理服務費年度上限為25億元，保本理財服務的客戶理財本金時點餘額年度上限為300億元，客戶理財收益年度上限為12億元，投資資金時點餘額年度上限為440億元，本行投資收益及向中介機構支付的服務費年度上限為4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該框架協議項下實際發生的非保本理財與代理服務費為5.53億元，保本理財服務的客戶理財本金時點餘額為27.68億元，客戶理財收益為0.81億元，投資資金時點餘額為87.83億元，本行投資收益及向中介機構支付的服務費為6.05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本行與BBVA及其聯繫人的非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 資金交易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BBVA簽署的資金交易框架協議，本行與BBVA及其聯繫人在日常業務中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中一般適用的費率進行資金交易。具體而言，對於外匯及貴金屬交易、貴金屬租賃、貨幣市場交易、債券交易等業務，雙方將根據公開的市場價格確定雙方交易採用的價格；對於債券代理結算業務，雙方將根據行業通行的規定確定費率；對於金融衍生品業務，雙方將根據所交易產品的市場活躍程度、可取得的市場公開報價及本行對於各項風險的管理要求等因素確定交易價格。2015年，本行和BBVA資金交易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損益的年度上限為20億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入資產的年度上限為14億元，計入負債的年度上限為13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資金交易框架協議項下實際發生交易產生的損益為3.83億元，計入資產公允價值為1億元，計入負債公允價值為1.12億元，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 資產轉讓

根據本行於2014年12月與BBVA簽署的資產轉讓框架協議，本行與BBVA及其聯繫人的資產轉讓交易，包括本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BBVA及其聯繫人通過保理形式(包括進口雙保理及出口雙保理)出讓相關資產中的權益等。本行與BBVA及其聯繫人的資產轉讓交易不優於適用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受讓方支付的轉讓價格按照以下原則確定：本行與BBVA資產轉讓框架協議項下的資產轉讓的定價基於通行的市場價格，根據交易具體情況由雙方協商一致確定。2015年，本行資產轉讓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7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發生金額為零。

## 共同對外投資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與關聯方共同對外投資發生關聯交易的情況。

## 債權債務/擔保類關聯交易

本行與關聯方存在的債權債務及擔保事項，詳見「財務報表附註」。

## 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且不存在以前期間發生但延續到報告期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的事項，亦不存在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重大資產事項。

擔保業務屬於本行常規的表外項目之一。報告期內，本行除經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公司對外擔保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我們作為中信銀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中信銀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核查，現發表專項說明及意見如下：

經核查，本集團開展的對外擔保業務以保函為主，保函是經批准的日常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性銀行業務之一。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開出的保函的擔保餘額折合人民幣1,335.67億元。

本集團始終高度重視對該項業務的風險管理，根據該項業務的風險特征，制定了被擔保對象的資信標準、擔保業務的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報告期內，本集團該項業務運作正常，沒有出現違規擔保的情形。我們認為，本集團對擔保業務風險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哲平、吳小慶、王聯章、袁明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簽署其他重大合同。

## I 公司及相關主體承諾事項

2015年7月8日，中信集團作出承諾：近期境內股票市場出現異常波動，為了促進資本市場持續穩定健康發展，切實維護上市公司各類股東合法權益，在股市異常波動期間，中信集團承諾不會減持所持有本行股票，並將擇機增持本行股票。為履行上述承諾，中信集團控股的中信股份於2016年1月22日通過下屬子公司在證券交易系統增持中信銀行H股10,313,000股，並計劃於2017年1月21日前繼續擇機增持本行股份，累計增持比例不超過本行已發行股份的5%（含本次已增持股份）。中信集團承諾，在中信股份（含下屬子公司）增持實施期間及法定期間不減持所持有的本行股份。

2012年4月16日，中信有限作出承諾：中信有限自收購中信銀行股份交割之日起五年之內，將不會轉讓本次收購中信銀行股份（但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的批准向中信股份關聯方轉讓中信銀行股份，或根據國有資產監督管理程序進行的國有資產無償劃轉的情形除外）；中信有限如到期後轉讓股份將就轉讓行為及受讓方的股東資格提前取得監管部門的同意。2013年2月25日，中信有限收購本行股份的交易完成交割。中信有限以上承諾自2013年2月25日起生效。

2010年9月23日，BBVA作出承諾：作為中信銀行的戰略投資者，BBVA視其對中信銀行的投資為長期投資，BBVA有意於配股完成之日起至少五年內持有本次配股所獲得的股份，但發生特殊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法律或對BBVA具有管轄權的任何監管或政府機構或證券交易所施加的任何要求，申請、被申請或被宣告破產或喪失清償債務能力，或發生對BBVA的經營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宏觀經濟事件、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客觀情況)的除外。2011年，BBVA認購本行H股配股股份1,163,097,447股，並於2011年8月1日完成交割。BBVA以上承諾的有效期限自2011年8月1日起生效。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有違反上述承諾的行為。除上述承諾外，本行未發現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他關聯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的或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其他承諾。本行在報告期內無履行完畢的或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

### | 聘任與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經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行聘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15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聘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15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自2015年度審計開始，本行聘用上述兩家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行審計師，兩家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均為1年，A股審計簽字註冊會計師胡燕和吳衛軍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均為1年。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就2015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不包括境外子公司財務報表審計和本行內部控制審計)支付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服務費共計93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境外子公司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審計服務費共計687萬元港幣；本集團境內子公司向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財務報表審計費為68萬元人民幣。

本行聘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提供201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服務。本行就201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支付給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服務費共計100萬元人民幣。

除上述提及的審計鑒證業務外，報告期內，本行向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其他非審計業務服務費用約為388萬元人民幣。

### |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2015年3月，本行因非公開發行優先股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相關章程修訂議案已經2015年5月26日召開的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於2015年8月取得中國銀監會核准並正式生效，其中涉及優先股的條款將自本行首次優先股發行完成之日起補充完整並生效。

2015年8月，本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行政許可、《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銀行業金融機構內部審計指引》、《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的相關規定，對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公司章程相關條款進行了梳理，形成了公司章程修訂案，並已經2015年10月召開的本行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於2015年12月取得中國銀監會核准並正式生效。

上述章程修訂的相關情況參見本行於2015年5月6日、9月10日和2016年1月7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發布的相關公告。投資者可於上述網站查詢本行當前生效的公司章程全文。

## | 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 |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及非募集資金投資的重大項目情況

本行募集的資金按照招股說明書、配股說明書等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所有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充實本行資本金，提高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和抗風險能力。

報告期內，本行無非募集資金投資的重大項目。

## | 公司及相關主體受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不存在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行政處罰、被採取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環保、安監、稅務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門給予重大行政處罰，以及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形發生，亦無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或要求限期整改的情況發生。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未發現其履職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 | 公司及相關主體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 | 儲備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儲備變動詳情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8-53」。

## | 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本行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詳細情況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外捐款總額約為1,559.11萬元人民幣。

## | 固定資產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9」。

## | 退休與福利

本行提供給員工的退休福利詳情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1」。

## |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 | 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股份。

## | 優先認股權安排

中國有關的法律、行政法規和相關部門規章並未對上市公司的股份優先購買權作出強制性規定，本行公司章程也沒有關於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增加註冊資本，可以採取公開或非公開發行股份、向現有股東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和相關部門核准的其他方式。

## | 發行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股份的相關情況參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 債權證發行

報告期內，本行債權證發行情況參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 股票掛鉤協議

報告期內，除本報告「優先股相關情況」章節披露外，本行未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 | 主要股東權益

參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和主要股東持股情況－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 | 稅項減免

###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並且股權登記日在2015年9月8日之前的，自個人投資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上市公司按5%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未超過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按5%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並且股權登記日在2015年9月8日之後的，自個人投資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超過1年的，所取得的股息紅利暫免征收個人所得稅；持股1年（含1年）以內的，上市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征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征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行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 | 公司重大環保或其他重大社會安全問題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環保或其他重大社會安全問題。

## |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任何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 | 主要風險

本行面對的主要風險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重大會計差錯。

## | 其他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發生的屬於《證券法》第六十七條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第三十條所列的重大事件，均已作為臨時報告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進行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常振明



體制機制改革取得成效，  
風險管控能力明顯提高



本行加快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搭建了風險管理「三道防線」，風險管控能力進一步提高。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I 股份變動

### 股份變動情況表

	2014年12月31日		變動增減(+,-)				2015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有限售條件股份：								0	0
1.國家持股									
2.國有法人股									
3.其他內資持股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境內自然人持股									
4.外資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無限售條件股份	46,787,327,034	100.00					0	46,787,327,034	100.00
1.人民幣普通股	31,905,164,057	68.19					0	31,905,164,057	68.19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4,882,162,977	31.81					0	14,882,162,977	31.81
4.其他									
股份總數	46,787,327,034	100.00					0	46,787,327,034	100.00

### 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有限售條件股份及股東。

###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涉及股份變動情況

2016年1月20日，本行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2,147,469,539股A股股票的登記託管手續辦理完畢。至此，本行股份總數增至48,934,796,573股，其中有限售條件股份2,147,469,539股，約佔股份總數的4.39%。變動情況具體如下表：

	變動前		本次變動 發行新股(股)	變動後	
	股份數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數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條件股份	—	—	2,147,469,539	2,147,469,539	4.39
無限售條件股份	46,787,327,034	100.00	0	46,787,327,034	95.61
股份總數	46,787,327,034	100.00	2,147,469,539	48,934,796,573	100.00

根據限售期安排，中國煙草總公司認購的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份預計將於2019年1月20日上市流通，如週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其後的第一個交易日。

## I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 股權融資情況

為確保本行業務經營的持續健康發展，進一步增強本行綜合競爭實力、風險抵禦能力和可持續盈利能力，適應日益嚴格的資本監管要求，2014年10月29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等相關議案，同意按每股4.84元人民幣的價格，向中國煙草總公司發行不超過2,462,490,897股（含2,462,490,897股）的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本行於2014年12月16日召開的201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和201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本次非公開發行的相關議案。

2015年7月30日，本行根據股東大會授權，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將每股新發行股份的認購價格由4.84元/股調整為5.55元/股，發行股份數量由2,462,490,897股調整為2,147,469,539股。

截至報告期末，上述非公開發行方案取得了中國銀監會批覆和中國證監會核准。

根據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驗資報告》(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501428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行已收到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11,918,455,941.45元，扣除承銷保薦等發行費用後，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1,888,695,194.53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的資本金。

2016年1月20日，本行本次發行的2,147,469,539股新增股份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了登記、託管及限售手續。

本次發行完成後，本行共發行A股34,052,633,596股，H股14,882,162,977股，總股本48,934,796,573股。本次發行前後，本行控股股東均為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均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次發行未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

有關情況參見本行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 債券發行情況

報告期內，經中國銀監會和人民銀行批准，本行於2015年5月21日、11月1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招標發行金額分別為70億元、80億元的金融債券。兩期債券均為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分別為3.98%和3.61%。兩期債券募集資金均已全額劃入本行賬戶，所有募集款項將全部用於支持小型微型企業貸款，促進本行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

### 內部職工股

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 I 股東情況

###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總數為245,475戶，其中A股股東211,667戶，H股股東33,808戶。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16年2月29日)，本行股東總數為248,651戶，其中A股股東214,886戶，H股股東33,765戶。

### 前十名股東(同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截至報告期末)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總數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條		報告期內股份 增減變動情況	單位：股 股份質押 或凍結數
						件股份數量			
1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國有	A股、H股	31,406,992,773	67.13%	0	0	0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資	H股	12,112,048,524	25.89%	0	13,753,491	未知	
3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	A股	871,422,670	1.86%	0	868,130,798	0	
4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	A股	272,838,300	0.58%	0	272,838,300	0	
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	H股	168,599,268	0.36%	0	0	未知	
6	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	A股	31,034,400	0.07%	0	0	0	
7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三組合	國有	A股	30,000,000	0.06%	0	30,000,000	0	
8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	國有	A股	27,216,400	0.06%	0	-730,000	0	
9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A股	22,679,850	0.05%	0	22,679,850	0	
1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 達瑞惠靈活配置混合型發起式 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A股	21,516,935	0.05%	0	21,516,935	0	

- 註：(1) H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H股證券登記處設置的本行股東名冊中所列的股份數目統計。
- (2) 2016年1月20日，本行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的2,147,469,539股A股股份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了登記、託管及限售手續。本次發行完成後，本行共發行A股34,052,633,596股，H股14,882,162,977股，總股本48,934,796,573股；中國煙草總公司持有本行A股股份2,147,469,539股，約佔本行股份總數4.39%。
- (3) 截止報告期末，BBVA確認其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25,036,861股，佔本行股份總數3.26%。
- (4)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根據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57.31%的股份。除此之外，報告期末本行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本行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該類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份類別
BBVA	5,402,619,065 <sup>(L)</sup>	36.30 <sup>(L)</sup>	H股
	1,658,254,150 <sup>(S)</sup>	11.14 <sup>(S)</sup>	A股
	24,329,608,919 <sup>(L)</sup>	76.26 <sup>(L)</sup>	
中信集團	5,470,998,787 <sup>(L)</sup>	36.76 <sup>(L)</sup>	H股
	28,938,928,294 <sup>(L)</sup>	90.70 <sup>(L)</sup>	A股
中信有限	7,018,100,475 <sup>(L)</sup>	47.16 <sup>(L)</sup>	H股
	710 <sup>(S)</sup>	0.00 <sup>(S)</sup>	
	28,938,928,294 <sup>(L)</sup>	90.70 <sup>(L)</sup>	A股
中信股份	2,468,064,479 <sup>(L)</sup>	16.58 <sup>(L)</sup>	H股
	28,938,928,294 <sup>(L)</sup>	90.70 <sup>(L)</sup>	A股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7,018,099,055 <sup>(L)</sup>	47.16 <sup>(L)</sup>	H股
	28,938,928,294 <sup>(L)</sup>	90.70 <sup>(L)</sup>	A股
Summit Idea Limited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Total Partner Global Limited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李萍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海峽產業投資基金(福建)有限合夥企業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海峽匯富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浙江恆興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國投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國家開發投資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黃偉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匯富融興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寧波嘉源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292,579,000 <sup>(L)</sup>	15.40 <sup>(L)</sup>	H股
	2,292,579,000 <sup>(S)</sup>	15.40 <sup>(S)</sup>	
JPMorgan Chase & Co.	1,464,435,768 <sup>(L)</sup>	9.84 <sup>(L)</sup>	
	35,654,883 <sup>(S)</sup>	0.23 <sup>(S)</sup>	H股
	206,645,960 <sup>(P)</sup>	1.38 <sup>(P)</sup>	

註： (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報告期末，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所載內容，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需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3分部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公司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有限為本行控股股東，中信股份為中信有限單一直接控股股東，中信股份的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中信集團為本行實際控制人。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A股28,938,928,294股，佔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61.85%；直接持有本行H股2,468,064,479股，佔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5.28%。中信有限共計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406,992,77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7.13%。因本行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於2016年1月20日完成股權登記，截至2016年1月20日，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406,992,77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4.18%。

2016年1月22日，中信股份通過下屬子公司增持本行H股10,313,000股，本次增持後，中信股份及下屬子公司合計持有本行股份為31,417,305,77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4.20%。

中信集團是1979年在鄧小平先生的倡導和支持下、由榮毅仁先生創辦的。成立以來，中信集團充分發揮了經濟改革試點和對外開放窗口的重要作用，在諸多領域進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與創新，在國內外樹立了良好信譽與形象。目前，中信集團已發展成為一家金融與實業並舉的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其中，金融涉及銀行、證券、信託、保險、基金、資產管理等行業和領域；實業涉及房地產、工程承包、資源能源、基礎設施、機械製造、信息產業等行業和領域，具有較強的綜合優勢和良好發展勢頭。

2011年12月，經國務院批准，中信集團以絕大部分現有經營性淨資產出資，聯合下屬全資子公司北京中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發起設立中信股份。其中，中信集團持有中信股份99.9%的股份，北京中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1%的股份，中信集團整體改制為國有獨資公司。為完成上述出資行為，中信集團將持有的本行全部股份轉讓注入中信股份，中信股份直接和間接持有本行股份28,938,929,004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1.85%。上述股份轉讓獲得國務院、中國財政部、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批准。2013年2月，經上交所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審核同意，正式完成相關過戶手續。

2013年10月，中信股份受讓BBVA持有的本行H股2,386,153,679股，約佔本行股份總數的5.10%。增持完成後，中信股份持有的本行股份佔比增至66.95%。

2014年8月，中信集團將主要業務資產整體注入香港上市公司中信泰富，中信泰富更名為中信股份，原中信股份更名為中信有限。中信股份持有中信有限100%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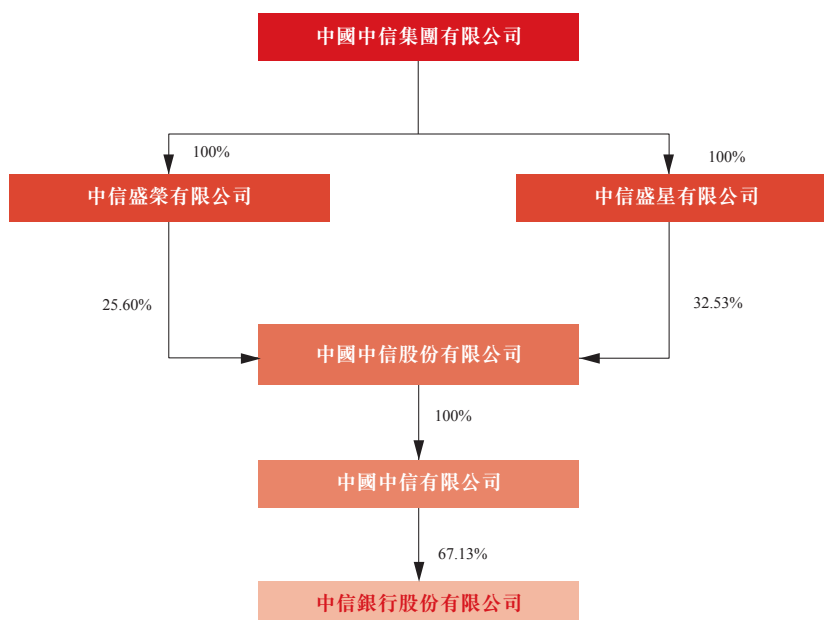
2014年9月，中信有限通過協議轉讓方式增持本行H股81,910,800股。增持完成後，中信有限共計持有本行A股和H股股份31,406,992,773股，約佔本行總股本的67.13%。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集團法定代表人為常振明，經營範圍為：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中的信息服務業務(僅限互聯網信息服務)互聯網信息服務不含新聞、出版、教育、醫療保健、藥品、醫療器械，含電子公告服務，有效期至2019年01月09日；對外派遣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投資管理境內外銀行、證券、保險、信託、資產管理、期貨、租賃、基金、信用卡金融類企業及相關產業、能源、交通基礎設施、礦產、林木資源開發和原材料工業、機械製造、房地產開發、信息基礎設施、基礎電信和增值電信業務、環境保護、醫藥、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運輸、倉儲、酒店、旅遊業、國際貿易和國內貿易、商業、教育、出版、傳媒、文化和體育、境內外工程設計、建設、承包及分包、行業的投資業務；工程招標、勘測、設計、施工、監理、承包及分包、諮詢服務行業；資產管理；資本運營；進出口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有限註冊資本為1,390.0000億元人民幣，組織機構代碼為71783170 - 9，法定代表人為常振明，經營範圍為：1.投資和管理金融業，包括：投資和管理境內外銀行、證券、保險、信託、資產管理、期貨、租賃、基金、信用卡等金融類企業及相關產業；2.投資和管理非金融業，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礎設施；(2)礦產、林木等資源開發和原材料工業；(3)機械製造；(4)房地產開發；(5)信息產業：信息基礎設施、基礎電信和增值電信業務；(6)商貿服務及其他產業；環境保護；醫藥、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運輸、倉儲、酒店、旅遊業；國際貿易和國內貿易、進出口業務、商業；教育、出版、傳媒、文化和體育；諮詢服務；向境內外子公司發放股東貸款；資本運營；資產管理；境內外工程設計、建設、承包及分包和勞務輸出，及經批准的其他業務。(該企業於2014年7月22日由內資企業轉為外商投資企業；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關係如下圖所示<sup>1</sup>：



<sup>1</sup>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截至2016年1月20日，中信有限持有本行股份約佔本行總股本的64.18%。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中信有限及中信股份控股、參股其他主要境內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

股東方名稱	上市公司名稱	上市地點	股票代碼	持股比例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15.59%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香港	600030.SH 6030.HK	15.59%
中國中海直有限責任公司38.63%	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000099.SZ	38.63%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62.7%		上海	601608.SH	69.73%
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4.69%	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汽車有限責任公司2.34%				
Keentech Group Ltd 49.57%		香港	1205.HK	59.50%
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9.55%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Extra Yield International Ltd. 0.38%				
Bowenvale Ltd 74.43%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135.HK	74.43%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34.39%		香港	1091.HK	43.46%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9.07%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3.99%		香港	1883.HK	58.77%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36.71%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18.07%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下屬多家子公司 共計持有56.07%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828.HK	56.07%
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28.18%		深圳	000708.SZ	58.13%
湖北新冶鋼有限公司29.95%	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CKM (Cayman) Company Limited 87.59%	CITIC Envirotech Ltd	新加坡	U19.SG	87.59%

- 註： (1) 本表中僅列示了中信有限及中信股份控股、參股的主要上市子公司。  
 (2) 本表中所列示的持股比例為直接持股單位的持股比例。  
 (3) CKM (Cayman) Company Limited是中信有限全資子公司中信環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環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對CKM (Cayman) Company Limited的持股比例為62.65%。

中信集團控股、參股其他主要境內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序號	被投資上市公司名稱	證券代碼	持股比例	持股單位
1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HK.0267	58.13%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32.53%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25.60%

- 註： (1) 本表中列示了中信集團控股、參股的主要上市子公司。  
 (2) 本表中所列示的持股比例為直接持股單位的持股比例。

##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除中信有限外，本行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東。

# 優先股相關情況

2015年3月20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等相關議案，同意發行的優先股數量不超過3.5億股(含3.5億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以票面金額平價發行。2015年5月26日，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上審議通過了《關於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等相關議案。2015年9月1日和10月15日，上述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先後獲得中國銀監會批復和監管意見書，尚需報中國證監會核准後方可實施。目前本行正在積極準備證監會申報材料，擬於2016年內完成首次發行。

有關情況參見本行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發布的相關公告。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 董事會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董事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常振明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1956.10	2013.08–2018.05	0	0
朱小黃	非執行董事	男	1956.07	2013.01–2018.05	0	0
李慶萍	執行董事、行長	女	1962.10	2014.03–2018.05	0	0
孫德順	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	男	1958.11	2014.03–2018.05	0	0
張小衛	非執行董事	男	1957.10	2013.01–2018.05	0	0
李哲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5.02	2009.05–	0	0
吳小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53.10	2012.10–2018.05	0	0
王聯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7.08	2012.11–2018.05	0	0
袁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2.01	2014.09–	0	0

- 註：(1) 連任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開始時間為首次聘任時間。下同。
- (2) 李哲平先生因在本行擔任獨立董事已超過6年，在新任獨立董事正式就任，且本行董事人數和結構符合監管要求的情況下，李哲平先生將依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辦理離任手續。
- (3) 袁明先生於2015年12月11日因工作精力和個人時間安排原因辭去本行獨立董事以及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在新任獨立董事正式就任前，袁明先生將繼續履職並暫停領取薪酬。

### 監事會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監事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曹國強	監事會主席	男	1964.12	2015.12–2018.05	0	0
舒揚	監事	男	1964.05	2015.10–2018.05	0	0
王秀紅	外部監事	女	1946.10	2014.01–2018.05	0	0
賈祥森	外部監事	男	1955.04	2015.05–2018.05	0	0
鄭偉	外部監事	男	1974.03	2015.05–2018.05	0	0
程普升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8.02	2015.05–2018.05	0	0
溫淑萍	職工代表監事	女	1957.04	2015.01–2018.05	0	0
馬海清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70.12	2015.05–2018.05	0	0

##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高管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李慶萍	執行董事、行長	女	1962.10	2014.07起	0	0
孫德順	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	男	1958.11	2011.12起	0	0
張 強	副行長	男	1963.04	2010.03起	0	0
朱加麟	副行長	男	1964.10	2014.09起	0	0
方合英	副行長、財務負責人	男	1966.06	2014.11起	0	0
郭黨懷	副行長	男	1964.05	2014.11起	0	0
楊 毓	副行長	男	1962.12	2015.12起	0	0
喬 維	紀委書記	男	1966.09	2015.08起	0	0
王 康	董事會秘書	男	1972.06	2015.05起	16,800	16,800

註： 本表中董事會秘書持股情況參見本章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本行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 離任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5年1月1日至本報告披露日)

姓名	離任前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離任時間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竇建中	非執行董事	男	1955.02	2015.05	0	0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非執行董事	男	1960.11	2015.05	0	0
歐陽謙	監事會主席	男	1955.09	2015.10	0	0
鄭學學	監事	男	1955.02	2015.08	0	0
李 剛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9.03	2015.05	0	0
鄧躍文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4.01	2015.05	0	0
蘇國新	副行長	男	1967.02	2015.08	0	0
曹國強	副行長	男	1964.12	2015.10	0	0
王連福	紀委書記、工會主席	男	1954.10	2015.08	0	0
李 欣	董事會秘書	男	1970.01	2015.05	0	0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董事



**常振明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常先生自2013年8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此外，常先生自2011年12月起任中信集團和中信有限董事長，2009年4月起任中信股份(原中信泰富)董事會主席，2011年3月起任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10月起任中信國金副董事長，2006年10月起任中信國際資產董事長，2008年2月起任中信出版集團董事長。常先生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中信集團董事長，2006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中信集團副董事長兼總經理，2006年12月至2011年5月任本行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2006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中信銀行(國際)非執行董事，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行長，1995年8月至2004年7月任中信集團常務董事兼副總經理，1994年1月至1995年8月任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協理，1993年9月至1994年1月任本行副行長，1992年10月至1993年9月任本行行長助理。常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獲日本語文學學士學位，後獲紐約保險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朱小黃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朱先生2012年9月至2014年6月任本行行長，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任本行執行董事，自2014年7月辭去本行行長職務，轉為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同時擔任中信集團監事長、中信股份執委會副主席、中信有限監事長。朱先生2012年8月至2014年7月任中信股份副總經理；2011年2月至2012年8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2010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首席風險官；2008年6月至2010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副行長兼首席風險官；2006年4月至2008年6月任中國建設銀行首席風險官；2006年3月至2006年4月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管理與內控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2001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行長；1993年9月至2001年5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副主任、信貸一部副主任、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遼寧省分行副行長、營業部總經理；1982年2月至1993年9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法規處幹部、副處長、處長。朱先生為高級經濟師、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82年湖北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5年10月北京大學經濟法專業畢業，2006年中山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博士畢業。



**李慶萍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李女士自2014年3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2014年5月起任本行黨委書記，2014年7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全面主持本行工作，分管本行人力資源部、信息技術管理部、軟件開發中心、數據中心。李女士同時擔任中信集團執行董事，中信股份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執委會委員，中信有限執行董事、副總經理，中信國金董事長，信誠人壽副董事長。此前，李女士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任中信集團黨委委員兼中信股份副總經理、黨委委員；2009年5月至2013年9月任中國農業銀行零售業務總監兼個人金融部總經理；2009年1月至2009年5月任中國農業銀行零售業務總監兼個人業務部總經理、個人信貸業務部總經理；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中國農業銀行廣西分行黨委書記、行長；1984年8月至2007年1月任中國農業銀行國際業務部幹部、副處長、處長、副總經理、總經理。李女士擁有三十多年的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李女士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南開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孫德順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孫先生自2011年10月起任本行黨委副書記，2011年12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14年3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2014年5月起任本行常務副行長，現分管本行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授信業務管理部、法律保全部，協管人力資源部。孫先生同時擔任中信銀行(國際)董事長。此前，孫先生於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交通銀行北京管理部副總裁兼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1984年5月至2005年11月在中國工商銀行海澱區辦事處、海澱區支行、北京分行、數據中心(北京)等單位工作，期間，1995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1999年1月至2004年4月曾兼任中國工商銀行數據中心(北京)總經理；1981年4月至1984年5月就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孫先生擁有三十多年的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孫先生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張小衛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13年1月加入本行董事會，現同時擔任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在加入中信銀行(國際)前，張先生於2012年1月至2012年9月任香港永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兼總經理；2002年起至2011年底任招商銀行香港分行行長；2000年至2002年期間任招商銀行香港代表處首席代表，籌備成立了招商銀行香港分行；1995年至2000年任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副行長；1991年至1995年任交通銀行海南分行國際業務部負責人、副行長；1984年至1991年在農業銀行總行計劃部、體改辦、國際業務部工作，先後任科員、副處長和處長。張先生擁有31年的中國內地和香港銀行業從業經驗。張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



**李哲平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2009年5月加入本行董事會，現任《當代金融家》雜誌社執行社長兼主編。李先生於1995年至2003年任統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1993年至1995年任《中國證券報》理論版主編，1989年至1993年任中國金融培訓中心助教。李先生自2008年8月至今任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4年7月至今任廣東南粵銀行獨立董事，自2014年11月至今任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李先生畢業於山西財經學院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後獲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



吳小慶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女士於2012年10月加入本行董事會。吳女士於2008年10月退休，2005年9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國中鋼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及中鋼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1999年12月至2005年9月任中國中鋼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及中鋼資產管理公司董事；1995年1月至1999年12月先後任中鋼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主任。此前，吳女士先後在國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財務司、中國鋼鐵爐料總公司財務部工作。吳女士長期從事財務和會計管理領域，具有豐富的大型央企財務管理和會計核算工作經驗，熟悉會計準則和企業稅收相關法律法規。吳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高級會計師，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系會計專業，獲學士學位。



王聯章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12年11月加入本行董事會。王先生同時擔任加拿大阿特斯陽光電子集團獨立董事、瑞士安達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深圳市鹽田港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恆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董事會副主席高級顧問、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王先生自2013年1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陝西省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曾在加拿大皇家銀行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中國區業務副代表、華南地區代表及上海分行行長。王先生曾在瑞士聯合銀行擔任不同職位，包括中國業務主管及債務資本市場執行董事等。王先生亦曾任花旗銀行集團商人銀行一萬國寶通國際有限公司中國區董事。此外，王先生曾任職恆生銀行有限公司大中華業務主管及香港星展銀行有限公司大中華區企業及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自2002年起，王先生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2010年獲評上交所全國優秀獨立董事，於2011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香港特區政府榮譽勳章。



袁明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於2014年9月加入本行董事會。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袁先生曾任政協第十屆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此外，袁先生2003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行長、黨委書記；2003年4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主要負責人；1997年7月至2003年4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1987年7月至1997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長、黨組成員；1986年2月至1987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辦公室主任；1984年11月至1986年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通化市中心支行行長、黨組書記；1979年2月至1984年11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幹部、主任科員、副處長；1975年10月至1979年2月為延邊州政府財貿辦公室幹部；1973年9月至1975年10月在吉林省延邊財貿學校就讀商業經濟專業；1968年12月至1973年9月為吉林省敦化縣大蒲柴河公社知青。袁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經濟學碩士學位。



監事



**曹國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監事會主席。曹先生自2015年12月起任本行監事會主席，分管本行審計部工作。曹先生自2015年4月起在中信集團掛職任財務部總經理。此外，2015年12月起曹先生任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起任中信和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09年10月起任中信國金董事、中信銀行(國際)董事。曹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本行副行長；2006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本行行長助理；2005年4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1992年12月至2005年4月，曹先生歷任招商銀行總行計劃資金部總經理助理，深圳士必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招銀典當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招商銀行深圳管理部計劃資金部總經理，招商銀行總行計劃資金部副總經理和總經理；1988年7月至1992年6月，曹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陝西省分行計劃資金處，歷任副主任科員、副處長。曹先生在中國銀行業擁有近三十年從業經歷。曹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全日制碩士研究生畢業，先後於湖南財經學院獲得貨幣銀行學專業學士學位，於陝西財經學院獲得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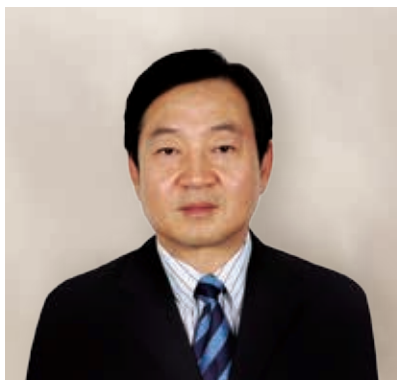
**舒揚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股東代表監事。舒先生2015年5月起任中信集團稽核審計部總經理、中信股份審計監察合規部總經理。舒先生2010年1月至2015年5月任中信集團風險管理部主任。此前，舒先生歷任中信興業公司鋁鋅處項目主管，中信公司綜合計劃部項目處副處長，中信美國鋼鐵公司司庫，中信美國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信公司綜合計劃部副主任，中信美國鋼鐵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信美國集團公司總經理，紐約代表處總代表。舒先生畢業於南京大學數量經濟學專業、美國Widener大學會計學專業。



**王秀紅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王女士現任中國女法官協會名譽會長。王女士於2003年12月至2015年1月歷任中國女法官協會會長和中國法官協會副會長。王女士2004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最高人民法院審判委員會副部級專職委員；2003年5月至2004年9月任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長、審委會委員；1997年2月至2003年4月任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1994年2月至1997年1月任吉林省高級人民法院常務副院長、黨組副書記、中國女法官協會副會長。此前，王女士先後任職於吉林省四平地區木材公司、四平地區中級人民法院、遼源市中級人民法院、吉林市中級人民法院。王女士長期在法院系統工作，具有豐富的法律事務經驗。王女士畢業於北京政法學院(現中國政法大學)。



**賈祥森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賈先生2010年3月至2014年3月任農業銀行總行審計總監兼審計局局長；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農業銀行總行審計局局長；1984年4月至2008年4月歷任北京市農業銀行豐台區支行副行長、北京市農業銀行副處長(主持工作)、北京市農業銀行東城區支行行長、北京市農業銀行副行長、黨委副書記、農業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廣東省農業銀行行長、黨委書記。此前，賈先生先後任職於北京市人民銀行朝陽區辦事處、豐台區辦事處。賈先生畢業於社科院研究生院貨幣銀行學專業。



**鄭偉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鄭先生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主任、教授。1999年3月至今歷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主任助理、系副主任、系主任，1998年7月至今歷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教授兼博士生導師。鄭先生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曾任中銀保險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先後擔任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鄭先生1999年8月至2000年1月在美國威斯康辛—麥迪遜大學商學院做訪問學者。鄭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金融學專業，獲博士學位。



**程普升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程先生自2015年5月起經中國銀監會核准任職資格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此前，程先生於2013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本行集中採購中心總經理；2011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兼財務管理部總經理；2008年8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兼財務管理部總經理；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部總經理；2004年3月至2005年6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預算管理部副總經理；1995年7月至2004年3月任本行計劃財務管理部職員、副科長、科長、副總經理。此前，程先生1992年8月至1995年7月為陝西財經學院研究生部研究生，1991年7月至1992年8月為中國人民銀行山西省萬榮支行職員。



**溫淑萍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溫女士2013年6月至今任本行南昌分行工會主席(副行長級)；2011年3月至2013年6月任本行南昌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級)、工會主席、紀委書記；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南昌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級)、工會主席、紀委書記；2009年4月至2009年7月任本行南昌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級)、工會主席；2008年2月至2009年4月任本行南昌分行工會主席(行長助理級)；2007年11月至2008年2月任本行南昌分行機關黨委書記。此前，2003年1月至2007年10月任國家開發銀行江西省分行副處級幹部；1997年3月至2002年12月任農業發展銀行江西省分行營業部人事教育處幹部、副處長兼組織部副部長；1991年5月至1997年2月歷任農業銀行江西南昌市郊區支行人事科幹事、副科長；1987年10月至1991年4月在農業銀行江西豐城支行工作；1985年3月至1987年9月任江西宜春市上高縣糧食局團委書記、工會幹事；1980年6月至1985年2月先後在上高縣糧食系統鎮渡糧管所、糧油加工廠工作；1978年12月至1980年5月任上高縣鎮渡公社團委副書記、婦聯副主任；1975年7月至1978年11月下放上高縣鎮渡公社井頭村，抽選為縣、社路線教育工作隊員。溫女士獲得政教專業本科學歷。



**馬海清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馬先生從2015年2月起任本行總行營業部辦公室主任，2013年7月至2015年2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營業結算部總經理；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會計部總經理；2009年9月至2012年5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公司銀行部副總經理。馬先生從1994年起一直在本行工作，歷任本行租賃部和信貸部職員，總行營業部公司業務部職員，副處長、總經理助理，總行營業部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公司銀行部副總經理等職務。馬先生本科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獲會計學學士學位，此後獲得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 高級管理人員



**李慶萍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李女士簡歷參見本章「董事」部分。



**孫德順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孫先生簡歷參見本章「董事」部分。



**張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副行長。張先生自2010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長，長期負責本行公司銀行與金融市場板塊經營管理工作，現分管本行金融同業部、金融市場部、投資銀行部、國際業務部、票據中心、信銀(香港)投資公司。此前，張先生於2006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本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期間，2006年4月至2007年3月曾兼任總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張先生2000年1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和總經理；1990年9月至2000年1月先後在本行信貸部、濟南分行和青島分行工作，曾任總行信貸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分行副行長和行長。自1990年9月至今，張先生一直為本行服務，在中國銀行業擁有近三十年從業經歷。張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先後於中南財經大學(現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遼寧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金融學碩士學位。



**朱加麟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副行長。朱先生自2013年3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14年9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14年10月起兼任本行總行營業部黨委書記、總經理，現分管本行董監事會辦公室、行政管理部、基建辦公室。此前，朱先生於2005年5月至2013年3月任信誠人壽董事、副首席執行官；2004年3月至2005年5月任信誠人壽董事副總經理、首席營運官；2000年5月至2004年3月任信誠人壽董事副總經理；1998年10月至2000年5月任本行首席清收主管兼資產保全部總經理；1997年12月至1998年10月任中信公司保險籌備組負責人；1997年1月至1997年12月在日本生命保險公司及日本財產保險公司工作研修；1986年8月至1997年1月在本行總行工作，歷任辦公室職員、副科長、行長秘書等職務，期間於1988年9月至1989年9月在日本野村證券公司工作研修。



**方合英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方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14年11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現分管本行資產負債部、財務會計部、運營管理部、理財業務管理部，協管信息技術管理部、軟件開發中心、數據中心。此前，方先生於2014年1月起任信銀投資董事，2013年5月起任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總監，2014年5月至2014年9月兼任本行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07年3月至2013年5月任本行蘇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03年9月至2007年3月歷任本行杭州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副行長；1996年12月至2003年9月在本行杭州分行工作，歷任信貸部科長、副總經理，富陽支行行長、黨組書記，國際結算部副總經理，零售業務部副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1996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浦東發展銀行杭州城東辦事處副主任；1992年12月至1996年7月在浙江銀行學校實驗城市信用社信貸部工作，歷任信貸員、經理、總經理助理；1991年7月至1992年12月在浙江銀行學校任教師。



**郭黨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副行長。郭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14年11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現分管本行零售銀行部、小企業及個人信貸部、電子銀行部、信用卡中心、集中採購中心，2015年4月起兼任中信金融租賃董事長。此前，郭先生於2013年5月至2014年8月任本行總審計師；2010年3月至2013年5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黨委書記、總經理；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本行天津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05年1月至2006年7月任本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2001年8月至2005年1月任本行行長助理；2000年11月至2001年8月受中信集團委派，負責中信國安收購汕頭市商業銀行項目並擔任董事長；1999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本行瀋陽分行行長、黨組書記；1986年8月至1999年9月在本行工作，歷任業務員、副科長、科長，京城大廈營業部科長、副總經理、總經理，北京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



楊毓先生

中國國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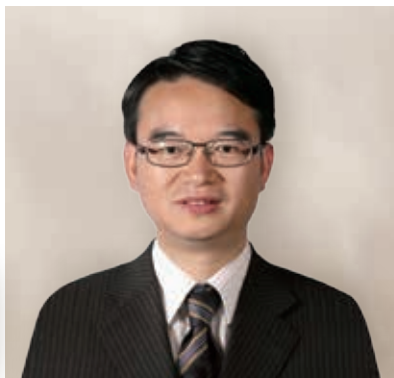
本行副行長。楊先生自2015年7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2015年12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現分管本行公司銀行部、集團客戶部、機構業務部、資產託管部、中信金融租賃公司。此前，楊先生2011年3月至2015年6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江蘇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06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河北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1982年8月至2006年6月在中國建設銀行河南省分行工作，歷任計財處副處長，信陽分行副行長、黨委委員，計財處處長，鄭州市鐵道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河南省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主持工作）。楊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研究生學歷，管理學博士。



喬維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紀委書記。喬先生自2015年7月起任本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自2015年8月起任本行機關黨委書記，現分管本行辦公室、合規部、紀檢監察部、群工保衛部。此前，喬先生2010年5月至2015年7月任中組部幹部五局副巡視員兼二處處長、副巡視員；2001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中組部幹部四局三處、中組部幹部五局四處正處級調研員，中組部幹部五局三處正處級調研員兼副處長、處長，中組部幹部五局二處處長；1994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國家開發銀行辦公廳綜合處幹部、副處長和處長；1989年7月至1994年3月曾任國家原材料投資辦公廳秘書處幹部。喬先生先後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檔案學學士學位和中歐國際商學院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王先生自2015年1月起任本行資產負債部總經理，2015年5月起同時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此前，王先生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任本行無錫分行黨委書記、行長；2013年3月至2013年6月任無錫分行黨委書記；2003年8月至2013年3月在本行計劃財務部工作，期間，2008年4月至2013年3月任總經理，2007年8月至2008年4月任副總經理（主持工作），2006年6月至2007年8月任副總經理，2003年8月至2006年6月任總經理助理兼預算管理部總經理；2002年2月至2003年8月任本行股改工作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1年5月至2002年1月任行長秘書室副主任兼行長秘書；1997年8月至2001年5月任行長秘書；1996年4月至1997年8月在本行綜合計劃部工作。王先生是高級經濟師，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經濟學碩士學位和工學學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新聘或解聘情況

### 董事

2015年5月，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完成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換屆選舉。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李慶萍女士、孫德順先生、張小衛先生、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錢軍先生當選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除錢軍先生外，其餘董事在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正式就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錢軍先生將自銀監會批准其獨立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就任，在此之前，李哲平先生將繼續履行董事職責。自新一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竇建中先生、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

### 監事

2015年1月，本行監事會接到本行工會《關於選舉溫淑萍同志為中信銀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的決議》，已推選溫淑萍女士擔任本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15年1月15日起生效，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2015年3月，本行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議案，同意提名賈祥森先生、鄭偉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同意將提名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2015年5月，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賈祥森先生和鄭偉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並立即生效。

2015年5月，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完成本行第四屆監事會換屆選舉。歐陽謙先生、鄭學學先生、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鄭偉先生當選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經本行職工代表大會民主程序，溫淑萍女士、程普升先生、馬海清先生當選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自新一屆監事會成立之日起，李剛先生、鄧躍文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8月，本行監事鄭學學先生因在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退休，辭去本行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和委員、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鄭學學先生的辭職自2015年8月12日起生效。

2015年8月，本行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同意提名舒揚先生為本行監事並將提名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2015年10月，本行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舒揚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並立即生效。

2015年10月，本行監事會主席歐陽謙先生因退休原因，辭去其所擔任的本行監事會主席和監事職務。歐陽謙先生的辭職自2015年10月16日起生效。

2015年10月，本行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同意提名曹國強先生為本行監事並將提名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2015年12月，本行201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曹國強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監事。2015年12月，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曹國強先生為監事會主席，並立即生效。

### 高級管理人員

2015年3月，本行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聘任王康先生為本行董事會秘書。此前，李欣先生已提出辭去所擔任的董事會秘書職務，在新任董事會秘書就任時正式離任。王康先生自2015年5月21日起正式就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本行原董事會秘書李欣先生的辭職同時生效。

2015年5月，本行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同意繼續聘任李慶萍女士為行長，孫德順先生為常務副行長、蘇國新先生、曹國強先生、張強先生、朱加麟先生、方合英先生、郭黨懷先生為副行長，王康先生為董事會秘書。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2015年7月，喬維先生任本行紀委書記，王連福先生因退休原因不再擔任本行紀委書記。

2015年8月，本行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因蘇國新先生工作調動，解聘蘇國新先生本行副行長職務，自2015年8月18日起生效。

2015年8月，本行董事會通過會議決議，同意聘任楊毓先生為本行副行長。2015年12月，經中國銀監會核准任職資格，楊毓先生正式就任本行副行長。

2015年10月，本行副行長曹國強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辭去其所擔任的本行副行長職務，自2015年10月16日起生效。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分配方案經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核後，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實行津貼制度。根據中國有關法律規定，本行為所有員工(包括同時是本行員工的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加入了中國政府組織的各類法定供款退休計劃。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現任及離任)從本行實際獲得的稅前報酬合計3,622.61萬元。

本行為同時是本行員工的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包括基本工資、獎金、職工福利費和各項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年金。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從本行領取津貼。本行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在股東單位任職的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工資或董事袍金。本行並未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放激勵股權。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本行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本行董事會秘書王康先生於2015年5月21日正式就職，就職時持有本行A股股票16,800股，報告期內沒有發生持股變動情況。截至報告期末，除本行董事會秘書王康先生外，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持有本行股份、股票期權或限制性股票。

### 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各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就本行業務訂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 董事、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行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監事或高管人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重大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關係。

## |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 | 董事保險

2015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 | 人力資源管理和員工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含子公司)員工總數56,489人，其中，合同制員工49,915人，派遣及聘用協議員工6,574人。員工中管理人員9,863人，業務人員42,720人，支持人員2,593人。研究生以上學歷員工10,027人，佔比17.75%；本科學歷員工37,597人，佔比66.56%；專科及以下學歷員工8,865人，佔比15.69%。離退休人員760人。

### 人力資源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遵循有效激勵與嚴格約束相結合原則，不斷改革和完善人力資源管理。

加強人力資源體系建設和流程梳理，建立健全職位序列，進一步明確崗位職責，制定修訂規章制度，促進人力資源管理基礎更加牢固；加強各級領導班子建設，推進崗位交流，培養後備人才，補充調整分行和總行部門管理人員，促進核心人才隊伍結構更趨合理、整體素質不斷提升；合理確定人員編製，建立科學化、市場化的人員配置模式，優化人員結構，增強人力配置效率，及時有效引進各類人才，健全勞動關係管理；建立以崗位價值為核心的薪酬體系，健全薪酬制度，完善薪酬結構，強化考核監督，規範薪酬福利分配和保險繳納，強化激勵作用，保障員工權益；加強信息化管理，啟動新一代人力資源系統建設，為經營管理提供快捷、準確的人力資源信息，促進業務發展。

### 人力資源培訓與開發

人力資源培訓與開發工作緊緊圍繞戰略轉型的部署，致力於打造符合戰略需要、具有較強戰略執行能力和綜合競爭能力的人才隊伍。著眼未來，全面開展各層級領導幹部培訓、後備幹部培訓、國際化人才培訓。堅持分層分類，持續深化員工崗位培訓和專業培訓。力促轉型，全面深化網絡學習和移動學習，提升對業務的支持效力。營造氛圍，開展員工讀書活動、「中信大講堂」、知識競賽等各類學習活動，積極打造學習型組織。

報告期內，當年共舉辦境內各類面授培訓6,064期，52.3萬人次。網絡學院累計175.5萬人次學習，舉辦網絡考試289場。「中信銀行大學」微信平台員工註冊5.2萬人，實現全員覆蓋；組織考試33場，1.4萬人次；上線微課74門，1.8萬人次學習。



重點區域快速發展，  
平台建設穩步推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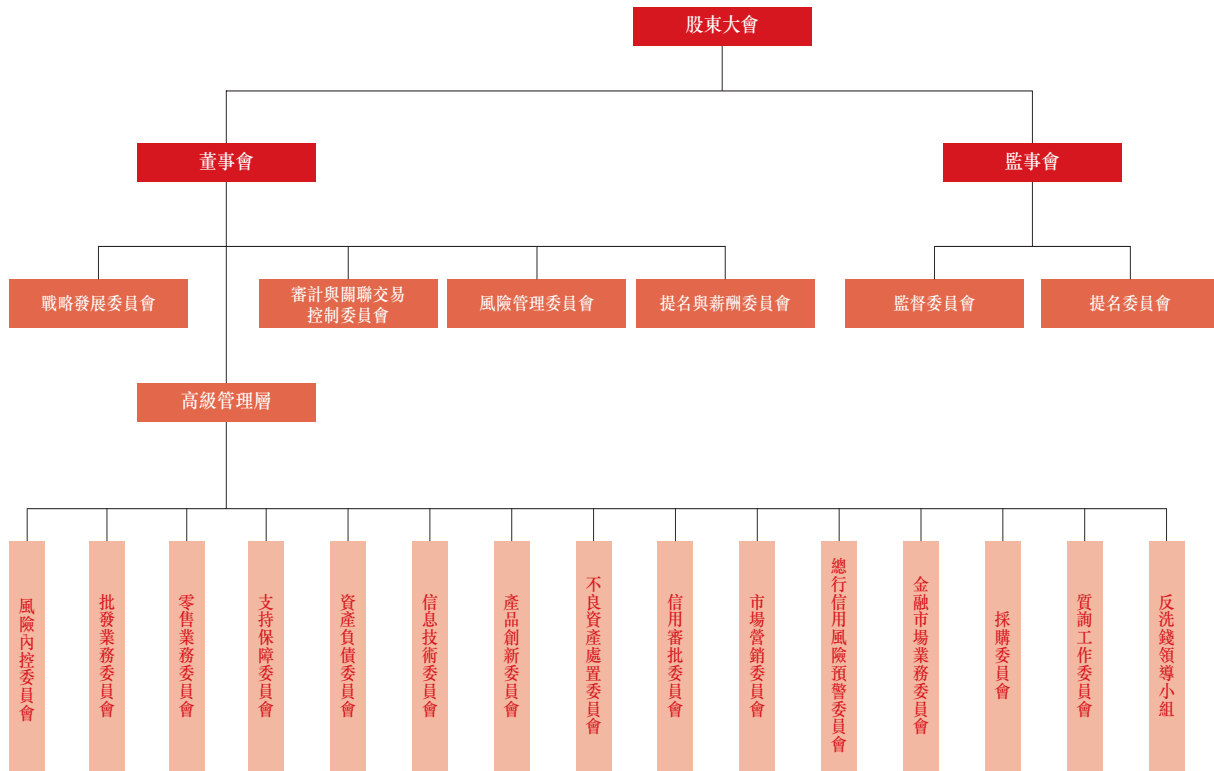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本行努力實現重點區域重點業務快速發展，加快國內機構網點佈局，實施「小型化、智能化、多業態」網點發展戰略，積極推動網點建設轉型。



# 公司治理報告

## | 公司治理架構



## | 公司治理整體情況

2015年，本行按照境內外監管要求，結合國內經濟發展與調整所帶來的挑戰和機遇以及本行的實際情況，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架構，確保董事會、監事會和各專門委員會對本行經營管理中的重要事項發揮戰略指導、科學決策和有效監督的作用。本行進一步完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機制，董事會、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根據監管政策要求，勤勉履職，保障了本行各項業務的合規經營和穩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順利完成董事會和監事會換屆，保障了董事會、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各項工作的平穩過渡。通過創新溝通機制，加強了董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信息溝通，進一步發揮了董監事會對本行戰略執行、業務發展、風險控制和內控合規等方面的指導作用，提高了董監事會的決策水平和運作效率。為加強公司治理制度建設，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監管規定，本行對公司章程有關條款進行了梳理，形成了公司章程修訂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已於報告期內正式生效。為進一步支持董監事履職，報告期內組織董事、監事、董事會秘書參加上交所、北京證監局組織的培訓17人次，開展分行調研33人次。

本行公司治理機構設置和運行情況與《公司法》以及中國證監會和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不存在監管機構要求解決而未解決的重大公司治理問題。

## | 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了1次年度股東大會、3次臨時股東大會、2次A股類別股東會、2次H股類別股東會、11次董事會會議（其中4次為定期現場會議，5次為因重大事項等而臨時召開的現場會議，2次為通訊表決會議）、9次監事會會議（均為現場會議）、30次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和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本行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會議的召開均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

## 股東大會

### 股東大會和股東權利

#### 股東大會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股東大會負責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選舉和更換董事以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和外部監事，審議和批准董事會、監事會的工作報告，對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發行本行具有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的方案、回購本行普通股股票作出決議，修訂公司章程等。

#### 年度股東大會

本行的年度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一個有效的溝通平台。本行召開股東大會，於會議召開日前45日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20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行。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股東大會，並在會上回答股東問題。本行聘請的境內外審計師也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在會上回答有關外部審計情況、審計報告及報告內容、會計政策及審計師獨立性等相關問題。

除非另有規定或安排，本行股東可根據境內外證券監管規則，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的詳細程序將在股東大會開始時向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熟悉該等投票程序。股東大會主席將會就每項重要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投票結果將於召開股東大會同一營業日內刊登於本行及境內外上市地交易所指定網站。

#### 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臨時股東大會可由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持股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請求日的持股數計算)通過提出書面請求而召開。董事會、監事會和合併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股東大會提案。

####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召集人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 召開臨時董事會

經代表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時，可以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董事長應在自接到代表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需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可通過發電子郵件至ir@citicbank.com或通過本行網站上的其他聯繫方式向董事會或本行提出。本行所有公告、新聞稿及有用公司資料已刊登於本行網站，以提升本行的信息透明度。

###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年度股東大會、3次臨時股東大會、2次A股類別股東會、2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34項議案。本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均已在本行境內外上市地交易所指定網站以及本行網站進行了披露。

2015年1月8日，本行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聯章先生出席並主持了會議。

2015年5月26日，本行召開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和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本行執行董事李慶萍女士主持了會議，本行執行董事孫德順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小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出席了會議。

2015年10月15日，本行召開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本行執行董事李慶萍女士主持了會議，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出席了會議。

2015年12月16日，本行召開201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和2015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本行執行董事李慶萍女士主持了會議，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出席了會議。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即李慶萍女士、孫德順先生；非執行董事3名，即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張小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即李哲平先生、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

根據公司章程，本行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行的發展戰略以及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或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的重大投資、重大資產購置、處置方案及其他重大事項方案；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擬訂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訂發行本行具有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的方案；決定本行發行非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的全部相關事宜；制訂回購本行股票方案；制訂章程的修訂案；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及董事會秘書，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根據行長提名，聘任或解聘總行副行長、行長助理及董事會任命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審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內部管理框架；負責本行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批准本行內部審計章程、中長期審計規劃、年度工作計劃和內部審計體系；審定本行的規範準則，該規範準則應對本行各層級的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的行為規範作出規定，明確要求各層級員工及時報告可能存在的利益衝突，規定具體的問責條款，並建立相應的處理機制；決定國內一級（直屬）分行、直屬機構以及海外機構的設置；審定本行信息披露政策及制度；審定本行信息報告制度，要求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向其報告本行的經營事項；提請股東大會聘任或解聘會計師事務所；審定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審議批准或者授權董事會下設的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批准關聯交易（依法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除外）；就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以及關聯交易情況向股東大會作專項報告；審議批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提出的議案；根據有關監管要求，聽取本行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匯報，監督其履職情況，並確保其有效履行管理職責；審議批准董事會下設各委員會議事規則；遵照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併表監管要求，承擔本行併表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制定本行併表管理的總體戰略方針，審核和監督併表管理具體實施計劃的制定和落實，並建立定期審查和評價機制；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或本行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行董事會已對本行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詳情參見本報告「公司治理報告——董事會、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 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2015年度機構發展規劃、2015-2017年戰略規劃、2014年利潤分配、2015年財務預算、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修訂公司章程等95項議案，聽取了本行2014年經營

情況匯報、2014年資本充足率管理報告、2014年度流動性風險管理報告、2014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報告、新資本管理辦法實施進展情況報告等16項匯報。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董事會成員</b>		
常振明	8/11	3/11
朱小黃	8/11	3/11
李慶萍	10/11	1/11
孫德順	9/11	2/11
張小衛	9/11	2/11
李哲平	9/11	2/11
吳小慶	11/11	—
王聯章	11/11	—
袁 明	8/11	3/11
<b>已離任董事</b>		
竇建中	2/3	1/3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3/3	—

### 董事會關於財務報告的責任申明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告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審計報告內的審核意見一併閱讀。該兩者應分別獨立理解。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本行經營成果的財務報告書。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對本行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其獨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證。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年度確認函，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參加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等方式，有效履行職責；通過實地調研、座談等方式加強對分支機構業務發展的了解。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並且這兩個委員會的委員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開展與審計師的溝通，充分發揮了獨立監督作用。報告期內未出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董事會或委員會議案提出異議的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經營管理、業務發展、戰略規劃、利潤分配、高管薪酬、風險管理、關聯交易等事項提出了相關意見和建議，本行高度重視並結合實際情況組織落實。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參見本報告「公司治理報告——報告期內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 符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行已採納了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事項。本行已就此事專門徵詢所有董事及監事，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其於報告期內嚴格遵守了該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

## 董事會對社會責任報告的審議情況

董事會以單獨議案的形式對《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進行了審議，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下設4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席由非執行董事常振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朱小黃先生、李慶萍女士、孫德順先生。戰略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研究審議本行經營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業務及機構發展規劃、重大投資融資方案和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在董事會授權下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2015-2017年戰略規劃、本行2014年利潤分配、本行2015年度財務預算等20項議案。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常振明	6/8	2/8
朱小黃	5/8	3/8
李慶萍	8/8	—
孫德順	6/8	2/8
<b>已離任委員</b>		
竇建中	2/2	—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2/2	—

###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袁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對本行內部控制、財務信息和內部審計等進行監督；對本行關聯方進行確認，對本行關聯交易進行審核和備案。

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定期報告、給予關聯方授信額度、聘用201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等31項議案，聽取了關於2014年度審計工作情況、2014年度經營情況、2015年上半年經營情況、2015年三季度經營情況等7項匯報。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袁明	6/8	2/8
吳小慶	8/8	—
王聯章	8/8	—
<b>已離任委員</b>		
李哲平	2/3	1/3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2/3	1/3



在本行2015年年度報告編製與審計過程中，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審閱了外部審計師的審計工作時間和進度安排等事項，督促並監督外部審計師的審計工作。委員會在年審註冊會計師進場前以及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兩次審閱了本行財務會計報表，與年審註冊會計師多次充分溝通。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2016年3月17日召開會議，認為本行財務會計報表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整體情況。委員會審議了會計師事務所從事本年度審計工作的總結報告，全面客觀地評價了其完成本年度審計工作情況及其執業質量，同意續聘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行2016年度境內審計師和境外審計師，並決定將以上事項提交董事會審議。

###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委員包括朱小黃先生、李慶萍女士、孫德順先生、吳小慶女士。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監督高級管理層關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和聲譽風險等風險的控制情況；對本行風險偏好、授信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合規風險管理政策、聲譽風險管理政策、業務運營的合法合規、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定期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對提交董事會審議的風險管理方面的議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指導、督促和監督高級管理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工作。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管理辦法、壓力測試政策、2014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風險偏好陳述書、全面風險管理政策(2015年版，試行)、操作風險相關制度、信息科技風險管理辦法(2.0版，2015年)等19項議案，聽取了本行2015年上半年全面風險管理報告、新核心系統投產情況、新資本管理辦法實施進展情況報告等9項匯報。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朱小黃	3/5	2/5
李慶萍	5/5	—
孫德順	5/5	—
吳小慶	5/5	—
<b>已離任委員</b>		
竇建中	2/2	—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2/2	—
李哲平	1/2	1/2

###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聯章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吳小慶女士、袁明先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績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勵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會議審議表決通過了提名第四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提名第四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第四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提名本行行長、副行長、提名本行董事會秘書等19項議案。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王聯章	5/5	—
吳小慶	5/5	—
袁 明	3/5	2/5

按照中國證監會監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職責分工，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研究審查了本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同時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委員會認為，2015年本行高級管理層在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權範圍內，在董事會領導和授權下，在監事會的監督下，履行誠信和勤勉義務，進一步提升了公司價值和股東價值。委員會審核認為，本行所披露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符合有關薪酬政策和方案規定，符合本行應遵守的境內和境外上市公司監管機構所要求的披露標準。委員會確認，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根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履行了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提名程序，包括：基於載有被提名人情況的有關書面材料，綜合考慮其工作經歷、職業資格及專業知識等因素，對擬任本行董事人選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由董事會任免的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由8名成員組成，由曹國強先生擔任監事會主席，其他成員包括舒揚先生、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鄭偉先生、程普升先生、溫淑萍女士、馬海清先生。其中，股東代表監事2名，外部監事3名，職工代表監事3名。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共召開9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制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對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職評價辦法(試行)》、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本行2014年利潤分配方案、本行2014年年度報告、本行201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本行201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27項議案。此外，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赴本行分支機構調研、開展專項檢查、審議各類文件、聽取管理層匯報等方式，對本行的經營管理活動進行了監督檢查。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監事會成員</b>		
曹國強	—	1/1
舒 揚	2/3	1/3
王秀紅	6/9	3/9
賈祥森	5/6	1/6
鄭 偉	6/6	—
程普升	6/6	—
溫淑萍	9/9	—
馬海清	6/6	—
<b>已離任監事</b>		
歐陽謙	6/6	—
鄭學學	—	4/4
鄧躍文	3/3	—
李 剛	1/3	2/3

## |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

### 監督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由3名監事組成，委員為賈祥森先生、鄭偉先生、馬海清先生。2016年3月16日，本行監事會任命舒揚先生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主任委員。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

報告期內，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信銀行2015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中信銀行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賈祥森	2/2	—
鄭偉	2/2	—
馬海清	1/2	1/2
<b>已離任委員</b>		
鄭學學	—	—
李剛	—	—

### 提名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3名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王秀紅女士擔任，委員為溫淑萍女士、程普升先生。2016年3月16日，本行監事會任命舒揚先生為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擬定由本行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監事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由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產生或罷免。

報告期內，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會議審議表決通過了關於選舉本行第四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議案、關於建議提名舒揚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建議提名曹國強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b>現任委員</b>		
王秀紅	3/3	—
程普升	3/3	—
溫淑萍	3/3	—
<b>已離任委員</b>		
鄧躍文	—	—
鄭學學	1/1	—

## |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 本行依法經營情況

本行的經營活動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未發現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本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客觀、準確地反映了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募集資金實際用途與招股說明書和配股說明書承諾用途一致。

### 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收購、出售資產中有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本行資產流失以及內幕交易的行為。

###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無異議。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 監事會對社會責任報告的審議情況

監事會審議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 |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由9名成員組成。本行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嚴格劃分職責權限，根據董事會授權，決定其權限範圍內的經營管理與決策事項。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績效評價，作為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和其他激勵安排的依據。高級管理層應當定期或根據董事會或者監事會的要求，向董事會或者監事會如實報告本行經營業績、重要合同、財務狀況、風險狀況和經營前景、重大事件等情況。

## | 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激勵機制的建立和實施情況

本行建立了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考評機制。年度考核內容包括經營指標完成情況和履職行為能力評價。年度考核結果作為核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以及任免、調整、交流、培訓的重要依據。

## | 董事長與行長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與行長分設。常振明先生為本行董事長，履行主持股東大會、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實施情況等職責；李慶萍女士為本行行長，履行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等職責。本行董事長、行長各自職責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 | 公司秘書

本行外聘甘美霞女士(FCS, FCIS)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其在本行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王康先生。王先生的聯繫方式為：

電話：+86-10-85230010；傳真：+86-10-85230079。

## | 關聯交易管理

本行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高度重視關聯交易管理，在關聯方和關聯交易管理方面認真履行審批和監督職能，確保全行關聯交易業務依法合規開展。

2015年，本行嚴格遵循上海、香港兩地監管要求，持續完善關聯交易管理機制，關聯交易管理的整體水平和精細化程度進一步提升，有力支持了全行業務的合規發展，促進了集團協同效應的發揮和股東價值的提升。具體表現為：一是加強關聯方的動態管理與更新，梳理形成了涵蓋2,511家法人和1,771個自然人的關聯方名單；二是完成2015-2017年度持續關聯交易上限申請的股東大會審批，獲批上限包含八大類、90餘項品種的關聯交易，全面覆蓋關聯交易業務，大大提高了業務審批效率；三是優化關聯授信額度管理機制，進一步提高額度使用效率；四是編製《中信銀行關聯交易產品手冊(2.0版)》，對本行上百種業務、產品涉及的關聯交易環節進行逐一分析，統一識別和計算口徑，持續規範關聯交易管理；五是開展關聯交易年度審計，對重點業務、管理流程、運行機制、數據質量等深入調查；六是履行關聯交易審批、披露程序及日常監測職責，保障全行關聯交易的合規開展，配合做好中信股份關聯交易管理相關工作，確保披露全面、準確、完整。

## | 同業競爭和關聯交易的說明

本行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業特性、國家政策或收購兼併等原因導致的同業競爭和關聯交易問題。

## | 與控股股東的獨立性說明

本行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完全分開，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業務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業務體系和直接面向市場獨立經營的能力，獨立從事經核定的經營範圍中的業務，未受到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與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之間存在關聯關係而使本行經營自主權的完整性、獨立性受到不良影響。

人員方面，本行有獨立的勞動人事和工資管理制度。除本行行長兼任中信股份副總經理外，本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均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擔任職務；本行財務人員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中兼職。

資產方面，本行擁有與業務經營有關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標、域名等知識產權的所有權或者使用權。

財務方面，本行擁有獨立的財務會計部門，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並獨立進行財務決策，依法獨立設立賬戶，不與控股股東共用賬戶；本行控股股東依法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程序、要求均與其他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第三方完全相同，與本行資金及賬戶完全獨立。

機構方面，本行已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並根據自身經營管理的需要設置業務部門和管理部門。本行獨立行使經營管理職權，本行與控股股東之間不存在機構混同的情形。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中信集團和中信國金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申明

自2009年10月23日起，因中信集團持有的中信國金70.32%的股份已轉予本行，中信國金在《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項下的義務解除。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執行中信集團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而作出確認，認為報告期內中信集團遵守了不競爭承諾。中信集團就其遵守2007年3月13日與本行達成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向本行作出了聲明。

## 制定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的情況

本行董事會重視對企業管治相關內部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實際情況，結合有關監管規定，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主要修訂涉及優先股的條款、公司經營範圍變更等內容。

本行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制定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辦法》、《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實施細則(試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工作細則》等一系列規章制度，完善了對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的有關制度要求，在促進董事履職盡責的同時，提升了本行的企業管治水平。

## 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

本行董事會堅持敦促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相關業務培訓，促進專業發展，促進董事提高綜合素質和履職能力。報告期內，董事會按照中國證監會和中國銀監會的有關規定，組織有關董事參加了北京證監局組織的董事培訓，起到了較好的效果。同時，為滿足香港聯交所對董事報告期內持續職業發展的要求，本行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訂閱了《廿一世紀董事》和《Momentum》學習刊物。

報告期內，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主管財務工作的副行長及董事會秘書接受外部機構培訓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培訓機關	培訓方式	培訓時間 (天)
常振明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朱小黃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李慶萍	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孫德順	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張小衛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吳小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歐陽謙	監事長(已離任)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舒揚	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2
王秀紅	外部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鄭偉	外部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2
程普升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2
溫淑萍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2
馬海清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1
方合英	副行長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0.5
王康	董事會秘書	北京證監局	集中授課	0.5
		上交所	集中授課	5

根據監管要求，本行董事就提供給其關於本行業務和行業最新發展以及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的月報和其他書面材料進行了審閱。本行全年編報4期《董監事通訊》和56期《董監事參閱件》，以滿足董事、監事全面了解本行業務動態、戰略執行、風險控制、內控合規等情況。以下具名總結了本行現任董事於報告期內的持續職業發展情況。

姓名	有關業務、 董事責任、 公司治理的培訓	關於本行業務和 行業最新發展 以及相關法律 和監管要求的月報 和其他書面材料
<b>非執行董事</b>		
常振明(董事長)	✓	✓
朱小黃	✓	✓
張小衛	✓	✓
<b>執行董事</b>		
李慶萍(行長)	✓	✓
孫德順(常務副行長)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哲平	✓	✓
吳小慶	✓	✓
王聯章	✓	✓
袁 明	✓	✓

本行董事會秘書王康先生於報告期內參加了監管機構舉辦的相關專業培訓，培訓時間超過15個學時，符合香港聯交所所有關監管要求。

## |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的情況

本行董事會高度重視本行在遵守境內外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方面的行為。經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制定了《中信銀行合規政策》，建立健全了全行合規風險管理框架，明確了合規風險管理職責，為本行依法合規經營提供保障，同時對普及合規理念，發揚合規文化發揮了重要作用。

## | 制定、檢討及監察員工及董事的操守準則的情況

為規範本行員工的行為操守，提高員工的各項素質，在董事會指導下，本行制定了《中信銀行員工行為守則》，對本行員工的職業道德、職業紀律、職業形象、辦公環境、工作氛圍進行了規範，引導員工遵守職業操守。

報告期內，在董事會指導下，本行制定了《中信銀行董監事履職手冊》，明確了董事、監事履職的各項規定和義務，促進了本行董事、監事履職工作的科學管理；制定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基層調研管理辦法(試行)》，進一步規範了本行董事基層調研的工作要求、費用管理等。本行監事會制定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對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職評價辦法(試行)》。本行監事會進一步規範和完善了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的評價機制。

## 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本行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現載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1.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至少提前14天發出通知。本行公司章程第167條規定，董事會應當於定期董事會會議召開10天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本行在董事會會議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按中國法律，會議十天通知董事已視為足夠。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其他安排，一些董事未能出席本行的股東大會。詳情參見本報告「公司治理報告－報告期內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本行本屆董事會成員涵蓋不同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之董事。本行董事會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的要求。

隨著外部經營環境、監管要求以及銀行經營範圍、規模的變化，銀行內部控制的改進工作無止境。本行將遵循外部監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按照國際先進銀行的標準，持續不斷地完善內控管理。

## 投資者關係管理

本行高度關注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建立了多層次投資者溝通服務體系。通過業績發佈會、路演、投資者來訪會見、投資者論壇、投資者熱線電話問答、上證e互動網絡平台等渠道和方式，與投資者保持全面、深入互動交流。同時，本行認真傾聽投資者建議，及時將資本市場和投資者反映出來的信息傳遞給決策層，建立了本行內部和資本市場的信息雙向溝通機制。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了兩次業績發佈會，組織了香港、美國、加拿大、歐洲、中東五地全球路演，先後拜訪了50多家重要機構投資者。通過投資者來訪會見、投資者論壇、投資者熱線電話問答、郵件回覆及網絡平台等方式，累計接待資本市場參與者2000餘人次，主動向資本市場傳遞本行相關信息。

## 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

為提高公司透明度，本行按照銀監會、證監會、上市所在地的各項證券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活動，依法公開對外發佈各類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確保信息披露的及時性、公平性、準確性、真實性和完整性，以保護投資者及相關當事人的合法權益。本行在進行信息披露時遵循孰高、孰嚴、孰多的原則，保證公平對待所有投資者。

報告期內，本行在上交所、聯交所發佈了臨時公告90餘項，披露了定期報告，及時向市場披露了本行財務業績、公司重大信息變更、重大項目情況等重要信息。

本行已建立內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登記、備案機制，將知悉本行年度財務報告數據的內部人員和會計師事務所等相關外部機構人員均納入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確保定期報告發佈前，相關信息不以任何形式向外界洩漏，保護了本行投資人及相關當事人的合法權益。



本行注重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制度建設，制定了《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辦法》和《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並嚴格按照《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的有關要求，對內幕信息知情人年度報告信息披露前買賣本行證券的情況進行了自查。本行同時建立外部信息報送登記備案制度，對外部信息報送依據、報送對象、報送信息類別、報送時間、對外部信息使用人保密義務的書面提醒情況進行登記備案。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內幕信息知情人年度報告信息披露前買賣本行證券的情況，本行不存在因內幕交易受監管部門採取監管措施及行政處罰情況。

## 董事會、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本行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中國內部審計準則》以及本行內部控制管理和操作制度等相關要求，本行董事會授權內部審計部門對本行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並出具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認為內部控制在2015年12月31日(基準日)有效。本行在內部控制自我評價過程中未發現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報告具體內容請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本行監事會審閱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 內部控制建設情況及採取的主要措施

完善內控管理機制。本行制定《內部控制基本制度》、《二級分行內控合規管理辦法》和《內控合規盡職監督工作暫行辦法》，健全內控管理體系，保障經營管理穩健運行；修訂印發《制度管理基本規定》、《合規審核辦法》和《內控合規風險報告管理辦法》等系列制度，加強對制度、報告的規範性和合規性管理，更加有效地管控合規風險；按業務條線，制定《聯合貸款業務管理辦法》、《對公國內保函業務管理辦法》、《授信押品管理辦法》、《大額存單管理辦法》、《公司授信政策管理辦法》、《操作風險管理政策》、《現金管理業務管理辦法》、《境內支行管理辦法》、《人民幣利率衍生品業務管理辦法》、《資產託管資金清算業務管理辦法》、《財務資源效能評審管理辦法》等專項制度，進一步完善業務風險管理機制，規範業務流程管理。

加強案件風險防控。本行高度重視案件風險排查工作，依據「條線負責，全面覆蓋，控制風險」的原則開展排查，並圍繞信貸類、櫃面業務等6個重點領域，對發現的問題逐條落實整改，有效防範和化解案件風險。

完成「雙遏制」檢查和員工行為專項排查。紮實開展為期一年的「雙遏制」專項檢查，主動揭示違規問題和潛在風險並及時整改與問責，先後向國務院和銀監會上報專題報告。組織全行開展為期2個月的員工行為專項排查和「雙遏制」專項檢查「回頭看」工作，首次全面檢驗員工誠信，在崗員工主動報告，增強主動合規意識，排查明確防控重點對象和重點領域，強化警示教育培訓，有效提高本行的風險識別、監測、分析能力。

健全內部控制措施。本行就不同類型的風險特徵和業務領域，有針對性地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運營風險、信息系統安全生產和併表管理等方面多措並舉，有的放矢地提升了內部控制水平；本行還制定了《中信銀行企業文化手冊》、《中信銀行員工手冊》與《中信銀行員工合規手冊》，加強員工行為管理和規範引導。

深入推進授權管理工作。本行通過完善《中信銀行行長授權管理辦法》等一系列制度化、規範化的措施，加強了日常授權管理，強化了一級法人體制下授權體系建設，奠定全行現行授權管理的制度基礎。本行緊扣全面授權、量化及有限授權和差異化授權原則，健全了矩陣式授權體系，加強對新設機構、創新業務的授權支撐。本行通過開展授權重檢、動態調整、授權評價、授權日常指導和管理，有效推動了授權在全行的貫徹執行。

強化合規審核工作。本行通過修訂《中信銀行合規審核辦法》系列制度，切實改進合規審核工作，全年合計完成合規審核557件，累計提出建議1,614條，意見採納率達94%。本行重點強化了對創新業務、戰略「大單品」的合規審核，在嚴守合規底線的同時，促進了業務創新與發展。本行注重制度辦法的合規性審核與規範性審查，既保證了外規內化，也強化了制度辦法的規範性。本行建立合規諮詢機制，對各級機構及員工在經營管理過程中遇到涉及合規風險的事項提供了參考性意見和建議，增強主動合規、有效合規。

狠抓問題整改實效。本行按照風險為本的原則，分支機構紮實推進點對點問題整改，狠抓整改實效。總行開展源頭性整改，從健全制度、規範流程、完善機制、優化系統等方面，加強頂層設計，對分支機構提出整改和風險防範措施，促進形成發現問題到自覺整改的良性循環機制，如期向各級監管機構、本行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整改報告。

拓展信息溝通與交流渠道。本行充分發揮內聯網信息平作用，編輯刊發《全行工作動態》、《理論研究》等內部交流文件，打造業務和理論交流的平台；通過發文、視頻培訓、知識競賽、《風險提示》等各種方式開展內控合規宣導和案例警示教育，加強對優秀業務案例、先進業務經驗、典型風險預警的傳播，提升員工知風險、識風險、化風險、抗風險的能力，保障了全行經營管理的穩健發展。

## 內部審計

2015年，本行內部審計按照「風險警示、監督評價、管理增值」的工作定位及「充分揭示重大違法違規行為，及時發現「苗頭性、趨勢性風險」的管理要求，健全獨立、專業的審計體系，提高審計覆蓋面，加強項目全流程控制，夯實審計基礎管理，進一步發揮審計獨立監督的職能。同時，本行出台了《中信銀行審計工作發展五年規劃》，力爭在審計體制、審計制度、管理機制、系統平台、審計方法、審計隊伍、審計文化、審計轉型等八個方面邁上新台階，不斷提高審計工作的質量、效率和效能。

報告期內，本行加大對重點領域、案件易發環節及員工履職行為的審計監督力度，對授信業務、業績真實性、財務管理、金融市場、新資本協議、關聯交易、信息科技及員工行為排查等領域進行了專項審計，對部分分行及子公司進行了全面審計；推進審計信息系統的升級改造，持續加強查前數據分析，不斷提升審計效率和效果。

## 內部控制外部審計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聘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準則的相關要求，審計了本行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根據審計結果，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行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報告具體內容請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bank.ecitic.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根據內部控制審計報告關於本行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審計意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本行於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 致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30至第272頁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行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2015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收入		215,661	205,639
利息支出		(111,228)	(110,898)
<b>淨利息收入</b>	6	<b>104,433</b>	94,74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7,639	26,97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965)	(1,659)
<b>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7	<b>35,674</b>	25,313
交易淨收益	8	3,635	3,437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9	1,192	834
套期淨收益/(損失)	10	1	(2)
其他經營淨收益		610	516
<b>經營收入</b>		<b>145,545</b>	124,839
經營費用	11	(50,602)	(46,796)
<b>減值前淨經營利潤</b>		<b>94,943</b>	78,043
資產減值損失			
- 發放貸款及墊款		(35,120)	(22,074)
- 其他		(4,917)	(1,599)
<b>資產減值損失合計</b>	12	<b>(40,037)</b>	(23,67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27	2
應佔聯營企業收益		53	192
出售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10
<b>稅前利潤</b>		<b>54,986</b>	54,574
所得稅費用	13	(13,246)	(13,120)
<b>淨利潤</b>		<b>41,740</b>	41,454
<b>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一)以後會計期間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以扣除所得稅影響後的淨額列示)			
- 可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4,275	5,234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364	(43)
- 其他		3	(1)
(二)以後會計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以扣除所得稅影響後的淨額列示)			
-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淨額		(6)	(10)
- 其他		8	—
<b>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b>	15	<b>5,644</b>	5,180
<b>本年綜合收益合計</b>		<b>47,384</b>	46,634
<b>淨利潤歸屬於：</b>			
本行股東		41,158	40,692
非控制性權益		582	762
		<b>41,740</b>	41,454
<b>綜合收益歸屬於：</b>			
本行股東		46,575	45,866
非控制性權益		809	768
		<b>47,384</b>	46,634
<b>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b>	14	<b>0.88</b>	0.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	511,189	538,48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80,803	93,991
貴金屬		1,191	411
拆出資金	18	118,776	68,1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6,220	27,509
衍生金融資產	20	13,788	8,2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	138,561	135,765
應收利息	22	30,512	26,125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2,468,283	2,136,3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	373,770	209,40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	179,930	177,957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	1,112,207	653,25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7	976	870
物業和設備	29	15,983	14,738
無形資產	30	802	407
投資性房地產	31	325	280
商譽	32	854	7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7,981	9,317
其他資產	34	40,141	36,766
<b>資產合計</b>		<b>5,122,292</b>	<b>4,138,815</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7,500	50,0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6	1,068,544	688,292
拆入資金	37	49,248	19,6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8	—	573
衍生金融負債	20	11,418	7,34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9	71,168	41,609
吸收存款	40	3,182,775	2,849,574
應付職工薪酬	41	8,302	11,521
應交稅費	42	4,693	5,985
應付利息	43	38,159	37,311
預計負債	44	2	5
已發行債務憑證	45	289,135	133,4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10	—
其他負債	46	41,652	26,066
<b>負債合計</b>		<b>4,802,606</b>	<b>3,871,469</b>

#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b>股東權益</b>			
股本	47	48,935	46,787
資本公積	48	58,636	49,296
其他綜合收益	49	3,584	(1,833)
盈餘公積	50	23,362	19,394
一般風險準備	51	64,555	50,447
未分配利潤	52	118,668	95,586
<b>歸屬於本行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317,740</b>	259,677
非控制性權益	53	1,946	7,669
<b>股東權益合計</b>		<b>319,686</b>	267,346
<b>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b>		<b>5,122,292</b>	4,138,8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會於2016年3月23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常振明  
董事長

李慶萍  
行長

方合英  
主管財務工作副行長

蘆葦  
財務會計部總經理

(公司蓋章)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5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普通股股東	其他 權益工具 持有者	
2015年1月1日		46,787	49,296	(1,833)	19,394	50,447	95,586	5,844	1,825	267,34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淨利潤		—	—	—	—	—	41,158	445	137	41,740
(二)其他綜合收益	15	—	—	5,417	—	—	—	227	—	5,644
綜合收益合計		—	—	5,417	—	—	41,158	672	137	47,384
(三)收購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		—	(400)	—	—	—	—	(6,395)	—	(6,795)
(四)普通股股東投入資本	47	2,148	9,740	—	—	—	—	—	—	11,888
(五)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50	—	—	—	3,968	—	(3,968)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51	—	—	—	—	14,108	(14,108)	—	—	—
3.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潤分配		—	—	—	—	—	—	—	(137)	(137)
2015年12月31日		48,935	58,636	3,584	23,362	64,555	118,668	121	1,825	319,686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普通股股東	其他 權益工具 持有者	
2014年1月1日		46,787	49,296	(7,007)	15,495	44,340	76,690	5,124	—	230,725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淨利潤		—	—	—	—	—	40,692	696	66	41,454
(二)其他綜合收益	15	—	—	5,174	—	—	—	6	—	5,180
綜合收益合計		—	—	5,174	—	—	40,692	702	66	46,634
(三)所有者投入資本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	—	—	—	—	—	1,825	1,825
2. 新設二級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18	—	18
(四)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50	—	—	—	3,899	—	(3,899)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51	—	—	—	—	6,107	(6,107)	—	—	—
3. 對本行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11,790)	—	—	(11,790)
4.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66)	(66)
2014年12月31日		46,787	49,296	(1,833)	19,394	50,447	95,586	5,844	1,825	267,34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5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5年	2014年
<b>經營活動</b>		
稅前利潤	54,986	54,574
調整項目：		
投資、衍生工具及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損失／(收益)	519	(1,061)
投資淨收益	(111)	(147)
出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的淨損失／(收益)	9	(1)
未實現匯兌損失／(收益)	104	(558)
減值損失	40,037	23,673
折舊及攤銷	2,454	2,194
已發行債務憑證利息支出	8,382	4,616
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10)	(131)
支付所得稅	(14,749)	(14,265)
	91,621	68,894
<b>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減少／(增加)	20,959	(37,37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減少	(2,400)	36,129
拆出資金(增加)／減少	(34,393)	72,0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82	(23,9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757)	151,003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358,952)	(237,111)
應收款項類投資增加	(459,657)	(353,337)
同業存放款項增加	380,182	133,624
向中央銀行借款(減少)／增加	(12,550)	50,050
拆入資金增加／(減少)	29,350	(22,2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573)	57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	29,550	33,657
吸收存款增加	323,142	197,153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29,169)	(36,451)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3,430	1,410
小計	(112,456)	(34,744)
<b>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20,835)</b>	<b>34,150</b>



#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5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5	2014
<b>投資活動</b>			
出售及承兌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638,920	409,437
出售物業和設備、土地使用權和其他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22	26
取得投資性證券投資收益所收到的現金		69	135
購入投資所支付的現金		(775,111)	(446,451)
購入物業和設備、土地使用權和其他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6,427)	(11,43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28	(27)	—
<b>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b>		<b>(142,554)</b>	<b>(48,285)</b>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收到的現金	47	11,888	—
發行債務憑證收到的現金		310,966	97,826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		—	1,825
償還債務憑證支付現金		(153,296)	(39,745)
償還債務憑證利息支付的現金		(8,420)	(3,674)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137)	(11,856)
與非控制性權益股東交易(支付)/收到的現金		(6,772)	18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154,229</b>	<b>44,39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9,160)</b>	<b>30,259</b>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375	199,6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149	(1,527)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	226,364	228,37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207,745	195,142
支付利息		(102,040)	(68,8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 銀行簡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於2006年12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總部位於北京。

本行於2007年4月27日同時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機板掛牌上市。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行在中國內地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設立了分支機構。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海外其他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海外和境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及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金融租賃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服務。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6年3月23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 2 編製基礎

本集團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的合營和聯營企業權益。

### (a) 會計期間

本集團會計年度自西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b) 記賬本位幣和報表列示貨幣

本集團中國內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按附註4(b)(ii)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除特別註明外，均以百萬元列示。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及投資性物業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4。

### (a) 集團已採用的新生效的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度首次採納下列新生效的準則及修訂：

- |       |                        |                            |
|-------|------------------------|----------------------------|
| (i)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修訂)的修訂 | 設定收益計劃：僱員繳存金               |
| (i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 |
| (ii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 |
- (i) 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要求主體在對設定受益計劃進行會計處理時考慮僱員或第三方的繳存金。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修訂)要求將此類與服務有關的繳存金作為服務期間的負福利。修訂澄清，如果繳存金額與服務年限無關，則允許主體在服務提供的期間內將此類繳存金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減少，而非將繳存金分配至各服務期間。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及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的修訂。
-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和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房地產的修訂。

### (b)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節：財務報表和審計，於2015年生效，因此合併財務報表據此更新了部分列報和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遵循聲明(續)

### (c) 2015年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此日期起/之後 的年度內生效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2016年1月1日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	2016年1月1日
(i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38號的修訂	對可接受的折舊和攤銷方法的澄清	2016年1月1日
(iv)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權益法核算	2016年1月1日
(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2-2014年週期)	2016年1月1日
(v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關於投資性主體： 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v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2016年1月1日
(v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8年1月1日
(ix)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x)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x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合營及聯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資產出資	該修訂原定於自2016年1月1日 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目前，理事會將該修訂的 生效日期無限期推遲
(x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所得稅	2017年1月1日
(xiii)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現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價格監管遞延賬戶，該準則作為一項過渡準則規範了價格監管活動形成的一些餘額(「價格監管遞延賬戶」)的會計處理。該準則僅適用於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用者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體。它允許上述主體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對於價格監管遞延賬戶的確認、計量、減值和終止確認繼續採用其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的會計政策。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的修訂對所收購的共同經營權益構成一項業務的會計處理提供了詳細的規定，要求投資者在購買構成業務的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時，採用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原則。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i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38號的修訂：對可接受的折舊和攤銷方法的澄清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澄清了基於資產使用中所產生的收入來對不動產、廠房和設備項目計提折舊是不恰當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設定了一個可予駁回的推定，即基於資產使用中所產生的收入來對無形資產進行攤銷是不恰當的。該項假定僅在某些有限的情況下是可駁回的。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遵循聲明(續)

### (c) 2015年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續)

#### (iv)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單獨財務報表－權益法核算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進行了修訂，該修訂允許主體在單獨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核算其對子公司、合營及聯營企業的投資。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系列修訂，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中處置方法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中服務合同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職工福利中折現率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中信息披露的修訂。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v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關於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改澄清了作為投資性主體子公司的中間母公司主體享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例外規定。例外規定適用的前提是投資性主體母公司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其子公司。中間母公司還需滿足該準則列明的其他關於豁免的標準。此外，修訂版澄清，投資性主體應當合併符合下列條件的子公司，即並非投資性主體並為該投資性主體的投資活動提供服務支援的子公司，此類子公司因而被視為投資性主體的延伸。然而，修訂版也規定，如果子公司本身是投資性主體，則投資性主體母公司應當對其在該子公司的投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無論子公司是否為母公司或第三方提供與投資有關的服務，都必須採用這種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改允許非投資性主體在持有權益的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保留該聯營或合營所運用的公允價值計量，或者不使用公允價值計量，轉而採用權益法並在該聯營或合營的層面合併其子公司。

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v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披露計劃

該修改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關於重要性和匯總、小計的列報、財務報表的結構及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儘管修改不涉及具體變動，但是澄清了許多關於列報的問題，並強調允許編製者對財務報表的格式及列報進行適當修改以符合自身情況及使用者的需求。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遵循聲明(續)

### (c) 2015年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續)

#### (v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核心原則為主體須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主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它摒棄了基於「收益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同成本的資本化和許可安排提供了具體的指引。它同時包括了一整套有關客戶合同的性質、金額、時間以及收入和現金流的不確定性的披露要求。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修訂在未來的採用可能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 (ix)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在2014年7月發佈。此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型，並確定了金融資產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按攤餘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分類基準由主體的業務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決定。在權益工具中的投資需要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若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則其他綜合收益不會循環至損益。目前新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已發生損失模型。對於金融負債，除了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由於自身信用風險變化導致的變動外，其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放寬了對套期有效性測試的明確界限。此準則規定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經濟關係以及套期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作風險管理目的的相同。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在未來的採用可能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 (x)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供了關於「租賃」定義的最新指引，以及有關合同合併及分拆的指引。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如果一份合同表達了以一定對價來換取一項已識別資產的控制使用權，則該合同屬於或包含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為除特定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為幾乎所有租賃合同確認租賃負債來反映未來租金和「資產使用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要求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基本相同。然而，承租人的新會計模型預期會影響出租人與承租人之間的談判。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在未來的採用可能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 (x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合營及聯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資產出資

該修訂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在投資者與其合營及聯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資產出資等方面會計處理的不一致。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全額確認利得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項，只能部分確認利得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在子公司以內。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遵循聲明(續)

### (c) 2015年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續)

#### (x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

該修訂澄清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會計處理。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xiii)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一個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新修訂。該修訂使得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以評估籌資活動所導致的負債的變化情況。此修訂是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披露計劃的一部分，該計劃將持續研究財務報表披露的改進。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 (a) 合併財務報表

#### (i)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為企業合併而發行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支付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附註4(m))；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本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其他各項直接費用計入企業合併成本。付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企業合併時，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本集團會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於購買日轉入當期投資收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a) 合併財務報表(續)

#### (iii)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當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可變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被投資方。在判斷本集團是否享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只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分別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和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

如果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權益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非控制性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餘額及現金流量，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視同被合併子公司在本集團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自本集團最終控制方對被合併子公司開始實施控制時起將被合併子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在最終控制方財務報表中的價值併入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被合併子公司的經營成果納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子公司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

本行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股本溢價)，儲備(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因處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與該子公司相關的資產、負債、少數股東權益以及權益中的其他相關項目。對於處置後的剩餘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b) 外幣折算

#### (i) 外幣交易的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則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外幣計價，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貨幣性項目，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項目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ii)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的其他綜合收益中以列示。

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所有者權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 (c) 金融工具

#### (i)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按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的目的及合同條款，把金融工具分為不同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以及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資產：(i)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出售；(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該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基準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彙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1)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2)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i) 金融工具的分類(續)

#####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及(ii)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本集團準備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內出售，並將其歸類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資產；(i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iii)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這些資產應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類投資及發放貸款及墊款等。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及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負債：(i)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回購；(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i)該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基準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彙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1)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2)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憑證。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ii) 衍生金融工具和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在外匯和利率市場進行的遠期及掉期交易。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管理風險敞口，對於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附註4(e)所述套期會計進行處理，對於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則比照交易性金融資產或負債進行相應會計處理，即：初始確認時，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後續計量時，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會嵌入到非衍生金融工具(即主合同)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將與主合同分拆，並作為單獨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i)該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與主合同並不存在緊密關係；(ii)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及(iii)混合(組合)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也不計入當期損益。當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被分離，主合同為金融工具的，按附註4(c)(i)所述方式進行處理。

#### (iii)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收到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的風險和報酬。

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iii)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 資產證券化

作為經營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信貸資產證券化，一般是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然後再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前提條件參見前述段落，對於整體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將在轉移中獲得的對未合併證券化主體的權益確認為新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對於未能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相關金融資產不終止確認，從第三方投資者籌集的資金以融資金款處理；對於符合部分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所轉移金融資產整體的賬面價值，在終止確認部分與未終止確認部分之間，按照各自的公允價值進行分攤，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定，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iv)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排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成本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iv) 金融工具的計量(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形成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其他利得和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累積，在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轉出，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現金股利，在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股利時計入當期損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計入當期損益。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過程中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v)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下但不限於：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髮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資料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使權益工具投資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v)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或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 以攤餘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並通過計提減值準備減少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如果金融資產的合約利率為浮動利率，用於確定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確定的當前實際利率。

無論抵押物是否執行，帶有抵押物的金融資產按照執行抵押物價值減去獲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額估計和計算未來現金流的現值。

#### 減值轉回和核銷

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金額，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法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如果條件允許，本集團將力求重組貸款而不是取得擔保物的所有權。這可能會涉及展期還款和達成新的貸款條件，本集團已根據附註4(c)(iii)要求對重組貸款的終止確認進行了分析。管理層繼續對重組貸款進行審閱，以確保其符合所有條件並且未來付款很可能發生。該貸款繼續以單項或組合方式進行減值評估並採用初始實際利率進行計量其減值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c) 金融工具(續)

###### (v) 金融資產減值(續)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期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i)可供出售債務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同時，該類金融資產於年度中期確認的減值損失，當年也不能轉回，即使在當年年末減值測試顯示該金融資產並無減值或減值金額低於年度中期確認的金額。

###### (v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列報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如本集團有抵銷確認金額的法定現時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內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 (vii)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內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viii)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權益工具收到的對價扣除交易費用後，計入股東權益。回購本行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d) 貴金屬

貴金屬主要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非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後續計量，相關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e) 套期會計

套期會計方法，是指在相同會計期間將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抵銷結果計入當期損益的方法。

被套期項目是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變動風險，且被指定為被套期對象的項目。

套期工具是本集團為進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價值變動預期可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衍生工具。

本集團持續地對套期有效性進行評價，判斷該套期在套期關係被指定的會計期間內是否高度有效。本集團僅涉及公允價值套期會計。

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本集團認定其為高度有效：

- 在套期開始及以後期間，該套期預期會高度有效地抵銷套期指定期間被套期風險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
- 該套期的實際抵銷結果在80%至125%的範圍內。

####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可辨認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

對於套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本集團將其確認為當期損益；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

當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時或套期不再滿足套期會計方法的條件時，本集團不再使用套期會計。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被套期項目，賬面價值在套期有效期間所作的調整，按照調整日重新計算的實際利率在調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間內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f) 對子公司的投資

###### 初始投資成本確定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合併日取得的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時，調整留存收益。

對於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以所持被購買方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與購買日新增投資成本之和作為全部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本集團會於投資處置時將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當期投資收益。

對於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購買日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對於通過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對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集團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

期末對子公司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4(o))後記入財務狀況表內。

##### (g)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

在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時，本集團確認初始投資成本的原則是：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 對於聯營企業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成本；對於聯營企業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成本，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g)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 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股東權益，並同時調整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重大影響指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對子公司和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4(o)(ii)。

### (h)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電子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物業和設備。

#### (i) 成本

物業和設備初始確認時以成本列示。外購物業和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物業和設備的成本由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和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初始確認以後，本集團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後的價值列示。

如果組成某項物業和設備的主要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這些組成部分將單獨入賬核算。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h) 物業和設備(續)

###### (ii) 後續開支

當本集團能確定重置某物業和設備很可能帶給本集團未來經濟效益，同時，對該項目所支付的重置費用又能夠可靠地計算時，本集團便會於重置費用發生時在該物業和設備項目的賬面金額中確認該重置費用。所有其他開支在發生時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iii) 折舊

折舊是按各項固定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並減去其剩餘價值(如適用)後以直線法計算沖減固定資產的成本或重估值，並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各項預計可使用年限如下：(附註29)。

	預計可使用年限
房屋建築物	30 - 35年
電腦設備及其他	3 - 10年

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均對固定資產的剩餘價值和預計使用年限進行檢查，並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 (iv) 減值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o)進行處理。

###### (v) 出售及報廢

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出售或報廢當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i)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去攤銷列賬。土地使用權按授權使用期以直線法攤銷。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註4(o)進行處理。

##### (j) 無形資產

軟體和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o)進行處理。

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k)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將持有的房地產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地產劃分為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性房地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按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

- 投資性房地產所在地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
- 本集團能夠從房地產交易市場上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信息，從而對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作出合理的估計。

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本集團不對投資性房地產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以報告期末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調整其賬面價值，公允價值與原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l) 租賃

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 (i) 融資租賃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租賃款項在資產負債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項目下列示，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並在資產負債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項目下列示。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應收租賃款項包含的融資收入將於租賃期內按投入資金的比例確認為「利息收入」。與融資租賃性質相同的分期付款合同也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4(c)(v)進行處理。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承租人時，將融資租入資產按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兩者中較低者作為租入資產在「物業和設備」項目下列示，將最低租賃付款額作為長期應付款在「其他負債」項目下列示，其差額確認為未確認融資費用。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攤未確認融資費用。

本集團融資租賃租入資產的折舊政策按附註4(h)進行處理，減值按附註4(o)進行處理。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入資產所有權的，租入資產在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使用壽命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l) 租賃(續)

#### (ii) 經營租賃

對於經營租賃租出資產，則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財務狀況表，而在適用的情況下，折舊會根據附註4(h)所載的本集團折舊政策計算，除非該資產被分類為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根據附註4(o)所載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經營租賃資產所產生的租金收入按附註4(u)(iv)所述的方式確認。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記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 (m)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可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併中因協同作用而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應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合併成本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本集團商譽的減值按照4(o)進行處理。

### (n)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佔有抵押品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抵押品。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而且不再要求借款人還款，抵債資產便會在「其他資產」中列示。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及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

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孰低計量，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對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準備，並以入賬價值減減值準備計入資產負債表中，減值損失計入利潤表中。

處置抵債資產時，取得的處置收入與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o)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 (i) 含有商譽的資產組減值的測試

為了減值測試的目的，合併中取得的商譽分攤到預計能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

對已分攤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本集團每年及當有跡象表明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通過比較包含商譽的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經當時市場評估，能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獲分配商譽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確定的。

在對已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可能有跡象表明該資產組內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的所有減值損失。同樣，可能有跡象表明包含商譽的資產組組合內的資產組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分攤商譽的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組的所有減值損失。

#### (ii)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 (iii)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對商譽計提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p) 公允價值的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在現行市場條件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如退出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通過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獲得。

##### (q) 職工薪酬

###### (i)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職工工資、獎金、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中國內地員工參加了由政府機構設立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另外，本行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此計劃由中信集團管理，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為香港員工在香港設有一項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供款在供款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 (iii)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是本集團為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設立的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採用無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設對有關人口統計變數和財務變數等做出估計，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所產生的義務，然後將其予以折現後的現值確認為一項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本集團將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福利義務歸屬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對屬於服務成本和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對屬於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r)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資者身份向本集團投入的資本。政府撥入的投資補助等專項撥款中，國家相關檔規定作為資本公積處理的，也屬於資本性投入的性質，不屬於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 (s)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 (t)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擔任客戶的託管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委託貸款為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的受託業務。本集團與多個客戶簽訂了委託貸款協定，訂明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基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基金的風險及回報，故委託貸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額記錄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作出任何減值估價。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u) 收入確認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當相關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相關收入和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計量時，收入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按如下描述確認。

####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其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到期日金額之間其他差異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看漲期權或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折現回撥」)，按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計算確認。

####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iii)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除非有更具代表性的基礎能反映從租賃資產獲取利益的模式，其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會按租賃年期內的會計期間，以等額分期確認為其他經營收入。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租賃淨收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 (v)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的財務收入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內含的融資收入會在租賃期內確認為利息收入，使每個會計期間租賃的投資淨額的回報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v)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眼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視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眼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 (w)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高的投資。這些投資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 (x) 股利分配

報告期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作為報告期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 (y)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

### (z)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監管環境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對每一分部項目計量的目的，主要是為了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分部分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aa)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以歷史經驗以及其他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因素為基礎，作出有關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本集團管理層對這些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會在變更當期以及任何會產生影響的以後期間內予以確認。

#### (i) 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每年定期對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的減值情況進行評估。本集團以反映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且其減少可以可靠計量的可觀察資料為客觀依據，判斷和估計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及其程度，確定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減值跡象的判斷涉及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具體會計政策在附註4(c)(v)金融資產減值中披露。

評估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單項金額不重大但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金額不重大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需要做出重大判斷。減值跡象包括特定債務人(或特定同類債務人)因財務狀況惡化影響還款能力、所在產業落後或產能過剩、以及所在國家、地區經濟情況惡化等導致違約增加的情況等。本集團在進行定期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品質評估時以及其他表明可能出現客觀減值證據的情況下會進行上述判斷。

當本集團確定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存在減值跡象時，對影響未來現金流的負面因素的判斷和估計是至關重要的。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損失和實際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損失之間的差異。影響判斷的因素包括特定債務人相關信息的可獲得性、精細程度以及定性因素間的相關性(如行業情況、區域經濟變化與債務人違約之間的關係等)。

對於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跡象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單項金額不重大的減值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本集團採用歷史損失估計以組合方式進行測算。組合評估減值的估計需要高度依賴判斷，影響估計的關鍵因素包括模型假設(例如違約損失率)，以及定性指標與違約情況間的相關程度。組合方式評估的減值準備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管理層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固有損失的判斷。本集團對進行減值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進行評估時，考慮了本集團運營地區的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及不確定性以及對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管理水準變化的影響，並做出了適當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aa)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ii)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投資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在決定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大幅或持續下跌時需要進行判斷。在進行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歷史市場波動記錄和該權益投資的歷史價格，以及被投資企業所屬行業表現和其財務狀況等其他因素。

####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數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信用點差和匯率。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是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資料。當可觀察市場資料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假設的變更，將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iv)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

對於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若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則將其歸為持有至到期投資。在評價某項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本集團對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某項投資至到期日的判斷發生偏差，該項投資所屬的整個投資組合會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v)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某些交易及活動最終的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vi) 退休福利負債

本集團已將補充退休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養老金通脹率、醫療福利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存在差異時確認為當期損益。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集團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 (aa)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vii) 對結構化主體控制的判斷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投資於部分其他機構發行或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並確認其產生的投資收益以及利息收入。其中包括金融機構理財產品、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資金信託計劃、資產支援融資證券以及投資基金。此外，本集團對於所管理的結構化主體，未對其本金和收益的支付提供任何承諾。

本集團判斷自身是否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在評估和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例如：其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性權利、因提供管理及其他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準、任何其他安排所帶來的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等。本集團定期重新評估。

##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項及稅率如下：

### 營業稅

營業稅按應稅收入金額計繳。營業稅率為5%。

### 城建稅

按營業稅的1% – 7%計繳。

### 教育費附加和地方教育費附加

分別按營業稅的3%和2%計繳。

### 所得稅

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海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款。稅收減免按相關稅務當局批覆認定。

本集團對上述各類稅項產生的稅費於財務狀況表中的「應交稅費」項目中反映。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 淨利息收入

	2015年	2014年
<b>利息收入來自(註釋(i)):</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502	7,5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25	4,963
拆出資金	2,925	4,87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98	12,194
應收款項類投資	45,638	31,087
發放貸款及墊款		
—公司類貸款及墊款	97,956	96,338
—個人類貸款及墊款	34,907	30,855
—貼現貸款	3,214	3,782
債券投資	18,190	13,992
其他	6	3
小計	215,661	205,639
<b>利息支出來自:</b>		
向中央銀行借款	(994)	(3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5,792)	(36,624)
拆入資金	(742)	(1,1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61)	(839)
吸收存款	(64,749)	(67,268)
已發行債務憑證	(8,382)	(4,616)
其他	(8)	(7)
小計	(111,228)	(110,898)
淨利息收入	104,433	94,741

註釋:

-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息收入包括就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金融資產所計提的利息收入人民幣6.56億元(2014年: 人民幣5.27億元)。

### 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15年	2014年
<b>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銀行卡手續費	13,419	8,358
顧問和諧詢費	6,972	5,638
理財產品手續費	5,808	3,958
代理業務手續費(註釋(i))	3,711	1,795
擔保手續費	3,131	3,178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2,228	1,522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747	2,213
其他	623	31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37,639	26,97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965)	(1,659)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5,674	25,313

註釋:

- (i) 代理業務手續費包括承銷債券、承銷投資基金、代理保險服務以及委託貸款業務的手續費收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8 交易淨收益

	2015年	2014年
交易收益：		
—債券	1,531	913
—外匯	1,288	827
—衍生金融工具	576	1,658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240	39
合計	3,635	3,437

## 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2015年	2014年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	60	2
票據轉貼現收益	906	852
其他	226	(20)
合計	1,192	834

## 10 套期淨收益／(損失)

	2015年	2014年
公允價值套期淨收益／(損失)	1	(2)

## 11 經營費用

	2015年	2014年
員工成本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5,260	15,149
—職工福利費	1,296	1,259
—社會保險費	1,057	933
—住房公積金	1,211	1,02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36	631
—住房補貼	439	377
—補充養老保險	165	134
—補充退休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2,291	1,622
—補充退休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11	8
—其他	21	20
小計	22,387	21,156
物業及設備支出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4,523	3,971
—折舊費	1,540	1,382
—攤銷費	914	812
—電子設備營運支出	821	688
—維護費	618	615
—其他	347	314
小計	8,763	7,782
營業稅及附加	10,033	8,827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審計費	16	18
—非審計服務費	3	4
—核數師酬金	19	22
—其他	9,400	9,009
小計	9,419	9,031
合計	50,602	46,79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1 經營費用(續)

#### (a)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中，其中無董事(2014年：無)，四位為監事(2014年：二位)，其酬金詳情已在附註67中列示。其餘一位最高酬金人士(2014年：三位)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84	2,140
酌定獎金	2,007	6,350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158	482
合計	2,749	8,972

該一位(2014年：三位)最高酬金人士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所屬範圍如下：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1	1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3,500,000元	—	2

### 12 資產減值損失

	2015年	2014年
發放貸款及墊款	35,120	22,074
存放同業	—	(8)
拆出資金	—	(27)
應收利息	2,941	1,2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	—
持有至到期投資	(4)	(7)
應收款項類投資	729	156
抵債資產	41	82
表外項目	(95)	4
其他資產	1,248	113
小計	4,917	1,599
合計	40,037	23,67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3 所得稅費用

#### (a) 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

	附註	2015年	2014年
本期稅項			
—中國內地		12,992	15,318
—香港		304	410
—海外		41	20
遞延稅項	33(b)	(91)	(2,628)
所得稅		13,246	13,120

中國大陸和香港地區的所得稅率分別為25%和16.5%。海外稅率根據集團在開展業務的國家通行稅率標準核定。

#### (b) 稅前利潤與所得稅的調節

	2015年	2014年
稅前利潤	54,986	54,57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預計所得稅	13,747	13,644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導致的影響	(196)	(268)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的稅務影響	431	508
豁免納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中國國債利息收入	(699)	(703)
—其他	(37)	(61)
所得稅	13,246	13,120

### 14 每股收益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於本行在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不存在差異。

	2015年	2014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1,158	40,692
加權平均股本數(百萬股)	46,787	46,787
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88	0.87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5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015年	2014年
以後會計期間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綜合收益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578	6,486
—轉出至當年損益的淨額	(865)	4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綜合收益所得稅影響	(1,438)	(1,7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4,275	5,234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364	(43)
其他	3	(1)
以後會計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	(8)	(7)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所得稅影響	2	(3)
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產生的其他綜合損失(稅後淨額)	(6)	(10)
其他	8	—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5,644	5,180

### 1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現金	7,355	7,232	7,158	7,02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法定存款準備金 (i)	432,965	457,233	432,207	456,219
—超額存款準備金 (ii)	63,656	70,166	63,273	69,715
—財政性存款 (iii)	3,797	3,855	3,797	3,855
—外匯風險準備金 (iv)	3,416	—	3,416	—
合計	511,189	538,486	509,851	536,811

註釋：

- (i)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2015年12月31日，存放於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按本行中國內地分行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人民幣存款的15%(2014年12月31日：18%)計算。本行亦需按中國內地分行外幣吸收存款的5%(2014年12月31日：5%)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9.5%(2014年12月31日：14%)。

本集團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付利息。

- (ii)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iii) 存放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不能用於日常業務，且不計付利息。
- (iv) 外匯風險準備金系本集團根據中國人民銀行2015年8月31日發佈的相關通知需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款項。外匯風險準備金依據上月遠期售匯簽約額的20%按月計提，凍結期為1年，不計付利息。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7 存放同業款項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36,194	37,348	33,370	36,731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2,766	3,834	12,766	3,834
小計		48,960	41,182	46,136	40,565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22,668	43,767	18,664	41,124
— 非銀行金融機構		9,175	9,042	—	—
小計		31,843	52,809	18,664	41,124
總額		80,803	93,991	64,800	81,689
減：減值準備	35	—	—	—	—
賬面價值		80,803	93,991	64,800	81,689

(b) 按剩餘期限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活期款項		57,323	70,434	42,057	56,859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定期款項					
— 一個月內到期		12,005	4,552	11,664	4,387
—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11,475	17,495	11,079	18,933
— 一年以上		—	1,510	—	1,510
小計		23,480	23,557	22,743	24,830
總額		80,803	93,991	64,800	81,689
減：減值準備	35	—	—	—	—
賬面價值		80,803	93,991	64,800	81,689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8 拆出資金

####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5,320	21,071	974	4,243
— 非銀行金融機構	77,262	32,601	77,462	32,601
小計	92,582	53,672	78,436	36,844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26,202	14,516	17,910	9,729
— 非銀行金融機構	—	—	1,938	1,245
小計	26,202	14,516	19,848	10,974
總額	118,784	68,188	98,284	47,818
減：減值準備	35 (8)	(8)	(8)	(8)
賬面價值	118,776	68,180	98,276	47,810

#### (b) 按剩餘期限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個月內到期	57,439	39,466	48,197	31,399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61,298	28,693	50,057	16,390
一年以上	47	29	30	29
總額	118,784	68,188	98,284	47,818
減：減值準備	35 (8)	(8)	(8)	(8)
賬面價值	118,776	68,180	98,276	47,81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 債券投資	(a)	8,536	12,746	8,357	12,740
— 同業存單	(b)	15,226	13,923	15,226	13,923
— 投資基金		1	2	—	—
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c)	2,457	838	1,766	838
合計		26,220	27,509	25,349	27,501

本集團及本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a) 持有作交易用途－交易性債券投資以公允價值列示，並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政府	386	1,012	386	1,012
— 政策性銀行	2,581	1,365	2,581	1,365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073	3,503	2,045	3,503
— 企業實體	3,371	6,823	3,345	6,823
小計	8,411	12,703	8,357	12,703
中國境外				
— 政府	39	—	—	—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4	43	—	37
— 企業實體	42	—	—	—
小計	125	43	—	37
合計	8,536	12,746	8,357	12,740
於香港上市	697	832	648	832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737	11,302	7,709	11,296
非上市	102	612	—	612
合計	8,536	12,746	8,357	12,74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 (b) 持有作交易用途－同業存單以公允價值列示，並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銀行	15,226	13,923	15,226	13,923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5,226	13,923	15,226	13,923

#### (c) 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銀行	1,766	268	1,766	268
—企業實體	—	570	—	570
小計	1,766	838	1,766	838
中國境外				
—企業實體	691	—	—	—
合計	2,457	838	1,766	83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457	838	1,766	838

註釋：

於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0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在外匯、貴金屬和利率市場進行的以交易、資產負債管理及代客為目的開展的遠期、掉期和期權交易。本集團作為結構性交易的中介人，通過分行網路為廣大客戶提供適合個體客戶需求的風險管理產品。本集團通過與外部交易對手進行對沖交易來主動管理風險頭寸，以確保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淨值在可接受的風險水準以內。本集團也運用衍生金融工具進行自營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0(c))以外，被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於交易目的的衍生產品，以及用於風險管理目的但未滿足套期會計確認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並不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註釋(c))	11,144	237	38	8,128	238	30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593,379	1,054	957	290,833	739	724
—貨幣衍生工具	1,600,764	11,489	10,119	978,918	6,406	6,208
—貴金屬衍生工具	18,763	1,008	304	29,762	843	385
—其他衍生工具	5,222	—	—	21,007	—	—
合計	2,229,272	13,788	11,418	1,328,648	8,226	7,347

	本行					
	2015年			2014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575,624	1,042	954	257,469	723	713
—貨幣衍生工具	1,234,722	8,334	7,181	671,630	4,072	3,902
—貴金屬衍生工具	18,763	1,008	304	29,762	843	385
—其他衍生工具	5,222	—	—	21,007	—	—
合計	1,834,331	10,384	8,439	979,868	5,638	5,00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0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 (a) 名義本金按剩餘期限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3個月內	814,085	536,387	596,230	392,527
3個月至1年	1,299,448	590,341	1,148,841	481,812
1年至5年	113,995	198,783	88,580	105,450
5年以上	1,744	3,137	680	79
總額	2,229,272	1,328,648	1,834,331	979,868

#### (b)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683	732	529	490
—貨幣衍生工具	7,960	11,252	4,026	6,006
—貴金屬衍生工具	911	601	911	601
—其他衍生工具	4,742	9,200	4,742	9,200
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	4,412	11,064	3,751	9,827
合計	18,708	32,849	13,959	26,124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依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並包括以代客交易為目的的背對背交易。

#### (c)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的子公司利用公允價值套期來規避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所帶來的影響。對可供出售債券投資、已發行存款證及次級債券的利率風險以利率掉期合約作為套期工具。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13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36,959	131,083	136,959	131,083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51	4,111	251	4,111
小計	137,210	135,194	137,210	135,194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351	571	—	571
小計	1,351	571	—	571
總額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減：減值準備	—	—	—	—
賬面價值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票據	70,788	84,350	70,788	84,350
證券	67,232	48,481	65,882	48,481
其他	541	2,934	540	2,934
總額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減：減值準備	—	—	—	—
賬面價值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c) 按剩餘期限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個月內到期	135,200	124,067	135,200	124,067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3,261	10,710	1,910	10,710
一年後到期	100	988	100	988
總額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減：減值準備	—	—	—	—
賬面價值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2 應收利息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應收款項類投資	12,963	11,190	12,963	11,190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343	8,667	10,026	8,431
債券投資	7,882	6,485	7,657	6,352
其他	1,458	1,173	1,334	962
總額	32,646	27,515	31,980	26,935
減：減值準備	35 (2,134)	(1,390)	(2,131)	(1,389)
賬面價值	30,512	26,125	29,849	25,546

###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

#### (a) 按性質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一般貸款	1,749,543	1,564,766	1,627,573	1,465,078
—貼現貸款	92,745	68,043	87,219	59,88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879	552	—	—
小計	1,860,167	1,633,361	1,714,792	1,524,966
個人貸款及墊款				
—住房抵押	268,926	232,117	258,014	222,621
—經營貸款	105,770	108,927	104,795	108,726
—信用卡	175,801	126,133	175,443	125,851
—其他	118,116	87,370	111,512	81,314
小計	668,613	554,547	649,764	538,512
總額	2,528,780	2,187,908	2,364,556	2,063,478
減：貸款損失準備	35 (15,345)	(11,153)	(15,089)	(11,024)
其中：單項評估	(45,152)	(40,423)	(44,593)	(40,112)
組合評估	(60,497)	(51,576)	(59,682)	(51,136)
小計	(60,497)	(51,576)	(59,682)	(51,136)
賬面價值	2,468,283	2,136,332	2,304,874	2,012,34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本集團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 準備的貸款 及墊款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准 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註釋(ii))	總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492,730	8,011	28,039	2,528,780	1.43%
減：貸款損失準備	(39,306)	(5,846)	(15,345)	(60,497)	
賬面價值	2,453,424	2,165	12,694	2,468,283	

	按組合 方式評估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2014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 其損失准 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准 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註釋(ii))	總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159,454	5,608	22,846	2,187,908	1.30%
減：貸款損失準備	(36,469)	(3,954)	(11,153)	(51,576)	
賬面價值	2,122,985	1,654	11,693	2,136,332	

本行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 準備的貸款 及墊款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准 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註釋(ii))	總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329,782	8,003	26,771	2,364,556	1.47%
減：貸款損失準備	(38,754)	(5,839)	(15,089)	(59,682)	
賬面價值	2,291,028	2,164	11,682	2,304,87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本行(續)

	按組合 方式評估 損失準備的 貸款及墊款	2014年12月31日		總額	已減值貸款 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註釋(i)) 其損失准 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准 備按單項 方式評估 (註釋(ii))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035,593	5,600	22,285	2,063,478	1.35%
減：貸款損失準備	(36,164)	(3,948)	(11,024)	(51,136)	
賬面價值	1,999,429	1,652	11,261	2,012,342	

註釋：

(i)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包括該些有客觀證據認定出現減值，及其評估的減值損失為重大的貸款及墊款。評估方式為：單項評估或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及貸款組合)。

(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損失準備以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為人民幣280.39億元(2014年：人民幣228.46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73.22億元(2014年：人民幣59.23億元)和人民幣207.17億元(2014年：人民幣169.23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7.48億元(2014年：人民幣110.50億元)。對該類貸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53.45億元(2014年：人民幣111.53億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行損失準備以單項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為人民幣267.71億元(2014年：人民幣222.85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69.77億元(2014年：人民幣55.47億元)和人民幣197.94億元(2014年：人民幣167.38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7.15億元(2014年：人民幣105.58億元)。對該類貸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50.89億元(2014年：人民幣110.24億元)。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本集團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及 墊款損失準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		合計
		其損失準備按 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 單項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36,469	3,954	11,153	51,576
本年計提	2,818	5,670	28,933	37,421
本年轉回	—	(358)	(1,943)	(2,301)
折現回撥	—	—	(592)	(592)
本年轉出(註釋(i))	19	—	13	32
本年核銷	—	(3,778)	(22,461)	(26,239)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 墊款導致的轉回	—	358	242	600
年末餘額	39,306	5,846	15,345	60,497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及 墊款損失準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		合計
		其損失準備按 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 單項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29,632	2,656	8,966	41,254
本年計提	6,836	2,764	15,820	25,420
本年轉回	—	(10)	(3,336)	(3,346)
折現回撥	—	—	(460)	(460)
本年轉出(註釋(i))	1	—	1	2
本年核銷	—	(1,466)	(10,144)	(11,610)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 墊款導致的轉回	—	10	306	316
年末餘額	36,469	3,954	11,153	51,57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 (c)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續)

本行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及 墊款損失準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 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 單項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36,164	3,948	11,024	51,136
本年計提	2,590	5,645	28,478	36,713
本年轉回	—	(353)	(1,837)	(2,190)
折現回撥	—	—	(582)	(582)
本年轉出(註釋(i))	—	—	2	2
本年核銷	—	(3,754)	(22,218)	(25,972)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 墊款導致的轉回	—	353	222	575
年末餘額	38,754	5,839	15,089	59,682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及 墊款損失準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 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 單項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29,373	2,653	8,835	40,861
本年計提	6,791	2,746	15,690	25,227
本年轉回	—	(7)	(3,296)	(3,303)
折現回撥	—	—	(457)	(457)
本年轉出(註釋(i))	—	—	1	1
本年核銷	—	(1,451)	(10,038)	(11,489)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 墊款導致的轉回	—	7	289	296
年末餘額	36,164	3,948	11,024	51,136

註釋：

- (i) 本年轉出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425	3,063	2,508	297	9,293
保證貸款	8,907	5,285	5,105	230	19,527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21,579	12,142	6,341	274	40,336
質押貸款	3,087	1,595	1,000	62	5,744
合計	36,998	22,085	14,954	863	74,900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459	3,405	1,437	384	8,685
保證貸款	12,756	7,129	3,193	326	23,404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21,837	10,342	4,292	243	36,714
質押貸款	4,982	1,277	845	37	7,141
合計	43,034	22,153	9,767	990	75,944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272	2,991	2,508	297	9,068
保證貸款	7,794	5,181	5,083	230	18,288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20,233	11,944	6,119	236	38,532
質押貸款	2,554	1,584	1,000	62	5,200
合計	33,853	21,700	14,710	825	71,08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續)

本行(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172	3,401	1,437	384	8,394
保證貸款	12,335	6,936	3,109	326	22,706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20,922	10,033	4,291	161	35,407
質押貸款	4,484	1,277	845	37	6,643
合計	40,913	21,647	9,682	908	73,150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 (e)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全部由本集團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信租賃」)和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發放，包括按融資租賃及具備融資租賃特徵的分期付款合約租借給客戶的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淨額。這些合約的最初租賃期一般為五至二十年，其後可選擇按合同約定金額購入這些租賃資產。按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應收的最低租賃應收款總額及其現值按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應收款現值	最低租賃 應收款總額	最低租賃 應收款現值	最低租賃 應收款總額
1年以內(含1年)	3,543	4,388	117	133
1年至2年(含2年)	3,689	4,343	70	80
2年至3年(含3年)	3,212	3,678	42	49
3年以上	7,435	8,171	323	368
合計	17,879	20,580	552	630
損失準備：				
— 單項評估	(3)		(6)	
— 組合評估	(214)		(1)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17,662		545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券	(a)	297,444	183,300	263,535	165,867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b)	75,314	23,888	64,945	20,650
權益工具	(c)	580	1,769	162	1,700
其中：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工具		446	1,637	48	1,586
以成本計量的權益工具		134	132	114	114
投資基金	(d)	422	447	352	320
理財產品		10	—	—	—
合計		373,770	209,404	328,994	188,537

(a) 可供出售債券投資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政府	97,953	32,786	97,338	32,687
— 政策性銀行	32,675	25,762	32,675	25,76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64,060	56,203	59,141	54,384
— 企業實體	75,734	56,556	72,618	52,399
小計	270,422	171,307	261,772	165,232
中國境外				
— 政府	16,759	6,401	1,135	—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130	2,888	561	537
— 公共實體	—	49	—	—
— 企業實體	3,133	2,655	67	98
小計	27,022	11,993	1,763	635
賬面價值	297,444	183,300	263,535	165,867
於香港上市	8,457	5,792	4,269	3,910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58,974	156,774	254,664	155,864
非上市	30,013	20,734	4,602	6,093
合計	297,444	183,300	263,535	165,867

(b) 可供出售存款證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銀行	72,053	22,772	64,945	20,650
中國境外				
— 銀行	3,261	1,116	—	—
賬面價值	75,314	23,888	64,945	20,650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5,314	23,888	64,945	20,65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 (c)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由下列機構發行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企業實體	115	1,666	114	1,662
中國境外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26	38	48	38
— 企業實體	339	65	—	—
合計	580	1,769	162	1,700
於香港上市	338	3	—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08	1,634	48	1,586
非上市	134	132	114	114
合計	580	1,769	162	1,700

註釋：

(i) 於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d) 可供出售投資基金由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外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22	447	352	320
賬面價值	422	447	352	320
非上市	422	447	352	32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5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債券由下列機構發行：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政府		50,066	45,031	50,066	45,031
—政策性銀行		15,738	17,179	15,738	17,17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7,654	84,501	87,654	84,501
—企業實體		26,469	31,199	26,469	31,199
小計		179,927	177,910	179,927	177,910
中國境外					
—政府		—	28	—	28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0	41	40	41
—公共實體		4	19	4	19
小計		44	88	44	88
總額		179,971	177,998	179,971	177,998
減：減值準備	35	(41)	(41)	(41)	(41)
賬面價值		179,930	177,957	179,930	177,957
於香港上市		272	208	272	20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i)	174,848	169,637	174,848	169,637
非上市		4,810	8,112	4,810	8,112
賬面價值		179,930	177,957	179,930	177,957
持有至到期投資公允價值		185,152	177,856	185,152	177,856
其中：上市債券市值		180,341	169,845	180,341	169,845

註釋：

(i) 於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6 應收款項類投資

應收款項類投資按照資產類型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證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825,016	452,319	822,616	451,979
金融機構理財產品	147,605	78,859	147,605	78,859
資金信託計劃	139,971	108,535	139,971	108,535
企業債券	—	13,199	—	13,199
其他	500	500	500	500
總額	1,113,092	653,412	1,110,692	653,072
減：減值準備	35 (885)	(156)	(885)	(156)
賬面價值	1,112,207	653,256	1,109,807	652,916

於2015年12月31日，上述應收款項類投資涉及的資金中有人民幣756.39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2.86億元)已委託本行直接母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下屬子公司及關聯公司進行管理。

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基礎資產主要為轉貼現票據、對公貸款、以及同業存單和其他金融機構理財產品。

### 27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註釋	本集團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a)-(c) 976	870
合計	976	870

(a) 本集團通過中信國金持有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聯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企業名稱	商業模式	註冊成立/ 經營地區	本集團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面值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資產」)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0%	投資控股及資產管理	港幣22.18億元

(b) 聯營企業財務概況如下：

企業名稱	於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年末 淨資產總額	本年 營業收入	本年 淨利潤
中信資產	2,709	239	2,470	450	17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c)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變動情況如下：

	中信資產		
投資成本			893
2015年1月1日			87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損益			52
其他權益變動			6
已收股利			(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56
2015年12月31日			976
	中信資本 註釋(i)	中信資產	合計
投資成本	1,038	893	1,931
2014年1月1日	1,338	838	2,176
按權益法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權益變動	133	37	170
已收股利	(35)	(8)	(43)
處置	(1,438)	—	(1,43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	3	5
2014年12月31日	—	870	870

註釋：

(i)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資本」)於2014年度被處置。

28 對子公司投資

		本行	
	註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對子公司投資			
— 中信國金	(i)	16,570	9,797
—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信銀投資」)	(ii)	1,577	87
— 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臨安村鎮銀行」)	(iii)	102	102
— 中信租賃	(iv)	4,000	—
合計		22,249	9,98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8 對子公司投資(續)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主要一級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業務範圍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本集團 實際持股 比例
中信國金(註釋(i))	香港	港幣75.03億元	商業銀行及 非銀行金融業務	100%	—	100%
信銀投資(註釋(ii))	香港	港幣18.89億元	借貸服務	99.05%	0.95%	100%
臨安村鎮銀行(註釋(iii))	中國內地	人民幣2億元	商業銀行業務	51%	—	51%
中信租賃(註釋(iv))	中國內地	人民幣40億元	金融租賃	100%	—	100%

註釋：

- (i) 中信國金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總部位於香港，業務範圍包括商業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業務。本行於2009年10月23日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而擁有其70.32%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本行於2015年8月27日完成對西班牙對外銀行(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29.68%股份的收購，成為中信國金100%持股股東。
- (ii)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1984年，原名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註冊資本港幣0.25億元，註冊地和主要經營地均為香港，在香港獲得香港政府工商註冊處頒發的「放債人牌照」，業務範圍包括資本市場投資、貸款等。經中國銀監會批覆同意，2015年4月2日，中信銀行正式向信銀投資進行增資，金額為港幣18.64億元。此次增資後，信銀投資的註冊資本變更為港幣18.89億元，本行對信銀投資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均為99.05%。2015年8月27日，中信銀行收購BBVA持有的中信國金29.68%股份後成為其100%持股股東。由於中信國金持有信銀投資0.95%股權，中信銀行完成對中信國金的股權收購後間接取得對信銀投資的100%控制權。
- 信銀投資於2015年6月15日收購岩石亞洲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岩石亞洲」)100%股權，一次性支付現金對價157萬美元。於收購日岩石亞洲賬面價值為3萬美元，剩餘的154萬美元在合併過程中被確認為商譽(附註32)。
- (iii) 臨安村鎮銀行成立於2011年，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主要經營商業銀行業務。本行持有其51%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 (iv) 中信租賃成立於2015年，註冊資本人民幣40億元。主要經營金融租賃業務。本行擁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9 物業和設備

	本集團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註釋(ii))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及其他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15年1月1日	12,264	1,684	8,368	22,316
本年增加	1,227	300	1,258	2,785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863	(863)	—	—
本年處置	(10)	—	(216)	(226)
匯率變動影響	28	—	58	86
2015年12月31日	14,372	1,121	9,468	24,961
累計折舊：				
2015年1月1日	(2,992)	—	(4,586)	(7,578)
計提折舊費用	(449)	—	(1,091)	(1,540)
本年處置	3	—	193	196
匯率變動影響	(14)	—	(42)	(56)
2015年12月31日	(3,452)	—	(5,526)	(8,978)
賬面淨值：				
2015年1月1日	9,272	1,684	3,782	14,738
2015年12月31日(註釋(i))	10,920	1,121	3,942	15,983

	本集團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註釋(ii))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及其他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14年1月1日	11,409	1,548	7,145	20,102
本年增加	863	136	1,420	2,419
本年處置	(10)	—	(197)	(207)
匯率變動影響	2	—	—	2
2014年12月31日	12,264	1,684	8,368	22,316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2,557)	—	(3,811)	(6,368)
計提折舊費用	(438)	—	(944)	(1,382)
本年處置	4	—	169	173
匯率變動影響	(1)	—	—	(1)
2014年12月31日	(2,992)	—	(4,586)	(7,578)
賬面淨值：				
2014年1月1日	8,852	1,548	3,334	13,734
2014年12月31日(註釋(i))	9,272	1,684	3,782	14,73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9 物業和設備(續)

	本行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註釋(ii))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及其他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15年1月1日	11,803	1,683	7,382	20,868
本年增加	1,226	300	1,158	2,684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863	(863)	—	—
本年處置	(10)	—	(196)	(206)
2015年12月31日	13,882	1,120	8,344	23,346
累計折舊：				
2015年1月1日	(2,776)	—	(3,869)	(6,645)
計提折舊費用	(440)	—	(990)	(1,430)
本年處置	3	—	174	177
2015年12月31日	(3,213)	—	(4,685)	(7,898)
賬面淨值：				
2015年1月1日	9,027	1,683	3,513	14,223
2015年12月31日(註釋(i))	10,669	1,120	3,659	15,448

	本行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註釋(ii))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及其他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14年1月1日	10,950	1,547	6,216	18,713
本年增加	863	136	1,346	2,345
本年處置	(10)	—	(180)	(190)
2014年12月31日	11,803	1,683	7,382	20,868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2,351)	—	(3,174)	(5,525)
計提折舊費用	(429)	—	(848)	(1,277)
本年處置	4	—	153	157
2014年12月31日	(2,776)	—	(3,869)	(6,645)
賬面淨值：				
2014年1月1日	8,599	1,547	3,042	13,188
2014年12月31日(註釋(i))	9,027	1,683	3,513	14,22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9 物業和設備(續)

註釋：

(i) 於2015年12月31日，所有權轉移手續尚未辦理完畢的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8.5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9.21億元)。本行管理層預期尚未完成權屬變更不會影響本行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

(ii) 按租賃剩餘年期分析

房屋建築物於報告期末的賬面淨值按租賃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於香港持有的長期租賃(50年以上)	68	60	—	—
於香港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158	162	—	—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10,669	9,027	10,669	9,027
於境外持有的永久租賃	25	23	—	—
合計	10,920	9,272	10,669	9,027

## 30 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5年1月1日	938	42	980
本年增加	527	—	527
2015年12月31日	1,465	42	1,507
累計攤銷：			
2015年1月1日	(560)	(13)	(573)
本年攤銷	(131)	(1)	(132)
2015年12月31日	(691)	(14)	(705)
賬面價值：			
2015年1月1日	378	29	407
2015年12月31日	774	28	802

	本集團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4年1月1日	771	42	813
本年增加	167	—	167
2014年12月31日	938	42	980
累計攤銷：			
2014年1月1日	(439)	(11)	(450)
本年攤銷	(121)	(2)	(123)
2014年12月31日	(560)	(13)	(573)
賬面價值：			
2014年1月1日	332	31	363
2014年12月31日	378	29	407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0 無形資產(續)

	本行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5年1月1日	938	42	980
本年增加	526	—	526
2015年12月31日	1,464	42	1,506
累計攤銷：			
2015年1月1日	(560)	(13)	(573)
本年攤銷	(131)	(1)	(132)
2015年12月31日	(691)	(14)	(705)
賬面價值：			
2015年1月1日	378	29	407
2015年12月31日	773	28	801

	本行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4年1月1日	771	42	813
本年增加	167	—	167
2014年12月31日	938	42	980
累計攤銷：			
2014年1月1日	(439)	(11)	(450)
本年攤銷	(121)	(2)	(123)
2014年12月31日	(560)	(13)	(573)
賬面價值：			
2014年1月1日	332	31	363
2014年12月31日	378	29	407

### 31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1月1日公允價值	280	277	—	—
公允價值變動	27	2	—	—
匯率變動影響	18	1	—	—
於12月31日公允價值	325	280	—	—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於香港的房產與建築物，並以經營租賃的形式租給第三方。這些投資性房地產所在地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本集團能夠從房地產市場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信息，從而對這些投資性房地產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做出評估。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投資性房地產已由一家獨立測量師行，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以公開市場價值為基準進行了重估。該等公允價值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定義。有關的重估盈餘及損失已分別計入本集團當期損益。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僱員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專業會員，具有評估同類物業地點及類別的近期經驗。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1 投資性房地產(續)

#### (a) 按租賃剩餘期限分析

投資性房地產於報告期末的賬面淨值按租賃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於香港持有的長期租賃(50年以上)	16	14	—	—
於香港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276	237	—	—
於中國境內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33	29	—	—
合計	325	280	—	—

### 32 商譽

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商譽是由中信國金因以前年度合併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形成的。於2015年度，本集團增加的商譽主要是由信銀投資收購子公司岩石亞洲資本集團有限公司所形成的(附註28(ii))。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795	792
本年增加	10	—
匯率變動影響	49	3
年末餘額	854	795

根據減值測試的結果，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商譽未發生減值(2014年：未減值)。

### 33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81	9,3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
淨額	7,971	9,317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30	9,296
淨額	7,930	9,29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3 遞延所得稅(續)

#### (a)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38,879	9,694	31,422	7,830
—公允價值調整	(8,060)	(2,017)	(1,031)	(250)
—內退及應付工資	2,818	704	7,595	1,899
—其他	(1,647)	(400)	(684)	(162)
合計	31,990	7,981	37,302	9,317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允價值調整	(59)	(10)	—	—
—其他	(1)	—	—	—
合計	(60)	(10)	—	—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38,511	9,628	31,110	7,778
—公允價值調整	(8,093)	(2,023)	(941)	(235)
—內退及應付工資	2,794	699	7,590	1,897
—其他	(1,493)	(374)	(575)	(144)
合計	31,719	7,930	37,184	9,29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3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

	資產 減值準備	公允 價值調整	內退及 應付工資	其他	合計
2015年1月1日	7,830	(250)	1,899	(162)	9,317
計入當年損益	1,861	(335)	(1,197)	(238)	9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438)	2	—	(1,436)
匯率變動影響	3	(4)	—	—	(1)
2015年12月31日	9,694	(2,027)	704	(400)	7,971
2014年1月1日	5,459	1,518	1,637	(180)	8,434
計入當年損益	2,371	(26)	265	18	2,62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742)	(3)	—	(1,745)
2014年12月31日	7,830	(250)	1,899	(162)	9,317

本行

	資產 減值準備	公允 價值調整	內退及 應付工資	其他	合計
2015年1月1日	7,778	(235)	1,897	(144)	9,296
計入當年損益	1,850	(335)	(1,200)	(230)	8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453)	2	—	(1,451)
2015年12月31日	9,628	(2,023)	699	(374)	7,930
2014年1月1日	5,420	1,517	1,636	(163)	8,410
計入當年損益	2,358	(26)	264	19	2,61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726)	(3)	—	(1,729)
2014年12月31日	7,778	(235)	1,897	(144)	9,296

本行於2015年12月31日無重大的未計提遞延稅項(2014年12月31日：無)。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4 其他資產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長期資產預付款	(a)	12,555	11,447	12,412	11,406
貴金屬合同		12,443	15,061	12,443	15,061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777	2,222	2,776	2,222
經營租入物業和設備裝修支出		1,793	1,595	1,793	1,591
代墊及待清算款項		1,355	2,299	1,328	2,299
預付租金		1,072	898	1,065	891
抵債資產	(b)	960	739	960	739
土地使用權		851	876	851	876
其他	(c)	6,335	1,629	3,724	716
合計		40,141	36,766	37,352	35,801

#### (a) 長期資產預付款

長期資產預付款主要是本集團為購置辦公大樓及軟件設備預先支付的款項。

#### (b) 抵債資產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045	446	1,045	446
其他		85	458	85	458
總額		1,130	904	1,130	904
減：減值準備	35	(170)	(165)	(170)	(165)
賬面價值		960	739	960	739

#### (c) 其他

於2016年1月29日，本行公告蘭州分行票據業務風險事件，涉及風險金額為人民幣9.69億元。該事件仍在公安機關偵辦過程中。本行已在2015年度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審慎計提了資產減值損失。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5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本集團

	附註	2015年					年末 賬面餘額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註釋(i))	本年核銷	
拆出資金	18	8	—	—	—	—	8
應收利息	22	1,390	3,398	(457)	26	(2,223)	2,134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51,576	37,421	(2,301)	40	(26,239)	60,4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7	63	(6)	6	—	16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	41	—	(4)	4	—	4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	156	729	—	—	—	885
其他資產		882	1,379	(90)	6	(178)	1,999
合計		54,150	42,990	(2,858)	82	(28,640)	65,724

	附註	2014年					年末 賬面餘額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註釋(i))	本年核銷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	—	(8)	8	—	—
拆出資金	18	15	—	(27)	20	—	8
應收利息	22	688	1,460	(174)	(16)	(568)	1,390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41,254	25,420	(3,346)	(142)	(11,610)	51,5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7	10	(10)	(60)	—	97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	48	—	(7)	—	—	4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	—	156	—	—	—	156
其他資產		750	265	(70)	(10)	(53)	882
合計		42,912	27,311	(3,642)	(200)	(12,231)	54,150

本行

	附註	2015年					年末 賬面餘額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轉入/ (轉出) (註釋(i))	本年核銷	
拆出資金	18	8	—	—	—	—	8
應收利息	22	1,389	3,396	(457)	26	(2,223)	2,131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51,136	36,713	(2,190)	(5)	(25,972)	59,68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9	56	(5)	4	—	1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	41	—	(4)	4	—	4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	156	729	—	—	—	885
其他資產		882	1,193	(90)	6	(178)	1,813
合計		53,681	42,087	(2,746)	35	(28,373)	64,68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5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續)

#### 本行(續)

	附註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2014年 本年轉入/ (轉出) (註釋(i))	本年核銷	年末 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	—	(8)	8	—	—
拆出資金	18	15	—	(27)	20	—	8
應收利息	22	688	1,459	(174)	(16)	(568)	1,389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40,861	25,227	(3,303)	(160)	(11,489)	51,1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	—	(10)	(45)	—	6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	48	—	(7)	—	—	41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	—	156	—	—	—	156
其他資產		749	265	(69)	(10)	(53)	882
合計		42,485	27,107	(3,598)	(203)	(12,110)	53,681

註釋：

- (i) 轉入/(轉出)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以及本年出售的影響。除上述資產減值準備之外，本集團還對表外項目的預計損失計提了減值準備(附註(12))。

### 3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396,463	299,416	396,587	299,436
— 非銀行金融機構	655,307	341,785	655,338	341,785
小計	1,051,770	641,201	1,051,925	641,221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6,722	47,026	17,704	57,137
— 非銀行業金融機構	52	65	1	4
小計	16,774	47,091	17,705	57,141
合計	1,068,544	688,292	1,069,630	698,36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7 拆入資金

####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31,494	9,834	16,497	9,85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3,729	512	13,729	512
小計	45,223	10,346	30,226	10,370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4,025	9,302	2,173	8,333
小計	4,025	9,302	2,173	8,333
合計	49,248	19,648	32,399	18,703

### 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賣空債券	—	573	—	573
合計	—	573	—	573

### 3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人民銀行	8,917	6,460	8,917	6,460
— 銀行業金融機構	60,223	34,218	60,223	34,21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970	703	1,970	703
小計	71,110	41,381	71,110	41,381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58	228	—	—
小計	58	228	—	—
合計	71,168	41,609	71,110	41,381

####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票據	27,492	6,460	27,492	6,460
債券	43,676	35,149	43,618	34,921
合計	71,168	41,609	71,110	41,38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0 吸收存款

#### (a) 按存款性質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類客戶	1,187,929	963,292	1,156,445	938,909
—個人客戶	178,917	147,658	160,207	133,223
小計	1,366,846	1,110,950	1,316,652	1,072,132
定期及通知存款				
—公司類客戶	1,446,939	1,365,914	1,366,291	1,300,408
—個人客戶	362,433	366,491	305,328	320,838
小計	1,809,372	1,732,405	1,671,619	1,621,246
匯出及應解匯款	6,557	6,219	6,555	6,219
合計	3,182,775	2,849,574	2,994,826	2,699,597

#### (b) 上述存款中包含保證金存款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承兌匯票保證金	292,556	268,607	292,489	268,544
保函保證金	21,775	15,283	21,320	13,364
信用證保證金	9,241	23,634	9,241	23,626
其他	121,310	149,327	109,274	141,640
合計	444,882	456,851	432,324	447,174

### 41 應付職工薪酬

#### 本集團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本年轉出額 註釋(i)	年末餘額
短期薪酬 (a)	11,387	20,064	(19,512)	(3,781)	8,158
離職後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b)	16	2,291	(2,275)	—	32
離職後福利					
—設定受益計劃 (c)	40	11	(2)	—	49
其他長期福利	78	21	(36)	—	63
合計	11,521	22,387	(21,825)	(3,781)	8,30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1 應付職工薪酬(續)

本集團(續)

	註釋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短期薪酬	(a)	10,369	19,506	(18,488)	11,387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b)	16	1,622	(1,622)	16
離職後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	(c)	34	9	(3)	40
其他長期福利		81	20	(23)	78
合計		10,500	21,157	(20,136)	11,521

本行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本年轉出額 註釋(i)	
短期薪酬	(a)	10,737	18,677	(18,166)	(3,781)	7,467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b)	16	2,284	(2,269)	—	31
離職後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	(c)	40	11	(2)	—	49
其他長期福利		78	21	(36)	—	63
合計		10,871	20,993	(20,473)	(3,781)	7,610

	註釋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短期薪酬	(a)	9,912	18,251	(17,426)	10,737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b)	16	1,555	(1,555)	16
離職後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	(c)	34	9	(3)	40
其他長期福利		81	20	(23)	78
合計		10,043	19,835	(19,007)	10,87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1 應付職工薪酬(續)

#### (a) 短期薪酬列示

##### 本集團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2015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本年支付額	本年轉出額 註釋(i)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0,589	15,260	(14,934)	(3,781)	7,134
社會保險費	19	1,057	(1,041)	—	35
職工福利費	—	1,296	(1,296)	—	—
住房公積金	25	1,211	(1,210)	—	26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11	636	(432)	—	915
住房補貼	28	439	(433)	—	34
其他短期福利	15	165	(166)	—	14
合計	11,387	20,064	(19,512)	(3,781)	8,158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本年轉出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9,742	15,149	(14,302)	—	10,589
社會保險費	24	933	(938)	—	19
職工福利費	—	1,259	(1,259)	—	—
住房公積金	16	1,023	(1,014)	—	2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38	631	(458)	—	711
住房補貼	36	377	(385)	—	28
其他短期福利	13	134	(132)	—	15
合計	10,369	19,506	(18,488)	—	11,387

##### 本行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2015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本年支付額	本年轉出額 註釋(i)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9,946	14,023	(13,738)	(3,781)	6,450
社會保險費	19	1,039	(1,025)	—	33
職工福利費	—	1,283	(1,283)	—	—
住房公積金	25	1,202	(1,200)	—	27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09	631	(427)	—	913
住房補貼	28	437	(431)	—	34
其他短期福利	10	62	(62)	—	10
合計	10,737	18,677	(18,166)	(3,781)	7,46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1 應付職工薪酬(續)

(a) 短期薪酬列示(續)

本行

	年初餘額	201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9,290	13,957	(13,301)	9,946
社會保險費	23	915	(919)	19
職工福利費	—	1,251	(1,251)	—
住房公積金	16	1,017	(1,008)	2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36	628	(455)	709
住房補貼	36	375	(383)	28
其他短期福利	11	108	(109)	10
合計	9,912	18,251	(17,426)	10,737

註釋：

- (i) 於2015年12月31日，該金額人民幣37.81億元，系與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相關並將根據發放計劃支付的遞延員工工資，並在「其他負債」項下列示(附註(46))。

(b)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中包括基本養老保險費。根據中國的勞動法規，本集團為其國內員工參與了各省、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基本養老保險計劃。根據計劃，本集團須就其員工的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除了以上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行為其合資格的員工定立了一個補充養老保險計劃(年金計劃)。此計劃由中信集團管理。本行2015年對計劃作出相等於合資格員工薪金及佣金的5%供款(2014年：4%)，2015年對計劃作出供款的金額為人民幣5.71億元(2014年：人民幣3.49億元)。

對於本集團於香港的員工，本集團按照相應法規確定的供款比率參與了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c)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對其退休的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享有該等福利的員工為已退休員工。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的金額代表未來應履行福利責任的折現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補充退休福利責任是由獨立精算公司(美國精算師協會會員)使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進行精算評估。

除以上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責任。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2 應交稅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所得稅	2,248	3,662	2,134	3,529
營業稅及附加	2,563	2,308	2,556	2,301
其他	(118)	15	4	7
合計	4,693	5,985	4,694	5,837

### 43 應付利息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	28,701	28,876	28,180	28,352
已發行債務憑證	2,061	2,052	2,004	1,918
其他	7,397	6,383	7,238	6,289
合計	38,159	37,311	37,422	36,559

### 44 預計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訴訟預計損失	2	5	2	2
合計	2	5	2	2

#### (a) 預計負債變動情況：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5	71	2	71
本年計提	3	8	2	4
本年轉回	(1)	(36)	(1)	(36)
本年支付	(5)	(38)	(1)	(37)
年末餘額	2	5	2	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5 已發行債務憑證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發行：					
—債務證券	(a)	31,295	16,302	31,472	16,479
—次級債					
其中：本行	(b)	70,434	75,427	70,434	75,427
—中信國金	(c)	7,345	6,906	—	—
—存款證	(d)	8,705	11,167	—	—
—同業存單	(e)	171,356	23,686	171,356	23,686
合計		289,135	133,488	273,262	115,592

(a) 於資產負債日本行發行的債務證券如下：

債券種類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面值總額 人民幣
固定利率債券	2013年11月8日	2018年11月12日	5.2%	15,000
固定利率債券	2014年2月27日	2017年2月27日	4.125%	1,500
固定利率債券	2015年5月21日	2020年5月25日	3.98%	7,000
固定利率債券	2015年11月13日	2020年11月17日	3.61%	8,000

(b) 本行發行的次級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為：

	註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下列時間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2020年5月	(i)	—	5,000
—2021年6月	(ii)	2,000	2,000
—2025年5月	(iii)	11,500	11,500
—2027年6月	(iv)	19,977	19,974
—2024年8月	(v)	36,957	36,953
合計		70,434	75,427

註釋：

- (i) 於2010年5月28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4.00%。本行於2015年5月28日行使提前贖回權。
- (ii) 於2006年6月22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4.12%。本行可以選擇於2016年6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增加至7.12%。
- (iii) 於2010年5月28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4.30%。本行可以選擇於2020年5月28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4.30%。
- (iv) 於2012年6月21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5.15%。本行可以選擇於2022年6月2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5.15%。
- (v) 於2014年8月26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6.13%。本行可以選擇於2019年8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6.1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5 已發行債務憑證(續)

(c) 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的次級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為：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24日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票據	(i)	3,462	3,274
2022年9月28日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票據	(ii)	1,933	1,808
2024年5月7日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票據	(iii)	1,950	1,824
合計		7,345	6,906

註釋：

- (i) 於2010年6月24日，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票面年利率6.875%，面值美元5億元的次級票據。這些票據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ii) 於2012年9月27日，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票面年利率3.875%，面值美元3億元的次級票據。
- (iii) 於2013年11月7日，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票面年利率6.00%，面值美元3億元的次級票據。
- (d) 已發行存款證由中信銀行(國際)發行，年利率為0.46%至3.73%。
- (e) 於2015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的未到期的大額可轉讓同業定期存單賬面價值為1,714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2.75%至4.77%，原始到期日為1個月到2年內不等。

### 46 其他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項	23,718	10,848	21,396	10,422
預收及遞延款項	2,947	2,717	2,073	1,740
貴金屬合同	2,935	7,747	2,935	7,747
遞延支付薪酬(註釋41(i))	3,781	—	3,781	—
代收代付款項	541	262	539	262
預提費用	389	170	325	170
睡眠戶	339	248	269	248
其他	7,002	4,074	4,545	3,847
合計	41,652	26,066	35,863	24,43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7 股本

### 本集團及本行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股份數(百萬)	名義金額
A股	(i)	34,053	34,053
H股		14,882	14,882
合計		48,935	48,935

### 本集團及本行

	註釋	2014年12月31日	
		股份數(百萬)	名義金額
A股	(i)	31,905	31,905
H股		14,882	14,882
合計		46,787	46,787

註釋：

- (i) 2015年12月31日，本行以5.55元/股的價格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2,147,469,539股股票，募集資金扣除承銷保薦等發行費用後淨收入為118.88億元。本行總股本增加人民幣21.48億元，股本溢價為人民幣97.40億元。發行完成後，中國煙草總公司持有本行4.39%的股權。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2015年12月31日出具了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501428號資金驗證報告。

## 48 資本公積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47(i)	58,555	49,214	61,359	51,619
其他儲備	(i)	81	82	—	—
合計		58,636	49,296	61,359	51,619

註釋：

- (i) 2015年8月，本行完成對西班牙對外銀行(BBVA)持有中信國金股權29.68%股份的收購。支付的對價賬面價值與取得的中信國金淨資產賬面價值的溢價沖減股本溢價4億元(註釋28(i)和(ii))。

## 49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由以下兩部分組成：(1)以後會計期間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和外幣報表折算差額等，以及(2)以後會計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如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淨額(附註4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0 盈餘公積

	本集團及本行	
	2015年	2014年
1月1日	19,394	15,495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3,968	3,899
12月31日	23,362	19,394

本行及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子公司需根據按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核算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從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本行按年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經股東大會批准後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但當以法定盈餘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結餘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 51 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1月1日	50,447	44,340	50,350	44,250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14,108	6,107	14,000	6,100
12月31日	64,555	50,447	64,350	50,350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及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銀行業子公司應於每年年度終了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自2012年7月1日起，一般風險準備餘額須在5年的過渡期內達到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本年按年計提一般風險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2 利潤分配及未分配利潤

### (a) 本年度利潤提取及除權派息以外的利潤分配

	附註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金	50	3,968	3,899	3,968	3,899
—一般風險準備	51	14,108	6,107	14,000	6,100
12月31日		18,076	10,006	17,968	9,999

根據董事會於2016年3月23日的批准，本行2015年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39.68億元，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140億元。本行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和中信租賃也按照中國相關監管規定提取了一般風險準備。

- (b) 2016年3月23日，本行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2.12元，該筆合計約人民幣103.74億元的股息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派發予本行於相關記錄日期登記在冊的股東。這些股息作為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調整事項，未確認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負債。
- (c) 於2015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0.50億元(2014年：人民幣0.34億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計提的歸屬於本行的盈餘公積為人民幣0.16億元(2014年：人民幣0.11億元)。以上未分配利潤中包含的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不能進行利潤分配。

## 53 非控制性權益

於2015年12月31日，少數股東權益中包含歸屬於少數股東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折合人民幣共計18.25億元。該其他權益工具為本集團下屬中信銀行(國際)於2014年4月22日發行的永續型非累積額外一級資本證券，該證券面值為3億美元，於2019年4月22日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於7.25%，若屆時沒有行使贖回權，票面年利率將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息率加5.627%重新擬定。中信銀行(國際)有權自主決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贖回該證券，因此本集團認定其在會計分類上可界定為權益工具。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4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現金	7,355	7,232
現金等價物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超額存款準備金	63,656	70,166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0,826	86,284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拆出資金	64,458	48,663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債券投資	20,069	16,030
現金等價物合計	219,009	221,143
合計	226,364	228,375

#### (b) 不涉及現金收支的投資和籌資活動

於2015年度，本行對全資子公司信銀投資進一步注資人民幣14.9億元，籌建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億元的全資子公司中信租賃。此等交易在本集團合併層面不涉及現金流出。

### 55 承擔及或有事項

####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貸款承擔、信用卡承擔、財務擔保、信用證及承兌匯票服務。

貸款承擔和信用卡承擔是指本集團已審批並簽訂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貸款及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是本集團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擔保。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匯票作出的承兌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約金額分類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貸款承擔及信用卡承擔金額為假設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信用證、承兌匯票金額為如果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a) 信貸承諾(續)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合同金額				
貸款承擔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130,985	141,614	58,612	80,787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69,948	46,724	68,092	45,557
小計	200,933	188,338	126,704	126,344
開出保函	133,567	124,008	131,094	123,004
開出信用證	92,164	134,766	90,373	130,002
承兌匯票	631,431	712,985	628,790	711,552
信用卡承擔	149,138	124,106	141,993	117,409
合計	1,207,233	1,284,203	1,118,954	1,208,311

(b) 信貸承諾按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或有負債及承擔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391,878	455,254	387,825	451,089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依據銀監會相關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計算的。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50%不等。

(c)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授權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已訂約	7,119	8,369	6,979	8,329
已授權未訂約	113	44	113	4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5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 (d)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若干物業和設備。這些租賃一般為期1年至5年，並可能有權選擇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的房屋建築物經營租賃協議在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2,864	2,583	2,649	2,392
一年至兩年	2,553	2,396	2,373	2,233
兩年至三年	2,173	2,143	2,036	2,005
三年至五年	3,510	3,417	3,311	3,204
五年以上	3,699	3,545	3,586	3,375
合計	14,799	14,084	13,955	13,209

#### (e) 未決訴訟和糾紛

本集團已對該等法律訴訟事項可能遭受的損失足額計提了預計負債，該等事項不會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包括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並涉及索償總額人民幣3.94億元(2014年：人民幣3.39億元)的若干未決訴訟案件。根據本集團內部及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對上述未決訴訟計提了預計負債人民幣0.02億元(2014年：人民幣0.05億元)。

#### (f) 債券承兌責任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為債券持有人承兌該等債券。該等債券於到期日前的承兌價是按票面價值加上兌付日應計提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民銀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兌價可能與於承兌日市場上交易的類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承兌責任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券承兌責任	13,371	12,107

上述國債的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團預計於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集團提前承兌的國債金額不重大。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國債不會及時兌付，但會在國債到期時兌付本金和按發行協議支付利息。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5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 (g) 股權收購及處置承諾

2015年5月26日，本行與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金控」)簽訂《私募股份認購契約》。根據該契約，本行擬認購中信金控增資發行的602,678,478股普通股股份，相當於中信金控增資後普通股總數的3.8%，認購價款總計為新臺幣元130.90億元。同日，中信銀行(國際)與中信金控的全資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信託銀行」)簽訂《股份轉讓協定》，擬向中國信託銀行出售其持有的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轉讓價款為相當於人民幣23.53億元的港幣。上述的兩項交易互為條件，於報告日其完成尚待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

## 56 擔保物信息

### (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作為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中賣出回購、向中央銀行借款等業務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債券	115,553	64,738	115,553	64,491
貼現票據	27,492	6,414	27,492	6,414
其他	137	67	—	—
合計	143,182	71,219	143,045	70,905

###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定交易，並相應持有交易項下的擔保物。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持有在交易對手沒有違約情況下而可以直接處置或再抵押的擔保物(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73億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7 代客交易

#### (a)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企業單位與個人提供委託貸款服務以及委託住房公積金抵押貸款服務。所有委託貸款發放都是根據這些企業、個人或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發放該等貸款的資金均來自這些企業、個人或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委託資金。

有關的委託資產和負債及委託住房公積金按揭業務，本集團一般並不對這些交易承擔信貸風險。本集團以受託人的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這些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

由於委託資產並不屬於本集團的資產，故未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多餘委託資金作為吸收存款入賬。提供有關服務的收入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的手續費收入中確認。

於報告期末的委託資產及負債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606,264	524,538
委託資金	606,334	524,538

#### (b) 理財服務

本集團的表外理財業務主要是指本集團將理財產品銷售給企業或個人，募集資金投資於債券及貨幣市場工具、信貸及債務融資工具、股權及權益類投資等投資品種。與表外理財產品相關的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利率風險由投資者承擔。本集團從該業務中獲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財產品的託管、銷售、投資管理等手續費收入。收入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佣金收入。

表外理財產品及募集的資金不是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也不會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於報告期末與理財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理財服務的投資	659,118	393,413
來自理財服務的資金	633,852	376,613

於2015年12月31日，上述理財服務涉及的資金中有人民幣725.49億元(2014年：人民幣582.25億元)已委託中信集團子公司及聯營企業進行管理。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交易的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按管理目的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分部資產和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須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結餘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內購入預計會使用超過一年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 (a)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非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和小企業類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類貸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 金融市場業務

該分部涵蓋本集團的資金資本市場業務、金融同業業務和投資銀行業務，具體包括銀行間市場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和債務工具投資等。金融市場業務亦進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匯買賣。本分部還對本集團整體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

####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

本項目包括本集團子公司中信國金和信銀投資的非銀行業務，以及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分部的總部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2015年，本集團改變了外幣對公存款和內部資金轉移利息的業務分部歸屬，以滿足業務管理的需要，並在財務報表中重溯了比較期間的數字。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續)

#### (a) 業務分部(續)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2015年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44,326	27,199	36,248	(3,340)	104,43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0,981	(10,924)	(8,710)	(1,347)	—
淨利息收入/(支出)	65,307	16,275	27,538	(4,687)	104,433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010	17,077	12,837	(250)	35,674
其他淨收入(註釋(i))	(17)	657	4,674	124	5,438
<b>經營收入/(損失)</b>	<b>71,300</b>	<b>34,009</b>	<b>45,049</b>	<b>(4,813)</b>	<b>145,545</b>
<b>經營費用</b>					
—折舊及攤銷	(881)	(295)	(918)	(360)	(2,454)
—其他	(22,015)	(21,275)	(4,714)	(144)	(48,148)
資產減值損失	(28,518)	(8,142)	(2,440)	(937)	(40,037)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27	27
應佔聯營企業收益	—	—	—	53	53
<b>稅前利潤/(損失)</b>	<b>19,886</b>	<b>4,297</b>	<b>36,977</b>	<b>(6,174)</b>	<b>54,986</b>
所得稅					(13,246)
<b>淨利潤/(損失)</b>					<b>41,740</b>
<b>資本性支出</b>	<b>1,261</b>	<b>407</b>	<b>1,344</b>	<b>300</b>	<b>3,312</b>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2015年12月31日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合計
<b>分部資產</b>	<b>1,999,792</b>	<b>635,043</b>	<b>2,057,056</b>	<b>421,444</b>	<b>5,113,335</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976	9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81
<b>資產合計</b>					<b>5,122,292</b>
<b>分部負債</b>	<b>2,553,460</b>	<b>572,089</b>	<b>1,577,136</b>	<b>99,911</b>	<b>4,802,596</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b>負債合計</b>					<b>4,802,606</b>
表外信貸承擔	965,931	149,138	92,164	—	1,207,23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續)

### (a) 業務分部(續)

	2014年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50,200	20,385	25,661	(1,505)	94,741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9,559	(5,589)	(2,660)	(1,310)	—
淨利息收入／(支出)	59,759	14,796	23,001	(2,815)	94,741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431	10,306	9,546	30	25,313
其他淨收入(註釋(i))	80	131	3,704	870	4,785
<b>經營收入／(損失)</b>	<b>65,270</b>	<b>25,233</b>	<b>36,251</b>	<b>(1,915)</b>	<b>124,839</b>
<b>經營費用</b>					
—折舊及攤銷	(952)	(344)	(725)	(173)	(2,194)
—其他	(21,918)	(18,805)	(3,234)	(645)	(44,602)
資產減值損失	(17,028)	(4,760)	(828)	(1,057)	(23,67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2	2
應佔聯營企業收益	—	—	—	202	202
<b>稅前利潤／(損失)</b>	<b>25,372</b>	<b>1,324</b>	<b>31,464</b>	<b>(3,586)</b>	<b>54,574</b>
所得稅					(13,120)
<b>淨利潤／(損失)</b>					<b>41,454</b>
<b>資本性支出</b>	<b>1,215</b>	<b>442</b>	<b>912</b>	<b>91</b>	<b>2,660</b>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b>分部資產</b>	<b>1,953,573</b>	<b>673,290</b>	<b>1,458,938</b>	<b>42,827</b>	<b>4,128,628</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870	8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17
<b>資產合計</b>					<b>4,138,815</b>
<b>分部負債</b>	<b>2,168,473</b>	<b>545,031</b>	<b>1,036,166</b>	<b>121,799</b>	<b>3,871,469</b>
<b>負債合計</b>					<b>3,871,469</b>
表外信貸承擔	1,025,331	124,106	134,766	—	1,284,203

註釋：

(i) 其他淨收入包括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套期淨收益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續)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境內地區經營，分行及支行遍佈全國31個省、自治區和中央政府直轄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信銀投資和中信國金在香港註冊及經營，臨安村鎮銀行和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是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為基準劃分。分部資產和資本性支出則按相關資產的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上海、南京、蘇州、杭州和寧波，以及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廣州、深圳、東莞、福州、廈門和海口；
- 「環渤海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北京、天津、大連、青島、石家莊和濟南；以及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 「中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合肥、鄭州、武漢、長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成都、重慶、西安、昆明、南寧、呼和浩特、烏魯木齊、貴陽、蘭州、西寧、銀川和拉薩；
- 「東北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瀋陽、長春和哈爾濱；
- 「總部」指本行總行機關和信用卡中心；及
- 「香港」包括信銀投資和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續)

### (b) 地區分部(續)

	2015年									合計
	長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 洲及海峽 兩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香港	抵銷	
外部淨利息收入	18,909	11,853	14,581	14,734	14,491	2,273	24,808	2,784	—	104,433
內部淨利息收入/(支出)	1,751	3,030	6,689	285	(1,158)	55	(10,754)	102	—	—
淨利息收入	20,660	14,883	21,270	15,019	13,333	2,328	14,054	2,886	—	104,433
經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920	2,776	4,857	3,197	3,173	504	15,274	973	—	35,674
其他淨收入(註釋(i))	1,326	556	653	437	402	79	844	1,141	—	5,438
經營收入	26,906	18,215	26,780	18,653	16,908	2,911	30,172	5,000	—	145,545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391)	(262)	(429)	(285)	(317)	(93)	(468)	(209)	—	(2,454)
—其他	(9,255)	(6,009)	(8,734)	(6,484)	(6,002)	(1,310)	(8,243)	(2,111)	—	(48,148)
資產減值損失	(7,833)	(12,101)	(6,263)	(3,604)	(4,734)	(1,310)	(3,642)	(550)	—	(40,037)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	—	—	—	27	—	27
應佔聯營企業收益	—	—	—	—	—	—	—	53	—	53
稅前利潤	9,427	(157)	11,354	8,280	5,855	198	17,819	2,210	—	54,986
所得稅										(13,246)
淨利潤										41,740
資本性支出	342	131	451	225	1,057	38	970	98	—	3,312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長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 洲及海峽 兩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香港	抵銷	
分部資產	1,099,815	752,965	1,114,688	617,426	557,507	93,262	2,622,096	240,435	(1,984,859)	5,113,335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976	—	9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81
資產合計										5,122,292
分部負債	1,090,635	751,135	1,099,277	609,986	551,901	92,311	2,354,458	215,502	(1,962,609)	4,802,5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負債合計										4,802,606
表外信貸承擔	256,116	164,181	226,170	178,355	126,693	27,043	141,993	86,682	—	1,207,23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8 分部報告(續)

#### (b) 地區分部(續)

	2014年									
	長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 洲及海峽 兩岸	環渤海 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香港	抵銷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15,608	11,359	10,632	11,456	12,158	2,683	28,046	2,799	—	94,741
內部淨利息收入/(支出)	2,654	978	6,635	1,964	(71)	(126)	(12,536)	502	—	—
淨利息收入	18,262	12,337	17,267	13,420	12,087	2,557	15,510	3,301	—	94,741
經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842	2,428	3,746	2,371	2,565	535	9,058	768	—	25,313
其他淨收入(註釋(i))	935	349	777	293	251	57	1,256	867	—	4,785
<b>經營收入</b>	23,039	15,114	21,790	16,084	14,903	3,149	25,824	4,936	—	124,839
<b>經營費用</b>										
—折舊及攤銷	(349)	(238)	(416)	(257)	(257)	(75)	(416)	(186)	—	(2,194)
—其他	(8,898)	(5,729)	(8,354)	(5,867)	(5,399)	(1,343)	(7,042)	(1,970)	—	(44,602)
資產減值損失	(7,324)	(6,887)	(4,504)	(2,244)	(931)	(1,400)	(231)	(152)	—	(23,67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	—	—	—	2	—	2
應佔聯營企業收益	—	—	—	—	—	—	—	202	—	202
<b>稅前利潤</b>	6,468	2,260	8,516	7,716	8,316	331	18,135	2,832	—	54,574
所得稅										(13,120)
<b>淨利潤</b>										41,454
資本性支出	321	181	237	598	240	446	564	73	—	2,660

	2014年12月31日									
	長江 三角洲	珠江三角 洲及海峽 兩岸	環渤海 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香港	抵銷	合計
<b>分部資產</b>	832,355	567,700	916,047	510,466	468,004	89,173	1,946,061	198,628	(1,399,806)	4,128,628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870	—	8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17
<b>資產合計</b>										4,138,815
<b>分部負債</b>	828,692	564,494	906,031	503,804	460,468	88,544	1,742,187	178,132	(1,400,883)	3,871,469
<b>負債合計</b>										3,871,469
表外信貸承擔	274,533	192,548	252,594	201,186	141,853	28,261	117,409	75,819	—	1,284,203

註釋：

(i) 其他淨收入包括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套期淨收益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以及對風險的管理和監控，特別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

-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擔，使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識別及分析上述風險，並設定了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機制，而且還利用可靠及更新的執行信息系統以監控這些風險和限額。本集團定期修訂並加強其風險管理制度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最新變化，並借鑒風險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內部審計部會定期進行審核以確保遵從相關政策及程序。

###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通過目標市場界定、授信審批程序、授信監控和清收管理程序來確認和管理這些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授信業務。在資金業務中，信用風險主要包括歸屬於集團的資產價值減值損失。減值損失是由債券發行人違約導致評級下降和衍生交易對手不能履約的兩方面原因引起。

#### 授信業務

除制訂授信政策以外，本集團主要通過風險限額管理、授信審批程序、授信預警監測檢查等措施管理授信風險。本集團設置了相應的政策和程序來評價交易對手及交易的授信風險並實施審批工作。

本集團在不同級別採取了即時的授信分析和監控。該政策旨在對需要特殊監控的交易對手，行業以及產品加強事先檢查控制。風險內控委員會除了定期從總體上監控授信組合風險外，還對單個問題授信業務資產實施監控，不論該資產是已經發生還是潛在發生。

本集團採用授信風險分類方法監控授信業務資產組合風險狀況。授信風險敞口按風險程度不同檔次，以區別未減值和已減值授信業務資產，當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證明客觀減值證據存在，並出現損失時，該授信業務資產被界定為已減值資產。已減值授信業務資產的損失準備須視情況以組合或單項方式評估。

本集團採納一系列的要素來決定授信業務的類別。授信業務資產分類的要素包括以下因素：(i) 融資人的償還能力；(ii) 融資人的還款歷史；(iii) 融資人償還的意願；(iv) 抵押品出售所得的淨值；及(v) 擔保人的經濟前景。本集團亦會考慮授信風險敞口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償還的時間。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授信業務(續)

本集團根據每類零售授信業務具有性質相似，交易價值較小，交易量大的特點設計授信政策和審批程序。鑒於零售授信業務的性質，其授信政策主要基於本集團具體戰略定位和對不同產品和不同種類客戶的統計分析。本集團通過增強自身及行業經驗來確定和定期修改產品條款以吸引目標顧客群。

信貸承擔和或有負債產生的風險在實質上與授信業務的風險相一致。因此，這些交易需要經過與授信業務相同的申請、放款後管理以及抵質押擔保要求。

在地理、經濟或者行業等因素的變化對本集團的交易對手產生相似影響的情況下，如果對該交易對手發放的授信與本集團的總體授信業務的風險相比是重要的，則會產生授信集中風險。本集團的授信業務分散在不同的行業、地區和產品之間。

##### 資金業務

本集團根據交易產品、交易對手、交易對手所在地理區域設定信用額度，通過系統即時監控信用額度的使用狀況，在考慮包括市場條件在內的各項因素基礎上，會定期審閱並更新信用額度。

####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可利用的擔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級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每項金融資產減去其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值。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03,834	531,254	502,693	529,7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0,803	93,991	64,800	81,689
拆出資金	118,776	68,180	98,276	47,8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219	27,507	25,349	27,501
衍生金融資產	13,788	8,226	10,384	5,6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8,561	135,765	137,210	135,765
應收利息	30,512	26,125	29,849	25,546
發放貸款及墊款	2,468,283	2,136,332	2,304,874	2,012,3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72,758	207,188	328,480	186,517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9,930	177,957	179,930	177,957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12,207	653,256	1,109,807	652,916
其他金融資產	36,222	21,615	33,439	20,815
小計	5,081,893	4,087,396	4,825,091	3,904,285
信貸承諾風險敞口	1,207,233	1,284,203	1,118,954	1,208,31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6,289,126	5,371,599	5,944,045	5,112,59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存拆放同業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信貸品質的分佈列示如下：

本集團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應收 款項類 投資
		發放貸款 及墊款	存放中央 銀行及 存拆放 同業款項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b>已減值</b>						
單項評估						
總額		28,039	30	—	128	—
損失準備		(15,345)	(8)	—	(120)	—
淨額		12,694	22	—	8	—
組合評估						
總額		8,011	—	—	—	—
損失準備		(5,846)	—	—	—	—
淨額		2,165	—	—	—	—
<b>已逾期未減值</b>						
	(i)					
逾期3個月以內		35,118	—	—	—	—
逾期3個月到1年		6,418	—	—	—	—
總額		41,536	—	—	—	—
損失準備		(5,544)	—	—	—	—
淨額		35,992	—	—	—	—
<b>未逾期未減值</b>						
總額		2,451,194	703,391	138,561	578,956	1,113,092
損失準備	(ii)	(33,762)	—	—	(57)	(885)
淨額		2,417,432	703,391	138,561	578,899	1,112,207
<b>資產賬面淨值</b>		<b>2,468,283</b>	<b>703,413</b>	<b>138,561</b>	<b>578,907</b>	<b>1,112,207</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存拆放同業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信貸品質的分佈列示如下:(續)

本集團(續)

	註釋	發放貸款 及墊款	2014年12月31日			應收 款項類 投資
			存放中央 銀行及 存拆放 同業款項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b>已減值</b>						
單項評估						
總額		22,846	29	—	207	—
損失準備		(11,153)	(8)	—	(123)	—
淨額		11,693	21	—	84	—
組合評估						
總額		5,608	—	—	—	—
損失準備		(3,954)	—	—	—	—
淨額		1,654	—	—	—	—
<b>已逾期未減值</b>						
	(i)					
逾期3個月以內		42,313	—	—	—	—
逾期3個月到1年		5,285	—	—	—	—
總額		47,598	—	—	—	—
損失準備		(5,538)	—	—	—	—
淨額		42,060	—	—	—	—
<b>未逾期未減值</b>						
總額		2,111,856	693,404	135,765	412,568	653,412
損失準備	(ii)	(30,931)	—	—	—	(156)
淨額		2,080,925	693,404	135,765	412,568	653,256
<b>資產賬面淨值</b>		<b>2,136,332</b>	<b>693,425</b>	<b>135,765</b>	<b>412,652</b>	<b>653,256</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存拆放同業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信貸品質的分佈列示如下:(續)

本行

	註釋	2015年12月31日				應收 款項類 投資
		發放貸款 及墊款	存放中央 銀行及 存拆放 同業款項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b>已減值</b>						
單項評估						
總額		26,771	30	—	116	—
損失準備		(15,089)	(8)	—	(108)	—
淨額		11,682	22	—	8	—
組合評估						
總額		8,003	—	—	—	—
損失準備		(5,839)	—	—	—	—
淨額		2,164	—	—	—	—
<b>已逾期未減值</b>	(i)					
逾期3個月以內		32,287	—	—	—	—
逾期3個月到1年		6,226	—	—	—	—
總額		38,513	—	—	—	—
損失準備		(5,513)	—	—	—	—
淨額		33,000	—	—	—	—
<b>未逾期未減值</b>						
總額		2,291,269	665,747	137,210	533,808	1,110,692
損失準備	(ii)	(33,241)	—	—	(57)	(885)
淨額		2,258,028	665,747	137,210	533,751	1,109,807
<b>資產賬面淨值</b>		<b>2,304,874</b>	<b>665,769</b>	<b>137,210</b>	<b>533,759</b>	<b>1,109,807</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存拆放同業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信貸品質的分佈列示如下:(續)

本行(續)

	註釋	2014年12月31日				應收 款項類 投資
		發放貸款 及墊款	存放中央 銀行及 存拆放 同業款項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b>已減值</b>						
單項評估						
總額		22,285	29	—	118	—
損失準備		(11,024)	(8)	—	(110)	—
淨額		11,261	21	—	8	—
組合評估						
總額		5,600	—	—	—	—
損失準備		(3,948)	—	—	—	—
淨額		1,652	—	—	—	—
<b>已逾期未減值</b>						
	(i)					
逾期3個月以內		40,208	—	—	—	—
逾期3個月到1年		5,152	—	—	—	—
總額		45,360	—	—	—	—
損失準備		(5,524)	—	—	—	—
淨額		39,836	—	—	—	—
<b>未逾期未減值</b>						
總額		1,990,233	659,267	135,765	391,967	653,072
損失準備	(ii)	(30,640)	—	—	—	(156)
淨額		1,959,593	659,267	135,765	391,967	652,916
<b>資產賬面淨值</b>		<b>2,012,342</b>	<b>659,288</b>	<b>135,765</b>	<b>391,975</b>	<b>652,916</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存拆放同業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證券投資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信貸品質的分佈列示如下:(續)

註釋:

(i)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逾期未減值的公司類發放貸款及墊款為人民幣307.41億元(2014年：人民幣391.41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79.88億元(2014：人民幣216.34億元)和人民幣127.53億元(2014年：人民幣175.07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37.01億元(2014年：人民幣301.87億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行已逾期未減值的公司類發放貸款及墊款為人民幣285.21億元(2014年：人民幣369.06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67.01億元(2014：人民幣202.37億元)和人民幣118.20億元(2014年：人民幣166.69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92.82億元(2014年：人民幣251.43億元)。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i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損失準備。

(iii)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附擔保物貸款	貸款總額	%	附擔保物貸款
公司類貸款						
—製造業	414,273	16.4	201,490	384,521	17.6	171,481
—批發和零售業	260,675	10.3	161,575	290,107	13.3	168,279
—房地產開發業	254,892	10.1	216,414	179,677	8.2	152,514
—租賃及商業服務	147,798	5.8	87,060	83,809	3.8	47,054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7,535	5.8	72,340	138,230	6.3	67,50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7,435	5.0	64,321	111,524	5.1	53,463
—建築業	102,532	4.1	47,940	101,834	4.7	46,484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54,704	2.2	20,219	51,828	2.4	16,480
—公共及社用機構	20,835	0.8	4,880	19,304	0.9	4,624
—其他客戶	236,743	9.4	95,296	204,484	9.3	78,505
小計	1,767,422	69.9	971,535	1,565,318	71.6	806,392
個人類貸款	668,613	26.4	478,582	554,547	25.3	406,778
貼現貸款	92,745	3.7	—	68,043	3.1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528,780	100.0	1,450,117	2,187,908	100.0	1,213,17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i)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附擔保物貸款	貸款總額	%	附擔保物貸款
公司類貸款						
—製造業	403,285	17.0	196,107	377,992	18.3	169,657
—批發和零售業	245,419	10.4	157,118	275,963	13.4	164,742
—房地產開發業	224,873	9.5	201,943	160,821	7.8	140,107
—租賃及商業服務	146,115	6.2	85,812	83,514	4.0	47,02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4,453	6.1	71,676	136,345	6.6	66,841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704	5.1	57,661	111,466	5.4	53,454
—建築業	101,188	4.3	47,267	100,456	4.9	46,05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9,086	2.1	15,022	51,468	2.5	16,390
—公共及社用機構	20,835	0.9	4,880	19,304	0.9	4,624
—其他客戶	171,615	7.2	75,263	147,749	7.2	64,852
小計	1,627,573	68.8	912,749	1,465,078	71.0	773,746
個人類貸款	649,764	27.5	461,262	538,512	26.1	391,971
貼現貸款	87,219	3.7	—	59,888	2.9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364,556	100.0	1,374,011	2,063,478	100.0	1,165,717

於資產負債表日估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10%以上行業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和按組合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當年計提減值損失	當年核銷
製造業	10,338	5,378	8,894	9,176	(7,871)
批發和零售業	12,127	7,475	6,313	14,140	(12,174)
房地產開發業	249	54	2,505	(20)	—
	2014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當年計提減值損失	當年核銷
製造業	8,758	4,465	7,435	6,547	(3,456)
批發和零售業	11,025	5,424	6,985	9,522	(6,11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當年計提 減值損失	當年核銷
製造業	10,169	5,340	8,821	9,166	(7,877)
批發和零售業	11,901	7,406	6,238	14,016	(12,213)
房地產開發業	223	54	2,503	(17)	—

	2014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當年計提 減值損失	當年核銷
製造業	8,470	4,385	7,412	6,518	(3,416)
批發和零售業	10,924	5,423	6,938	9,477	(6,064)

(i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附擔保 物貸款	貸款總額	%	附擔保 物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680,886	26.9	315,863	576,598	26.4	258,442
長江三角洲	553,616	21.9	330,052	512,214	23.4	288,92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96,853	15.7	298,743	319,360	14.6	230,554
中部地區	348,882	13.8	205,182	306,274	14.0	176,516
西部地區	340,226	13.5	201,975	292,793	13.4	172,627
東北地區	68,949	2.7	42,845	64,071	2.9	41,980
中國境外	139,368	5.5	55,457	116,598	5.3	44,127
總額	2,528,780	100.0	1,450,117	2,187,908	100.0	1,213,170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附擔保 物貸款	貸款總額	%	附擔保 物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660,803	28.0	297,929	573,158	27.8	257,823
長江三角洲	550,812	23.3	328,263	509,464	24.7	287,06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94,884	16.7	297,817	317,718	15.4	229,702
中部地區	348,882	14.7	205,182	306,274	14.8	176,516
西部地區	340,226	14.4	201,975	292,793	14.2	172,627
東北地區	68,949	2.9	42,845	64,071	3.1	41,980
總額	2,364,556	100.0	1,374,011	2,063,478	100.0	1,165,717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估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10%以上地區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按單項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和按組合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列示如下：

#####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8,869	3,354	12,624
長江三角洲	8,838	4,124	9,39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685	3,440	8,361
中部地區	5,212	1,873	7,380
西部地區	2,443	1,281	5,795

	2014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7,151	1,962	10,766
長江三角洲	9,240	3,766	9,95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5,140	2,685	7,318
中部地區	3,453	1,042	6,255
西部地區	1,276	458	4,923

#####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8,869	3,354	12,414
長江三角洲	8,789	4,113	9,38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482	3,388	8,355
中部地區	5,212	1,873	7,380
西部地區	2,443	1,281	5,795

	2014年12月31日		
	已減值發放 貸款及墊款	單項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7,108	1,919	10,763
長江三角洲	9,231	3,765	9,940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4,894	2,655	7,309
中部地區	3,453	1,042	6,255
西部地區	1,276	458	4,92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492,822	392,960	467,932	368,639
保證貸款	493,095	513,735	435,395	469,234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169,587	953,053	1,113,612	917,020
質押貸款	280,531	260,117	260,398	248,697
小計	2,436,035	2,119,865	2,277,337	2,003,590
貼現貸款	92,745	68,043	87,219	59,888
貸款和墊款總額	2,528,780	2,187,908	2,364,556	2,063,478

(vi)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總額	估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總額	估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8,482	0.34%	13,724	0.63%
減：				
—逾期超過3個月的已重組 發放貸款及墊款	5,310	0.21%	6,901	0.32%
—逾期尚未超過3個月的 已重組發放貸款及墊款	3,172	0.13%	6,823	0.31%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總額	估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總額	估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8,472	0.36%	13,204	0.64%
減：				
—逾期超過3個月的已重組 發放貸款及墊款	5,310	0.22%	6,901	0.33%
—逾期尚未超過3個月的 已重組發放貸款及墊款	3,162	0.14%	6,303	0.31%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是指因為借方的財政狀況變差或借方沒有能力按原本的還款計劃還款，而需重組或磋商的貸款或墊款，而其修改的還款條款乃本集團原先不做考慮的優惠。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ii) 債務工具按照信用評級進行分類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券組合信用風險狀況。評級參照債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資產負債表日債券投資賬面價值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 本集團

	未評級 (註釋(i))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AAA	AA	A	A以下	
債券—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126,538	27,025	4,694	6,818	127	165,202
—政策性銀行	50,416	—	578	—	—	50,994
—公共實體	4	—	—	—	—	4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5,632	143,357	16,040	13,040	5,314	253,383
—企業	1,714	87,681	13,887	4,181	1,861	109,324
合計	254,304	258,063	35,199	24,039	7,302	578,907

	未評級 (註釋(i))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AAA	AA	A	A以下	
債券—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85,200	6	52	—	—	85,258
—政策性銀行	43,301	—	1,005	—	—	44,306
—公共實體	19	—	—	49	—	68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17,288	48,142	11,348	6,646	2,136	185,560
—企業	11,711	77,178	3,032	3,546	1,993	97,460
合計	257,519	125,326	15,437	10,241	4,129	412,652

##### 本行

	未評級 (註釋(i))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AAA	AA	A	A以下	
債券—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126,462	22,461	—	—	—	148,923
—政策性銀行	50,416	—	578	—	—	50,994
—公共實體	4	—	—	—	—	4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4,513	143,357	10,929	1,778	762	231,339
—企業	526	87,578	12,713	1,487	195	102,499
合計	251,921	253,396	24,220	3,265	957	533,75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ii) 債務工具按照信用評級進行分類(續)

本行(續)

	未評級 (註釋(i))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AAA	AA	A	A以下	
債券-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78,706	—	52	—	—	78,758
—政策性銀行	43,300	—	1,005	—	—	44,305
—公共實體	19	—	—	—	—	1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15,747	48,142	11,348	1,725	841	177,803
—企業	10,582	77,056	2,599	792	61	91,090
合計	248,354	125,198	15,004	2,517	902	391,975

註釋：

(i) 本集團持有的未評級債務工具主要為國債，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商業銀行債券以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環節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產品准入審批和限額管理對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控制在可接受水準。

本集團風險內控委員會負責審批市場風險管理的重要政策制度，建立恰當的組織結構和信息系統以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市場風險，確保足夠的人力、物力等資源投入以加強市場風險管理。風險管理部門獨立對全行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負責擬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授權限額，提供獨立市場風險報告，以有效識別、計量及監測全行市場風險。業務部門負責在日常經營活動中主動履行市場風險管理職責，有效識別、計量、控制經營行為中涉及各種市場風險要素，確保業務發展和風險承擔之間的動態平衡。

本集團使用敏感性指標、外匯敞口、利率重定價缺口等作為監控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本集團日常業務面臨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以及市場利率變動對資金交易頭寸的影響。

對於資產負債業務的重定價風險，本集團主要通過缺口分析進行評估、監測，並根據缺口現狀調整浮動利率貸款與固定利率貸款比重、調整貸款重定價週期、優化存款期限結構等。

對於資金交易頭寸的利率風險，本集團採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和情景模擬等方法進行有效監控、管理和報告。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b)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期間及預期下一個復位價日期(或合同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實際利率。

本集團

	實際利率 註釋(i)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7%	511,189	14,567	496,622	—	—	—
存放同業款項	1.22%	80,803	—	74,077	6,726	—	—
拆出資金	2.59%	118,776	22	78,139	40,120	—	4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0%	138,561	—	138,320	141	100	—
應收款項類投資	5.20%	1,112,207	3,583	452,100	461,183	183,372	11,969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5.85%	2,468,283	310	1,035,127	990,598	428,157	14,091
投資(註釋(iii))	3.86%	580,896	1,991	107,371	121,567	216,221	133,746
其他		111,577	109,416	444	1,717	—	—
<b>資產合計</b>		<b>5,122,292</b>	<b>129,889</b>	<b>2,382,200</b>	<b>1,622,052</b>	<b>827,850</b>	<b>160,301</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	37,500	—	13,500	24,00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80%	1,068,544	1,632	536,885	528,017	1,010	1,000
拆入資金	1.81%	49,248	—	37,039	11,874	335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3%	71,168	—	67,976	3,192	—	—
吸收存款	2.16%	3,182,775	16,263	2,137,461	665,174	362,891	986
已發行債務憑證	4.65%	289,135	—	82,007	96,899	39,795	70,434
其他		104,236	101,302	606	2,328	—	—
<b>負債合計</b>		<b>4,802,606</b>	<b>119,197</b>	<b>2,875,474</b>	<b>1,331,484</b>	<b>404,031</b>	<b>72,420</b>
<b>資產負債缺口</b>		<b>319,686</b>	<b>10,692</b>	<b>(493,274)</b>	<b>290,568</b>	<b>423,819</b>	<b>87,881</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續)

	實際利率 註釋(i)	合計	2014年12月31日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9%	538,486	7,232	531,254	—	—	—
存放同業款項	3.24%	93,991	—	89,799	2,682	1,510	—
拆出資金	3.96%	68,180	21	52,611	15,095	—	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27%	135,765	—	131,871	3,068	82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6.17%	653,256	—	165,430	370,548	117,278	—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6.31%	2,136,332	238	984,930	974,735	154,359	22,070
投資(註釋(iii))	4.03%	415,740	1,539	79,066	89,141	162,620	83,374
其他		97,065	81,277	5,831	9,957	—	—
<b>資產合計</b>		<b>4,138,815</b>	<b>90,307</b>	<b>2,040,792</b>	<b>1,465,226</b>	<b>436,593</b>	<b>105,897</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	50,050	—	50,000	5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08%	688,292	1,369	571,472	104,872	10,579	—
拆入資金	1.15%	19,648	—	14,179	4,406	1,063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0%	41,609	—	39,440	2,169	—	—
吸收存款	2.43%	2,849,574	13,355	1,883,466	685,792	263,226	3,735
已發行債務憑證	4.55%	133,488	—	21,008	13,519	20,260	78,701
其他		88,808	80,147	3,513	4,575	573	—
<b>負債合計</b>		<b>3,871,469</b>	<b>94,871</b>	<b>2,583,078</b>	<b>815,383</b>	<b>295,701</b>	<b>82,436</b>
<b>資產負債缺口</b>		<b>267,346</b>	<b>(4,564)</b>	<b>(542,286)</b>	<b>649,843</b>	<b>140,892</b>	<b>23,461</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b)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續)

本行

	實際利率 註釋(i)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7%	509,851	14,371	495,480	—	—	—
存放同業款項	1.52%	64,800	—	58,421	6,379	—	—
拆出資金	2.94%	98,276	22	60,693	37,066	—	4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91%	137,210	—	136,969	141	100	—
應收款項類投資	5.20%	1,109,807	3,583	452,100	461,123	182,032	10,969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5.99%	2,304,874	—	895,992	969,669	425,132	14,081
投資(註釋(iii))	3.95%	556,522	22,763	84,013	114,866	203,565	131,315
其他		102,955	102,831	35	89	—	—
<b>資產合計</b>		<b>4,884,295</b>	<b>143,570</b>	<b>2,183,703</b>	<b>1,589,333</b>	<b>810,829</b>	<b>156,860</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	37,400	—	13,500	23,90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83%	1,069,630	596	539,007	528,017	1,010	1,000
拆入資金	1.73%	32,399	—	28,540	3,859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3%	71,110	—	67,918	3,192	—	—
吸收存款	2.21%	2,994,826	6,555	1,983,706	641,107	362,472	986
已發行債務憑證	4.82%	273,262	—	79,598	90,758	32,472	70,434
其他		94,030	91,096	606	2,328	—	—
<b>負債合計</b>		<b>4,572,657</b>	<b>98,247</b>	<b>2,712,875</b>	<b>1,293,161</b>	<b>395,954</b>	<b>72,420</b>
<b>資產負債缺口</b>		<b>311,638</b>	<b>45,323</b>	<b>(529,172)</b>	<b>296,172</b>	<b>414,875</b>	<b>84,440</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本行(續)

	實際利率 註釋(i)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0%	536,811	7,022	529,789	—	—	—
存放同業款項	3.43%	81,689	—	77,550	2,629	1,510	—
拆出資金	4.70%	47,810	21	32,158	15,178	—	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27%	135,765	—	131,871	3,068	82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6.17%	652,916	—	165,430	370,348	117,138	—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6.47%	2,012,342	—	873,780	964,493	152,101	21,968
投資(註釋(iii))	4.08%	403,981	10,456	70,858	85,660	154,209	82,798
其他		91,322	75,534	5,831	9,957	—	—
<b>資產合計</b>		<b>3,962,636</b>	<b>93,033</b>	<b>1,887,267</b>	<b>1,451,333</b>	<b>425,784</b>	<b>105,219</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	50,000	—	50,000	—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17%	698,362	226	581,485	106,072	10,579	—
拆入資金	2.98%	18,703	—	13,785	4,406	51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9%	41,381	—	39,212	2,169	—	—
吸收存款	2.48%	2,699,597	6,219	1,776,811	651,413	261,419	3,735
已發行債務憑證	5.03%	115,592	—	14,433	9,253	16,479	75,427
其他		83,278	74,617	3,513	4,575	573	—
<b>負債合計</b>		<b>3,706,913</b>	<b>81,062</b>	<b>2,479,239</b>	<b>777,888</b>	<b>289,562</b>	<b>79,162</b>
<b>資產負債缺口</b>		<b>255,723</b>	<b>11,971</b>	<b>(591,972)</b>	<b>673,445</b>	<b>136,222</b>	<b>26,057</b>

註釋：

(i) 實際利率是指本年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本集團以上列報為「3個月內」重定價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500.79億元的逾期金額(扣除損失準備)(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34.96億元)。

本行以上列報為「3個月內」重定價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468.72億元的逾期金額(扣除損失準備)(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34.86億元)。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投資和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在本行層面，投資還包括對子公司的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b)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淨利息收入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2,753)	(906)	(552)	(686)
下降100個基點	2,753	906	552	686

以上敏感性分析是基於非衍生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以及某些簡化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非衍生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按年化計算利息收入的影響，基於以下假設：(i)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開始時重新定價或到期；(ii)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及(iii)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淨利息收入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並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交易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掉期)管理外幣資產負債組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5,281	45,102	613	193	511,189
存放同業款項	37,835	29,019	9,860	4,089	80,803
拆出資金	79,776	29,751	6,615	2,634	118,7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10	1,351	—	—	138,561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09,612	2,595	—	—	1,112,207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27,366	168,536	63,532	8,849	2,468,283
投資	527,396	24,883	15,299	13,318	580,896
其他	98,924	8,541	3,885	227	111,577
<b>資產合計</b>	<b>4,683,400</b>	<b>309,778</b>	<b>99,804</b>	<b>29,310</b>	<b>5,122,292</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7,500	—	—	—	37,5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28,229	34,148	847	5,320	1,068,544
拆入資金	38,814	9,714	—	720	49,2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1,168	—	—	—	71,168
吸收存款	2,854,718	192,475	99,888	35,694	3,182,775
已發行債務憑證	273,085	14,350	1,700	—	289,135
其他	89,850	6,748	3,257	4,381	104,236
<b>負債合計</b>	<b>4,393,364</b>	<b>257,435</b>	<b>105,692</b>	<b>46,115</b>	<b>4,802,606</b>
<b>表內淨頭寸</b>	<b>290,036</b>	<b>52,343</b>	<b>(5,888)</b>	<b>(16,805)</b>	<b>319,686</b>
信貸承擔	1,053,858	110,380	35,143	7,852	1,207,233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26,270)	8,141	1,257	27,960	11,08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b) 市場風險(續)

##### 外匯風險(續)

##### 本集團(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26,072	10,145	2,078	191	538,486
存放同業款項	17,389	67,694	5,908	3,000	93,991
拆出資金	45,714	21,359	315	792	68,1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5,194	571	—	—	135,7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652,033	1,223	—	—	653,25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918,137	154,673	54,167	9,355	2,136,332
投資	388,142	15,468	8,403	3,727	415,740
其他	90,525	2,797	3,309	434	97,065
<b>資產合計</b>	<b>3,773,206</b>	<b>273,930</b>	<b>74,180</b>	<b>17,499</b>	<b>4,138,815</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050	—	—	—	50,0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61,496	21,950	392	4,454	688,292
拆入資金	5,423	13,218	—	1,007	19,6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1,381	228	—	—	41,609
吸收存款	2,528,282	225,951	78,818	16,523	2,849,574
已發行債務憑證	117,576	10,824	2,488	2,600	133,488
其他	80,839	2,379	3,181	2,409	88,808
<b>負債合計</b>	<b>3,485,047</b>	<b>274,550</b>	<b>84,879</b>	<b>26,993</b>	<b>3,871,469</b>
<b>表內淨頭寸</b>	<b>288,159</b>	<b>(620)</b>	<b>(10,699)</b>	<b>(9,494)</b>	<b>267,346</b>
信貸承擔	1,137,105	113,081	27,163	6,854	1,284,203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19,902)	(14,798)	25,585	17,848	8,73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4,442	44,817	415	177	509,85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439	26,301	650	3,410	64,800
拆出資金	76,912	19,945	1,419	—	98,2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10	—	—	—	137,210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07,212	2,595	—	—	1,109,807
發放貸款及墊款	2,190,187	105,614	2,779	6,294	2,304,874
投資	529,093	10,594	16,570	265	556,522
其他	94,148	8,123	19	665	102,955
<b>資產合計</b>	<b>4,633,643</b>	<b>217,989</b>	<b>21,852</b>	<b>10,811</b>	<b>4,884,295</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7,400	—	—	—	37,4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29,474	34,059	777	5,320	1,069,630
拆入資金	23,025	8,654	—	720	32,3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1,110	—	—	—	71,110
吸收存款	2,815,265	147,624	6,019	25,918	2,994,826
已發行債務憑證	273,262	—	—	—	273,262
其他	87,209	5,194	7	1,620	94,030
<b>負債合計</b>	<b>4,336,745</b>	<b>195,531</b>	<b>6,803</b>	<b>33,578</b>	<b>4,572,657</b>
<b>表內淨頭寸</b>	<b>296,898</b>	<b>22,458</b>	<b>15,049</b>	<b>(22,767)</b>	<b>311,638</b>
信貸承擔	1,048,159	61,845	1,594	7,356	1,118,954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26,277)	8,172	1,227	27,967	11,089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b) 市場風險(續)

##### 外匯風險(續)

##### 本行(續)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24,992	9,775	1,879	165	536,8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292	61,336	967	2,094	81,689
拆出資金	32,103	15,510	197	—	47,81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5,194	571	—	—	135,7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651,693	1,223	—	—	652,91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899,740	103,054	1,203	8,345	2,012,342
投資	395,798	7,693	—	490	403,981
其他	85,641	5,124	18	539	91,322
<b>資產合計</b>	<b>3,742,453</b>	<b>204,286</b>	<b>4,264</b>	<b>11,633</b>	<b>3,962,636</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000	—	—	—	5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71,786	21,836	286	4,454	698,362
拆入資金	5,063	12,633	—	1,007	18,70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1,381	—	—	—	41,381
吸收存款	2,496,448	188,554	6,989	7,606	2,699,597
已發行債務憑證	115,592	—	—	—	115,592
其他	76,598	4,463	191	2,026	83,278
<b>負債合計</b>	<b>3,456,868</b>	<b>227,486</b>	<b>7,466</b>	<b>15,093</b>	<b>3,706,913</b>
<b>表內淨頭寸</b>	<b>285,585</b>	<b>(23,200)</b>	<b>(3,202)</b>	<b>(3,460)</b>	<b>255,723</b>
信貸承擔	1,131,175	71,045	188	5,903	1,208,311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8,388)	4,322	1,840	11,790	9,564

註釋：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貨幣衍生工具的名義本金淨額，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匯、遠期外匯、外匯掉期和貨幣期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利潤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匯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稅前利潤	其他 綜合收益	稅前利潤	其他 綜合收益
升值1%	407	(18)	139	(3)
貶值1%	(407)	18	(139)	3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以及以下假設：(i)各種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00個基點造成的匯兌損益；(ii)各幣種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且未考慮不同貨幣匯率變動之間的相關性；(iii)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外匯衍生工具，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利潤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集團流動性風險主要源於資產負債期限結構錯配，客戶集中提款等。

本集團實行統一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模式，總行負責制定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機構層面集中管理流動性風險；境內外附屬機構在本集團總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框架內，根據監管機構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團根據整體資產負債情況和市場狀況，設定各種比例指標和業務限額管理流動性風險；並通過持有適量的流動性資產滿足日常經營中可能發生的不可預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團運用多種手段對流動性情況進行監測分析，主要包括流動性缺口分析、流動性指標監測(包括但不限於存貸比、流動性比例、流動性缺口率、超額備付率等監管指標和內部管理目標)、情景分析和壓力測試等。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建立了流動性風險的定期報告機制，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流動性風險最新情況。

下表列示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

####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059	—	3,416	—	—	436,714	511,189
存放同業款項	57,103	16,974	6,726	—	—	—	80,803
拆出資金	—	81,118	37,620	16	—	22	118,7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38,320	141	100	—	—	138,561
應收款項類投資	—	452,100	461,183	186,955	11,969	—	1,112,207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9,429	504,373	892,359	602,310	418,369	31,443	2,468,283
投資(註釋(iii))	296	63,979	113,642	261,416	139,919	1,644	580,896
其他	23,220	14,711	25,133	8,984	8,952	30,577	111,577
<b>資產總計</b>	<b>171,107</b>	<b>1,271,575</b>	<b>1,540,220</b>	<b>1,059,781</b>	<b>579,209</b>	<b>500,400</b>	<b>5,122,292</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3,500	24,000	—	—	—	37,5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5,398	312,518	528,022	1,010	1,000	596	1,068,544
拆入資金	—	37,039	11,874	335	—	—	49,2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67,976	3,192	—	—	—	71,168
吸收存款	1,334,115	819,432	665,351	362,891	986	—	3,182,775
已發行債務憑證	—	80,028	97,281	41,392	70,434	—	289,135
其他	57,151	13,821	19,673	7,926	938	4,727	104,236
<b>負債總計</b>	<b>1,616,664</b>	<b>1,344,314</b>	<b>1,349,393</b>	<b>413,554</b>	<b>73,358</b>	<b>5,323</b>	<b>4,802,606</b>
<b>(短)/長頭寸</b>	<b>(1,445,557)</b>	<b>(72,739)</b>	<b>190,827</b>	<b>646,227</b>	<b>505,851</b>	<b>495,077</b>	<b>319,686</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續)

本集團(續)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7,398	—	—	—	—	461,088	538,486
存放同業款項	70,434	19,365	2,682	1,510	—	—	93,991
拆出資金	—	50,799	17,360	—	—	21	68,1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31,709	3,068	988	—	—	135,7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65,430	370,548	117,278	—	—	653,256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20,578	469,777	790,021	485,009	336,118	34,829	2,136,332
投資(註釋(iii))	4,190	33,044	75,585	203,675	96,437	2,809	415,740
其他	17,193	31,338	17,563	1,733	956	28,282	97,065
<b>資產總計</b>	<b>189,793</b>	<b>901,462</b>	<b>1,276,827</b>	<b>810,193</b>	<b>433,511</b>	<b>527,029</b>	<b>4,138,815</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	50,000	50	—	—	—	50,0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4,269	448,572	104,872	10,579	—	—	688,292
拆入資金	—	14,179	4,406	1,063	—	—	19,6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9,440	2,169	—	—	—	41,609
吸收存款	1,290,019	591,897	682,497	265,392	19,769	—	2,849,574
已發行債務憑證	—	17,897	14,665	18,593	82,333	—	133,488
其他	42,583	12,738	9,491	18,090	2,380	3,526	88,808
<b>負債總計</b>	<b>1,456,871</b>	<b>1,174,723</b>	<b>818,150</b>	<b>313,717</b>	<b>104,482</b>	<b>3,526</b>	<b>3,871,469</b>
<b>(短)/長頭寸</b>	<b>(1,267,078)</b>	<b>(273,261)</b>	<b>458,677</b>	<b>496,476</b>	<b>329,029</b>	<b>523,503</b>	<b>267,346</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續)

本行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2015年12月31日			無期限 (註釋(i))	合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0,431	—	3,416	—	—	436,004	509,851
存放同業款項	42,056	16,365	6,379	—	—	—	64,800
拆出資金	—	63,688	34,566	—	—	22	98,2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36,969	141	100	—	—	137,210
應收款項類投資	—	452,100	461,123	185,615	10,969	—	1,109,807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7,123	467,133	842,534	548,856	399,482	29,746	2,304,874
投資(註釋(iii))	296	42,285	106,262	247,772	137,488	22,419	556,522
其他	19,813	14,657	25,099	8,484	7,444	27,458	102,955
<b>資產總計</b>	<b>149,719</b>	<b>1,193,197</b>	<b>1,479,520</b>	<b>990,827</b>	<b>555,383</b>	<b>515,649</b>	<b>4,884,295</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3,500	23,900	—	—	—	37,4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5,789	313,218	528,017	1,010	1,000	596	1,069,630
拆入資金	—	28,540	3,859	—	—	—	32,3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67,918	3,192	—	—	—	71,110
吸收存款	1,283,922	706,340	641,106	362,472	986	—	2,994,826
已發行債務憑證	—	79,598	90,758	32,472	70,434	—	273,262
其他	54,143	11,499	19,611	7,652	557	568	94,030
<b>負債總計</b>	<b>1,563,854</b>	<b>1,220,613</b>	<b>1,310,443</b>	<b>403,606</b>	<b>72,977</b>	<b>1,164</b>	<b>4,572,657</b>
<b>(短)/長頭寸</b>	<b>(1,414,135)</b>	<b>(27,416)</b>	<b>169,077</b>	<b>587,221</b>	<b>482,406</b>	<b>514,485</b>	<b>311,638</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續)

本行(續)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6,737	—	—	—	—	460,074	536,811
存放同業款項	56,859	20,691	2,629	1,510	—	—	81,689
拆出資金	—	32,611	15,178	—	—	21	47,81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31,709	3,068	988	—	—	135,7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65,430	370,348	117,138	—	—	652,916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8,946	437,732	751,392	450,073	320,396	33,803	2,012,342
投資(註釋(iii))	4,190	26,082	72,563	193,990	95,429	11,727	403,981
其他	14,605	30,730	17,558	1,731	956	25,742	91,322
<b>資產總計</b>	<b>171,337</b>	<b>844,985</b>	<b>1,232,736</b>	<b>765,430</b>	<b>416,781</b>	<b>531,367</b>	<b>3,962,636</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	50,000	—	—	—	—	5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4,494	457,217	106,072	10,579	—	—	698,362
拆入資金	—	13,785	4,406	512	—	—	18,70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9,212	2,169	—	—	—	41,381
吸收存款	1,251,178	500,985	664,246	263,419	19,769	—	2,699,597
已發行債務憑證	—	14,433	9,253	16,479	75,427	—	115,592
其他	40,224	12,336	9,341	18,092	2,380	905	83,278
<b>負債總計</b>	<b>1,415,896</b>	<b>1,087,968</b>	<b>795,487</b>	<b>309,081</b>	<b>97,576</b>	<b>905</b>	<b>3,706,913</b>
<b>(短)/長頭寸</b>	<b>(1,244,559)</b>	<b>(242,983)</b>	<b>437,249</b>	<b>456,349</b>	<b>319,205</b>	<b>530,462</b>	<b>255,723</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 表外項目－本集團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有承兌匯票、信用卡承擔、開出保函、貸款承擔及開出信用證。下表按合同的剩餘期限列表外項目金額：

	2015年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631,431	—	—	631,431
信用卡承擔	149,138	—	—	149,138
開出保函	81,573	50,887	1,106	133,566
貸款承擔	90,501	62,712	47,720	200,933
開出信用證	91,406	759	—	92,165
合計	1,044,049	114,358	48,826	1,207,233

	2014年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712,985	—	—	712,985
信用卡承擔	124,106	—	—	124,106
開出保函	96,815	25,560	1,633	124,008
貸款承擔	87,223	62,412	38,703	188,338
開出信用證	133,009	1,757	—	134,766
合計	1,154,138	89,729	40,336	1,284,203

##### 表外項目－本行到期日分析

	2015年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628,790	—	—	628,790
信用卡承擔	141,993	—	—	141,993
開出保函	80,215	49,773	1,106	131,094
貸款承擔	20,646	58,342	47,716	126,704
開出信用證	89,683	690	—	90,373
合計	961,327	108,805	48,822	1,118,954

	2014年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711,552	—	—	711,552
信用卡承擔	117,409	—	—	117,409
開出保函	95,884	25,487	1,633	123,004
貸款承擔	27,668	59,978	38,698	126,344
開出信用證	129,922	80	—	130,002
合計	1,082,435	85,545	40,331	1,208,31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9 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註釋：

-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拆出資金、發放貸款及墊款、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減值或已逾期1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 (ii) 逾期1個月內的未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歸入即期償還類別。
-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的投資。關於投資，剩餘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團打算持有至最終到期。

###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本集團在以內控措施為主的環境下通過健全操作風險管理機制，實現對操作風險的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解和報告，從而降低操作風險損失。這套涵蓋所有業務環節的機制涉及財務、信貸、會計、結算、儲蓄、資金、中間業務、電腦系統的應用與管理、資產保全和法律事務等。其中主要內控措施包括：

- 通過建立全集團矩陣式授權管理體系，開展年度統一授權工作，嚴格限定各級機構及人員在授予的許可許可權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在制度層面進一步明確了嚴禁越權從事業務活動的管理要求；
- 通過採用統一的法律責任制度並對違規違紀行為進行追究和處分，建立嚴格的問責制度；
- 推動全行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建設，進行操作風險管理專家隊伍建設，通過正規培訓和上崗考核，提高本集團員工的風險管理意識；
- 根據相關規定，依法加強現金管理，規範賬戶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監測手段，並加強反洗錢的教育培訓工作，努力確保全行工作人員掌握反洗黑錢的必需知識和基本技能以打擊洗黑錢；
- 為減低因不可預見的意外情況對業務的影響，本集團對所有主要業務尤其是後臺運作均設有後備系統及緊急業務復原方案等應變設施。本集團還投保以減低若干營運事故可能造成的損失。

此外，本集團持續優化完善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建設，為有效識別、評估、監測、控制和報告操作風險提供信息化支援。執行信息系統具備記錄和存儲操作風險損失資料和操作風險事件信息、支援操作風險和控制自我評估、監測關鍵風險指標等功能。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0 資本充足率

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是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是在滿足法定監管要求的基礎上，根據實際面臨的風險狀況，參考國際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準及本集團經營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模擬、壓力測試等手段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監會規定的方法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本集團及本行分別於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銀監會提交所需信息。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銀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這些計算依據可能與香港及其他國家所採用的相關依據存在差異。

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在2018年底前達到《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的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此外，在境外設立的子銀行或分行也會直接受到當地銀行監管機構的監管，不同國家對於資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本年度內，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量資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報告期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0 資本充足率(續)

按要求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12%	8.93%
一級資本充足率	9.17%	8.99%
資本充足率	11.87%	12.33%
資本基礎組成部分		
核心一級資本：		
實收資本		
股本	48,935	46,787
資本公積	58,636	49,296
其他綜合收益	3,584	(1,833)
盈餘公積	23,362	19,394
一般風險準備	64,555	50,447
未分配利潤	118,668	95,58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5	4,311
總核心一級資本	317,815	263,988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商譽扣減與之相關的遞延稅負債後的淨額	(854)	(795)
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扣減與之相關的遞延稅負債後的淨額	(802)	(407)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16,159	262,786
其他一級資本(註釋(i))	1,828	1,796
一級資本淨額	317,987	264,582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69,299	73,618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24,447	23,12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	1,525
資本淨額	411,740	362,848
風險加權總資產	3,468,135	2,941,627

註釋：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為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主要為資本證券(附註(5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

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做出，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第一層級： 集團在估值當天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過調整)。該層級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股權和債務工具以及交易的衍生產品等。
- 第二層級： 輸入變數為除了第一層級中的活躍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變數，通過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劃分為第二層級的債券投資大部分為人民幣債券。這些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此層級還包括大多數場外衍生工具。估值方法技術包括遠期定價模型、掉期模型和期權定價模型；輸入參數的來源是彭博和路透交易系統等可觀察的公開市場。
- 第三層級：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數基於不可觀察的變數。該層級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為不可觀察變數的股權和債券工具。管理層從交易對手處詢價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涉及的不可觀察變數主要包括折現率和市場價格波動率等參數。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以下方式確定：

- 擁有標準條款並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標價的買入、賣出價分別確定。
- 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或採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當前市場標價根據折現現金流分析而確定。如不存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市場交易標價，則使用交易對手詢價進行估值，且管理層對此價格進行了分析。對於非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利用工具期限內適用的收益率曲線按折現現金流分析來確定；對於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利用期權定價模型來確定。

本集團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建立了獨立的估值流程。風險管理部對於估值方法、參數、假設和結果進行獨立驗證，運營管理部按照估值流程獲取估值結果並按照賬務核算規則對估值結果進行賬務處理，財務會計部基於經獨立審閱的估值結果準備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披露信息。

不同類型金融工具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由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任何改變，在實際採用前都需要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

於2015年度，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並未發生重大變化。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本集團不易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額資產、發放貸款及墊款、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憑證。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大部分均為一年以內或者主要為浮動利率，其賬面價值接近公允價值。

本集團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9,930	177,957	185,152	177,8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12,207	653,256	1,124,181	656,435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途)	8,705	11,167	8,706	11,193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295	16,302	32,381	16,656
—已發行次級債	77,779	82,333	83,181	83,715
—已發行同業存單	171,356	23,686	171,501	24,978

本行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9,930	177,957	185,152	177,8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09,807	652,916	1,121,853	656,088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472	16,479	32,558	16,834
—已發行次級債	70,434	75,427	75,566	76,566
—已發行同業存單	171,356	23,686	171,501	24,97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續)

以上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層級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833	184,319	—	185,152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124,181	—	1,124,181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途)	—	8,706	—	8,70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32,381	—	32,381
—已發行次級債	7,615	75,566	—	83,181
—已發行同業存單	—	171,501	—	171,501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65	176,491	—	177,8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	656,435	—	656,435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途)	—	11,193	—	11,193
—已發行債務證券	—	16,656	—	16,656
—已發行次級債	7,149	76,566	—	83,715
—已發行同業存單	—	24,978	—	24,978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續)

以上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層級列示如下：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833	184,319	—	185,152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121,853	—	1,121,853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債務證券	—	32,558	—	32,558
—已發行次級債	—	75,566	—	75,566
—已發行同業存單	—	171,501	—	171,501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65	176,491	—	177,8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	656,088	—	656,088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已發行債務證券	—	16,834	—	16,834
—已發行次級債	—	76,566	—	76,566
—已發行同業存單	—	24,978	—	24,97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

本集團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479	8,057	—	8,536
— 投資基金	—	—	1	1
— 同業存單	—	15,226	—	15,22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2,457	—	2,457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1,288	3	1,291
— 貨幣衍生工具	17	11,472	—	11,489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008	—	1,0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40,313	257,120	11	297,444
— 投資基金	—	352	70	422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671	74,643	—	75,314
— 理財產品	—	10	—	10
— 權益工具	424	—	22	446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b>	<b>41,904</b>	<b>371,633</b>	<b>107</b>	<b>413,644</b>
<b>負債</b>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992)	(3)	(995)
— 貨幣衍生工具	(1)	(10,118)	—	(10,119)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304)	—	(304)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b>	<b>(1)</b>	<b>(11,414)</b>	<b>(3)</b>	<b>(11,418)</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本集團(續)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14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616	11,130	—	12,746
— 投資基金	—	—	2	2
— 同業存單	—	13,923	—	13,923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838	—	838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972	5	977
— 貨幣衍生工具	10	6,396	—	6,406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843	—	8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23,055	160,233	12	183,300
— 投資基金	—	320	127	447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228	23,660	—	23,888
— 權益工具	89	1,548	—	1,637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b>	<b>24,998</b>	<b>219,863</b>	<b>146</b>	<b>245,007</b>
<b>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賣空債券	(573)	—	—	(573)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744)	(10)	(754)
— 貨幣衍生工具	(1)	(6,207)	—	(6,208)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385)	—	(385)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b>	<b>(574)</b>	<b>(7,336)</b>	<b>(10)</b>	<b>(7,920)</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本行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300	8,057	—	8,357
— 同業存單	—	15,226	—	15,22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766	—	1,766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1,039	3	1,042
— 貨幣衍生工具	—	8,334	—	8,334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008	—	1,0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7,030	256,497	8	263,535
— 投資基金	—	352	—	352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	64,945	—	64,945
— 權益工具	48	—	—	48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b>	<b>7,378</b>	<b>357,224</b>	<b>11</b>	<b>364,613</b>
<b>負債</b>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951)	(3)	(954)
— 貨幣衍生工具	—	(7,181)	—	(7,181)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304)	—	(304)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b>	<b>—</b>	<b>(8,436)</b>	<b>(3)</b>	<b>(8,439)</b>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本行(續)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14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609	11,131	—	12,740
— 同業存單	—	13,923	—	13,923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838	—	838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718	5	723
— 貨幣衍生工具	—	4,072	—	4,072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843	—	8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6,832	159,026	9	165,867
— 投資基金	—	320	—	320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	20,650	—	20,650
— 權益工具	38	1,548	—	1,586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b>	<b>8,479</b>	<b>213,069</b>	<b>14</b>	<b>221,562</b>
<b>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賣空債券	(573)	—	—	(573)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703)	(10)	(713)
— 貨幣衍生工具	—	(3,902)	—	(3,902)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385)	—	(385)
<b>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b>	<b>(573)</b>	<b>(4,990)</b>	<b>(10)</b>	<b>(5,573)</b>

註釋：

(i) 本年在第一和第二公允價值層級之間沒有發生重大的層級轉移。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註釋：(續)

(ii) 第三公允價值層級本年年初至本年年末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交易性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利率	債券投資	投資基金	權益工具	利率		
	投資基金	債券投資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	合計	
2015年1月1日	2	—	5	12	127	—	146	(10)	(10)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總額	—	—	(2)	—	—	22	20	7	7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總額	—	—	—	—	(17)	—	(17)	—	—
購買	—	—	—	—	(40)	—	(40)	—	—
出售和結算	(1)	—	—	(1)	—	—	(2)	—	—
2015年12月31日	1	—	3	11	70	22	107	(3)	(3)
2015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相關已確認當期損益情況	—	—	(2)	—	—	22	20	7	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註釋:(續)

(ii) 第三公允價值層級本年年初至本年年末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續)

本集團(續)

	資產					負債		
	交易性 金融資產	指定為公允 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衍生 金融資產 利率 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計	衍生 金融負債 利率 衍生工具	合計
				債券投資	投資基金			
2014年1月1日	2	40	12	13	290	357	(17)	(17)
利得或損失總額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總額	—	—	(8)	—	—	(8)	12	12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 或損失總額	—	—	—	(1)	(25)	(26)	—	—
購買	—	—	—	—	15	15	—	—
出售和結算	—	(40)	1	—	(153)	(192)	(5)	(5)
2014年12月31日	2	—	5	12	127	146	(10)	(10)
2014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層級金融 工具相關已確認當期損益情況	—	—	(8)	—	—	(8)	12	12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1 公允價值資料(續)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註釋：(續)

(ii) 第三公允價值層級本年年初至本年年末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續)

本行

	資產			負債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合計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合計
2015年1月1日	5	9	14	(10)	(10)
利得或損失總額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 或損失總額	(2)	—	(2)	7	7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 或損失總額	—	(1)	(1)	—	—
2015年12月31日	3	8	11	(3)	(3)
2015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層 級金融工具相關已確認 當期損益情況	—	—	—	5	5
	資產			負債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合計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合計
2014年1月1日	12	9	21	(17)	(17)
利得或損失總額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 或損失總額	(8)	1	(7)	12	12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 或損失總額	—	(1)	(1)	—	—
出售和結算	1	—	1	(5)	(5)
2014年12月31日	5	9	14	(10)	(10)
2014年12月31日持有第三層 級金融工具相關已確認 當期損益情況	—	—	—	4	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2 關聯方

### (a) 關聯方關係

- (i) 本集團受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有限」)控制，中信有限成立於香港，持股本公司67.13%的股份。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母公司是中信集團(成立於中國)。
- (ii) 本集團關聯方包括中信有限和中信集團的下屬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以及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BBVA。BBVA於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分別持有本行3.12%和9.60%的股份。

2015年上述所有主要子公司的會計報表均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中的事務所審計。

### (b) 關聯交易

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內與關聯方之交易為正常的銀行交易，包括借貸、資產轉讓、理財、投資、存款及資產負債表外業務。以上銀行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件進行，以每筆交易發生時的相關市場現價成交。

此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相關年度的交易金額以及有關交易於報告日的餘額列示如下：

	2015年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BBVA	聯營企業
利息收入	268	—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和其他業務收入	154	—	—
利息支出	(649)	—	—
交易淨收益／(損失)	66	383	8
其他服務費用	(673)	—	—

	2014年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BBVA	聯營企業
利息收入	385	—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和其他業務收入	423	—	—
利息支出	(1,595)	(2)	—
交易淨收益／(損失)	380	(124)	—
其他服務費用	(848)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2 關聯方(續)

#### (b) 關聯交易(續)

	2015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BBVA	聯營企業
<b>資產</b>			
應收利息	69	—	—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793	1,094	—
減：組合計提損失準備	(151)	—	—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14,642	1,094	—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2	—	—
衍生金融資產	61	100	—
證券投資和長期股權投資	406	—	976
其他資產	9,271	988	—
<b>負債</b>			
吸收存款	49,555	—	22
衍生金融負債	11	112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存放款項	21,887	—	—
應付利息	110	—	—
其他負債	1,550	—	—
<b>表外項目</b>			
保函及信用證	968	255	—
承兌匯票	90	—	—
接受擔保金額	8,574	—	—
衍生金融資產名義金額	2,780	39,755	—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關聯方(續)

(b) 關聯交易(續)

	2014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BBVA	聯營企業
<b>資產</b>			
發放貸款及墊款	6,588	—	—
減：組合計提損失準備	(51)	—	—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6,537	—	—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83	673	—
拆除資金	28	—	—
減：拆出資金減值準備	(7)	—	—
拆出資金淨額	21	—	—
證券投資和長期股權投資	252	—	870
其他資產	7,759	152	—
<b>負債</b>			
吸收存款	26,359	—	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存放	35,233	470	—
拆入資金	512	437	—
衍生金融負債	8	103	—
應付利息	194	—	—
其他負債	26	—	—
<b>表外項目</b>			
保函及信用證	204	307	—
承兌匯票	258	—	—
接受擔保金額	10	33	—
衍生金融資產名義金額	3,001	19,789	—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價格為定價基礎，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關聯方交易已在本集團財務報表合併過程中被抵銷。

(c) 關鍵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及關聯公司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本集團和關鍵管理人員與其直系親屬、及受這些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在正常經營過程中進行多項銀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團與這些人士與其直系親屬及其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並無重大交易及交易餘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2 關聯方(續)

#### (c) 關鍵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及關聯公司(續)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2015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163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4萬元)。

本年內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酬金	13,669	13,051
酌定獎金	17,042	19,601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2,729	2,279
	33,440	34,931

#### (d)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以及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還為其合資格的員工參與了補充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該計劃由中信集團負責管理(附註41(b))。

#### (e) 與中國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正處於一個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下營運。那些國家控制實體是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的(統稱「國有實體」)。

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貸款及存款；
- 拆入及拆出銀行間結餘；
- 衍生交易；
- 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
- 保險及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
- 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
- 買賣及租賃物業及其他資產；及
- 提供及接受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該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跟本集團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亦已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審批程序。該等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為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的性質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獨立披露。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3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投資於部分其他機構發行的未納入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並確認其產生的投資收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信託投資計劃、資產支持融資債券以及投資基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5年12月31日				最大 風險敞口
	持有至 到期投資	賬面價值		合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類投資		
理財產品	—	10	147,605	147,615	147,615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	825,016	825,016	825,016
信託投資計劃	—	—	139,971	139,971	139,971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5,306	8	—	5,314	5,314
投資基金	—	70	—	70	70
合計	5,306	88	1,112,592	1,117,986	1,117,986

	2014年12月31日				最大 風險敞口
	持有至 到期投資	賬面價值		合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類投資		
理財產品	—	—	78,859	78,859	78,859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	452,319	452,319	452,319
信託投資計劃	—	—	108,535	108,535	108,535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7,110	9	—	7,119	7,119
投資基金	—	127	—	127	127
合計	7,110	136	639,713	646,959	646,959

理財產品、信託投資計劃、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以及投資基金的最大風險敞口為其在報告日的公允價值或賬面價值(取兩者孰高)。資產支持融資債權的最大風險敞口按其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分類為其在報告日的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3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指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賺取管理費收入。

於2015年度，本集團在上述結構化主體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58.08億元(2014年：人民幣39.58億元)；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90億元(2014年：人民幣4.01億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享有應收管理手續費和應收利息而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7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57億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資產規模為人民幣6,591.18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34.13億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拆出資金餘額為人民幣252.66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68億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拆出資金的最大敞口為人民幣366.75億元(2014年：人民幣394.2億元)。這些交易是根據正常的商業交易條款和條件進行。

本集團於2015年1月1日之後發行，並於2015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發行總量共計人民幣6,042億元(2014年：人民幣3,939億元)。

### 64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資產支援證券，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2015年，本集團進行的資產證券化交易中終止確認貸款和墊款75.24億元(2014年：61.97億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由於既未轉移也未保留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也未放棄對轉移資產的控制權而形成的繼續涉入資產或負債為2.86億元(2014年12月31日：無)。此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還通過一般轉讓方式處置了部分發放貸款和墊款。

### 6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依法有權抵銷債權債務且該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交易雙方準備按淨額進行結算，或同時結清資產和負債時(「抵銷準則」)，金融資產和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與交易對手簽訂主協定，約定特定淨額結算安排，因此財務報表中不存在任何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

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09,851	536,8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4,800	81,689
貴金屬	1,191	411
拆出資金	98,276	47,8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5,349	27,501
衍生金融資產	10,384	5,6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10	135,765
應收利息	29,849	25,546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04,874	2,012,3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8,994	188,537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9,930	177,957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09,807	652,916
對子公司投資	22,249	9,986
物業和設備	15,448	14,223
無形資產	801	4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30	9,296
其他資產	37,352	35,801
<b>資產合計</b>	<b>4,884,295</b>	<b>3,962,636</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37,400	5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69,630	698,362
拆入資金	32,399	18,7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573
衍生金融負債	8,439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1,110	41,381
吸收存款	2,994,826	2,699,597
應付職工薪酬	7,610	10,871
應交稅費	4,694	5,837
應付利息	37,422	36,559
預計負債	2	2
已發行債務憑證	273,262	115,592
其他負債	35,863	24,436
<b>負債合計</b>	<b>4,572,657</b>	<b>3,706,913</b>
<b>股東權益</b>		
股本	48,935	46,787
資本公積	61,359	51,619
其他綜合收益	4,790	435
盈餘公積	23,362	19,394
一般風險準備	64,350	50,350
未分配利潤	108,842	87,138
<b>股東權益合計</b>	<b>311,638</b>	<b>255,723</b>
<b>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b>	<b>4,884,295</b>	<b>3,962,636</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 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股東 權益合計
2015年1月1日	46,787	51,619	435	19,394	50,350	87,138	255,723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淨利潤	—	—	—	—	—	39,672	39,672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4,355	—	—	—	4,355
上述(一)和(二)小計	—	—	4,355	—	—	39,672	44,027
(三)投資者投入資本	2,148	9,740	—	—	—	—	11,888
(四)利潤分配							
1.提取盈餘公積	—	—	—	3,968	—	(3,968)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4,000	(14,000)	—
2015年12月31日	48,935	61,359	4,790	23,362	64,350	108,842	311,638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股東 權益合計
2014年1月1日	46,787	51,619	(4,732)	15,495	44,250	69,937	223,35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淨利潤	—	—	—	—	—	38,990	38,990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5,167	—	—	—	5,167
上述(一)和(二)小計	—	—	5,167	—	—	38,990	44,157
(三)利潤分配							
1.提取盈餘公積	—	—	—	3,899	—	(3,899)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6,100	(6,100)	—
3.股利分配	—	—	—	—	—	(11,790)	(11,790)
2014年12月31日	46,787	51,619	435	19,394	50,350	87,138	255,72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7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薪酬

(a) 董事及監事報酬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列載如下：

現任董事姓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 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續擔任 董事/監事 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 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管理 本公司的 事務提供 其他董事/ 監事服務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慶萍(i)	—	—	—	—	—	—	—	—	—	—
孫德順	—	700	691	—	392	195	—	—	—	1,978
<b>非執行董事：</b>										
常振明(i)	—	—	—	—	—	—	—	—	—	—
朱小黃(i)	—	—	—	—	—	—	—	—	—	—
張小衛	—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哲平	300	—	—	—	—	—	—	—	—	300
吳小慶	300	—	—	—	—	—	—	—	—	300
王聯章	300	—	—	—	—	—	—	—	—	300
袁 明	275	—	—	—	—	—	—	—	—	275
<b>監事/外部監事/職工監事：</b>										
曹國強	—	600	632	—	378	190	—	—	—	1,800
舒 揚(i)	—	—	—	—	—	—	—	—	—	—
王秀紅	300	—	—	—	—	—	—	—	—	300
賈祥森	100	—	—	—	—	—	—	—	—	100
鄭 偉	175	—	—	—	—	—	—	—	—	175
程普升	—	300	1,999	—	227	140	—	—	—	2,666
溫淑萍	—	290	1,277	—	25	217	—	—	—	1,809
馬海清	—	223	2,202	—	282	191	—	—	—	2,898
<b>2015年離職人員：</b>										
竇建中(i)	—	—	—	—	—	—	—	—	—	—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	—	—	—	—	—	—	—	—	—
歐陽謙(監事)	—	583	549	—	329	163	—	—	—	1,624
鄭學學(監事)(i)	—	—	—	—	—	—	—	—	—	—
李 剛(監事)	—	328	2,071	—	316	164	—	—	—	2,879
鄧耀文(監事)	—	290	1,768	—	254	189	—	—	—	2,501

註釋：

(i) 李慶萍女士、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竇建中先生、舒揚先生、鄭學學先生未在本行領取薪酬。其薪酬由本行主要股東承擔。

##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7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薪酬(續)

#### (a) 董事及監事報酬(續)

根據前身《公司條例》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披露的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若干比較資料現已重述以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規定的新範疇和規定，列載如下：

現任董事姓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 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納擔任 董事/監事 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 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管理 本公司 的事務提供 其他董事/ 監事服務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慶萍	—	257	406	—	110	71	—	—	844
孫德順	—	658	1,229	—	419	199	—	—	2,505
<b>非執行董事：</b>									
常振明	—	—	—	—	—	—	—	—	—
賈建中	—	—	—	—	—	—	—	—	—
張小衛	—	—	—	—	—	—	—	—	—
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	—	—	—	—	—	—	—	—	—
朱小黃	—	257	406	—	116	70	—	—	849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哲平	300	—	—	—	—	—	—	—	300
吳小慶	300	—	—	—	—	—	—	—	300
王聯章	300	—	—	—	—	—	—	—	300
袁 明	75	—	—	—	—	—	—	—	75
<b>監事/外部監事/職工監事：</b>									
歐陽謙	—	700	1,328	—	409	195	—	—	2,632
鄭學學	—	—	—	—	—	—	—	—	—
鄧躍文	—	251	1,856	—	262	147	—	—	2,516
李 剛	—	300	2,020	—	278	153	—	—	2,751
王秀紅	275	—	—	—	—	—	—	—	275
<b>2014年離職人員：</b>									
莊毓敏(監事)	25	—	—	—	—	—	—	—	25
劉淑蘭	225	—	—	—	—	—	—	—	225
陳小憲	—	—	—	—	—	—	—	—	—
郭克彤	—	—	—	—	—	—	—	—	—
邢天才	250	—	—	—	—	—	—	—	250
駱小元(監事)	225	—	—	—	—	—	—	—	225

#### (b) 其他利益和權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及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2014年：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受該等董事及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及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餘額不重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14年：無)。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以下所載資料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按中國相關會計規則和法規(「中國會計準則」)而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的差異調節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解釋的規定編製包括本行和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作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法規(統稱為「中國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淨利潤和於2015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 2 流動性覆蓋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87.78%	111.64%

流動性覆蓋率是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統計制度的規定，基於按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資料計算的。

## 3 貨幣集中度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幣	其他	
即期資產	309,778	99,804	29,310	438,892
即期負債	(257,435)	(105,692)	(46,115)	(409,242)
遠期購入	716,892	54,444	95,056	866,392
遠期出售	(729,696)	(53,203)	(66,922)	(849,821)
期權	20,945	16	(174)	20,787
淨頭寸	60,484	(4,631)	11,155	67,008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幣	其他	
即期資產	273,930	74,180	17,499	365,609
即期負債	(274,550)	(84,879)	(26,993)	(386,422)
遠期購入	439,345	36,632	55,218	531,195
遠期出售	(469,947)	(10,956)	(35,412)	(516,315)
期權	15,804	(91)	(1,958)	13,755
淨頭寸	(15,418)	14,886	8,354	7,822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4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含所有幣種的跨境申索及本國外幣債權。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大陸業務經營，並視所有的除中國大陸以外的第三方申索為跨境申索。

國際債權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國際債權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在計及任何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佔國際債權總金額的10%或以上，方會在本文呈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債務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2015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16,894	7,706	44,586	69,186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7,430	964	30,177	38,571
歐洲	2,971	3,078	10,110	16,159
南北美洲	73,887	27,920	121,678	223,485
非洲	1	—	70	71
合計	93,753	38,704	176,444	308,901

	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10,827	5,975	39,897	56,699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5,946	5,964	24,181	36,091
歐洲	3,121	17	4,362	7,500
南北美洲	73,888	40,730	127,459	242,077
非洲	1	—	193	194
合計	87,837	46,722	171,911	306,470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5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 墊款總額	2015年12月31日 逾期超過3個月的 貸款及墊款	已減值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680,886	10,056	8,869
長江三角洲	553,615	9,194	8,83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96,853	7,110	7,685
中部地區	348,882	6,363	5,212
西部地區	340,226	3,185	2,668
東北地區	68,949	1,698	1,753
中國內地以外的地區	139,369	296	1,025
合計	2,528,780	37,902	36,050

	貸款及 墊款總額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超過3個月的 貸款及墊款	已減值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576,598	8,557	7,151
長江三角洲	512,214	10,064	9,240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319,360	6,055	5,140
中部地區	306,274	4,239	3,453
西部地區	292,793	1,624	1,276
東北地區	64,071	1,996	1,923
中國內地以外的地區	116,598	375	271
合計	2,187,908	32,910	28,454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那些有客觀證據認定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貸款及墊款。

- 單項評估；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及墊款組合。

### 6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和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 (a)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總額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總額	30	29
占存拆放同業款項總額百分比	0.04%	0.02%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6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和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續)

#### (b) 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3至6個月	9,794	8,986
—6至12個月	12,291	13,167
—超過12個月	15,817	10,757
合計	37,902	32,910
估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至6個月	0.38%	0.41%
—6至12個月	0.49%	0.60%
—超過12個月	0.63%	0.49%
合計	1.50%	1.50%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要求，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及墊款。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及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貸款及墊款，在借款人接獲還款通知但並無根據指示還款時被分類為已逾期。如果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貸款及墊款超出已知會借款人的獲批准的限額，均會被視為已逾期。

於2015年12月31日，在上述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中，採用單項方式和組合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貸款分別為人民幣316.01億元(2014：人民幣266.81億元)和人民幣63.01億元(2014：人民幣62.29億元)。以單項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貸款中抵押品涵蓋部分和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9.85億元(2014：人民幣86.68億元)和人民幣256.16億元(2014：人民幣180.13億元)。持有的採用單項方式評估的貸款及墊款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9.46億元(2014：人民幣140.99億元)。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採用單項方式評估損失的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95.09億元(2014：人民幣114.42億元)。

### 7 中國內地非銀行業務頭寸

本行是一家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商業銀行，且主要銀行業務均在中國內地進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行大部分的非應收銀行頭寸均來自於與境內企業或個人的業務。不同對手方的各種頭寸在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附註中進行了分析。

# 股東參考資料

## | 股份資料

### 上市

本行於2007年4月27日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同步上市。

### 普通股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總股數46,787,327,034股，其中A股31,905,164,057股，H股14,882,162,977股。

本行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的2,147,469,539股A股股份情況，參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每10股現金分紅2.12元人民幣(稅前)。

分紅具體信息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股份代號及股票簡稱

###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1998中信銀行
路透社	601998.SS
彭博	601998 CH

###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998中信銀行
路透社	998.HK
彭博	998 HK

## | 股東查詢

股東若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例如股份轉讓、轉名、更改地址、損失股票等事項，請致函如下地址：

###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層  
電話：+86-21--68870587

###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室  
電話：+852-2862 8555  
傳真：+852-2865 0990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 信用評級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評級為：

穆迪：(1)長期評級：Baa1；(2)短期評級：P-2；(3)基礎信用評級：ba1；(4)展望：穩定。

惠譽：(1)違約評級：BBB；(2)支持力評級：2；(3)支持力底線評級：BBB；(4)生存力評級：b+；(5)展望：穩定。

## 主要指數成份股

上證A股指數

上證50指數

上證180指數

上證綜合指數

上證公司治理指數

新上證綜指

滬深300指數

中證100指數

中證800指數

##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如有查詢請聯絡：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

地址：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電話：+86-10-85230010

傳真：+86-10-85230079

電郵：ir@citicban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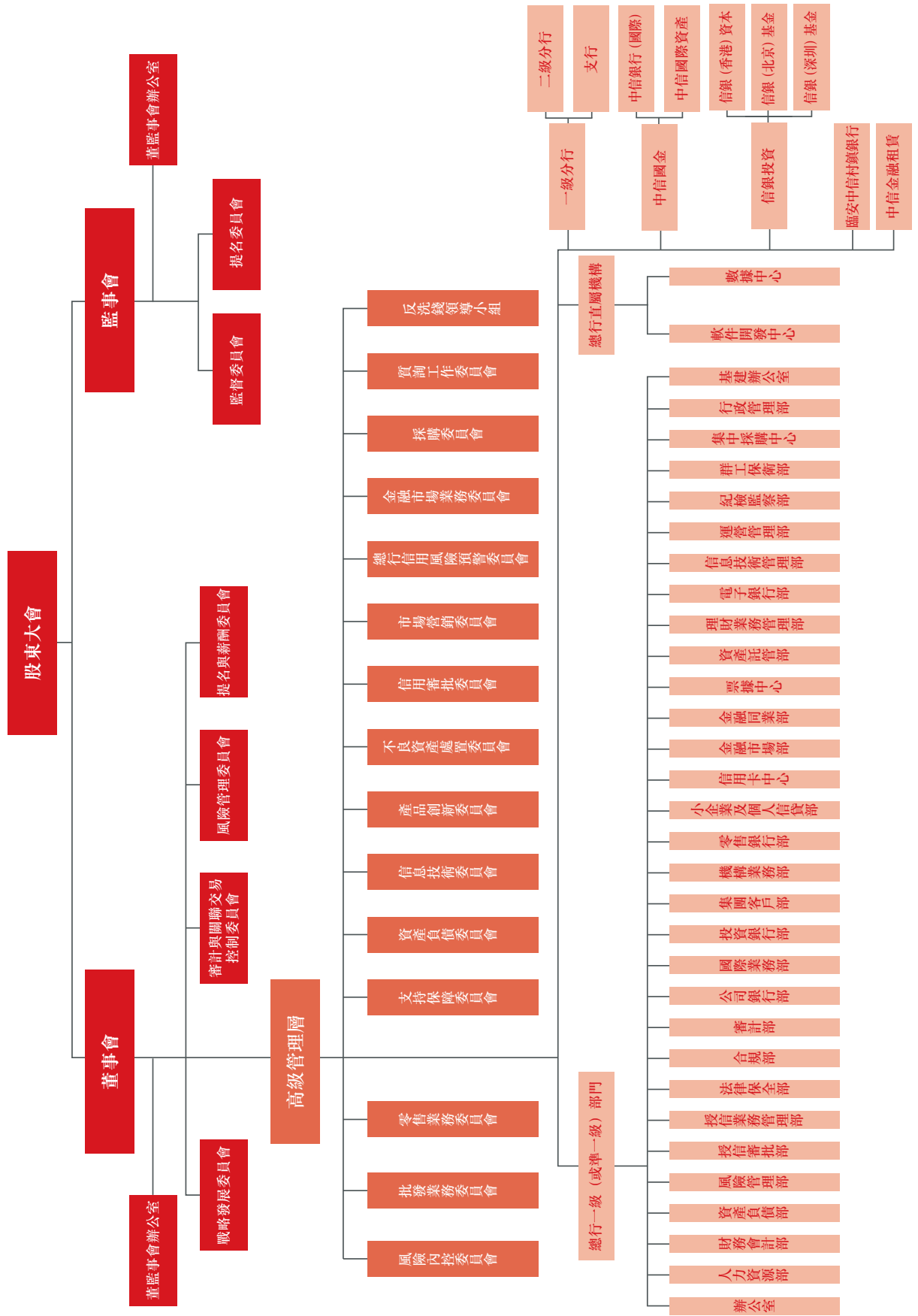
## | 其他資料

本年度報告備有中、英文版。閣下可致函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索取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編製的年度報告，或本行營業場所索取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年度報告。閣下亦可在下列網址：[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閱覽本年度報告英文及中文版本。

倘閣下對如何索取本年度報告或如何在本行網址上閱覽該文件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行熱線+86-10-85230010。



# 組織架構圖



註：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組織架構圖如上。2016年2月，設立資產管理業務中心，待資產管理業務中心組建完成並正式運行後，撤銷理財業務管理部；3月，小企業及個人信貸部更名為個人信貸部。

#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稱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在中國境內128個大中城市設立機構網點1,353家，其中一級（直屬）分行38家，二級分行88家，異地支行8家，其他營業網點1,219家。本行下屬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在香港、澳門、紐約、洛杉磯、新加坡和中國內地設有41家營業網點。

		地址：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郵編：100010 網址：bank.ecitic.com 一級分行		電話：4006800000 傳真：010-85230002/3 客服熱線：95558 二級分行(異地支行)				
區域	省份	名稱	營業網點 個數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名稱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環渤海	北京	總行營業部	72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甲27號 投資廣場A座 100033	010-66211769 010-66211770			
	天津	天津分行	32	天津市和平區大沽北路2號天津環球 金融中心3-8層 300020	022-23028888 022-23028800	天津濱海新區 分行 天津自由貿易 試驗區分行	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三大街16號 300457 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區西三道158號 金融中心2號樓102-202 300308	022-25206823 022-25206631 022-24895003 022-84908313
河北	石家莊分行	68	河北省石家莊市自強路10號 中信大廈 050000	0311-87033788 0311-87884483	唐山分行	河北省唐山市新華西道46號 063000	0315-3738508 0315-3738522	
					保定分行	河北省保定市天鵝中路178號 071000	0312-2081598 0312-2081510	
					邯鄲分行	河北省邯鄲市叢台區人民路408號 錦林大廈 056002	0310-7059688 0310-2076050	
					滄州分行	河北省滄州市運河區解放西路與經 二大街交口處頤和大廈 061001	0317-5588001 0317-5588018	
					承德分行	河北省承德市雙橋區新華路富華 新天地107鋪 067000	0314-2268838 0314-2268839	
					淄博分行	山東省淄博市張店區柳泉路230號 中信大廈 255000	0533-2210138 0533-2210138	
					濟寧分行	山東省濟寧市供銷路28號 272000	0537-2338888 0537-2338888	
					東營分行	山東省東營市東城府前大街128號 257091	0546-7922255 0546-8198666	
					臨沂分行	山東省臨沂經濟技術開發區 沂河路138號 276034	0539-8722768 0539-8722768	
					青島分行	59	山東省青島市香港中路22號 266071	0532-85022889 0532-85022888
煙台分行	山東省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長江路77號 264006	0535-6611030 0535-6611032						
濰坊分行	山東省濰坊市奎文區勝利東街246號 261041	0536-8056002 0536-8056002						
日照分行	山東省日照市經濟開發區 秦皇島路66號 276800	0633-7895558 0633-8519177						
大連經濟技術開 發區分行	遼寧省大連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金馬路223號 116600	0411-87625961 0411-87615093						
鞍山分行	遼寧省鞍山市鐵東區五一路35號 114000	0412-2230815 0412-2230815						
遼寧	大連分行	41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路29號 116001	0411-82821868 0411-82815834	營口分行	遼寧省營口市鹽魚圈區 營港路8號 115007	0417-8208939 0417-8208989	
					長三角	上海	上海分行	50
						上海自貿試驗區 分行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基隆路1號 中信銀行 200131	021-58693053 021-58691213

##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稱

區域	省份	一級分行			二級分行(異地支行)							
		名稱	營業網點 個數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名稱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江蘇	南京分行	86	江蘇省南京市中山路348號 210008	025-83799181 025-83799000	無錫分行	江蘇省無錫市中山路187號 214001	0510-82707177 0510-82709166					
					常州分行	江蘇省常州市博愛路72號 博愛大廈 213003	0519-88108833 0519-88107020					
					揚州分行	江蘇省揚州市維揚路171號 225300	0514-87890717 0514-87890531					
					泰州分行	江蘇省泰州市鼓樓路15號 225300	0523-86399111 0523-86399120					
					南通分行	江蘇省南通市人民中路20號 南通大廈 226001	0513-81120909 0513-81120900					
					鎮江分行	江蘇省鎮江市檀山路8號中華國 際冠城66幢 212004	0511-89886271 0511-89886200					
					鹽城分行	江蘇省鹽城市迎賓南路188號 224000	0515-89089958 0515-89089900					
					蘇州分行	28	江蘇省蘇州市竹輝路258號 215006	0512-65190307 0512-65198570	—	—	—	
					浙江	杭州分行	85	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88號310002	0571-87032888 0571-87089180	嘉興分行	浙江省嘉興市中山東路639號 314000	0573-82097693 0573-82093454
										紹興分行	浙江省紹興市人民西路289號 312000	0575-85227222 0575-85110428
										溫州分行	浙江省溫州市市府路大自然城市 家園二期北區二號樓 325000	0577-88858466 0577-88858575
義烏分行	浙江省義烏市篁園路100號 322000	0579-85378838 0579-85378817										
湖州支行	浙江省湖州市環城西路318號 313000	0572-2226078 0572-2226001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489號 318000	0576-81889666 0576-88819916										
麗水分行	浙江省麗水市紫金路1號 323000	0578-2082977 0578-2082985										
浙江	寧波分行	27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鎮明路36號 中信銀行大廈 315010	0574-87733226 0574-87733060	舟山分行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區臨城合興路31號 中昌國際大廈裙樓東側1-5層 316021	0580-8258288 0580-8258655					
					—	—	—					
珠三角及 海峽西 岸	福建	福州分行	43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觀風亭街6號 恆力金融中心 350001	0591-87613100 0591-87537066	泉州分行	福建省泉州市豐澤街336號凱洋大廈1-3層 362000	0595-22148687 0595-22148222				
						莆田分行	福建省莆田市城廂區荔城大道81號 鳳凰大廈1-2層 351100	0594-2853280 0594-2853260				
						漳州分行	福建省漳州市勝利西路怡群大廈1-4層 363000	0596-2995568 0596-2995207				
						寧德分行	福建省寧德市蕉城南路70號 352100	0593-8991918 0593-8991901				
						廈門分行	17	福建省廈門市湖濱西路81號慧景城 中信銀行大廈 361001	0592-2385088 0592-2389000	龍巖分行	福建省龍巖市新羅區登高西路153號 富山國際中心大廈東面1-3層 364000	0597-2956510 0597-2956500

##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稱

區域	省份	一級分行			二級分行(異地支行)						
		名稱	營業網點 個數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名稱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廣東	廣州分行	63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北路233號中信廣場 510613	020-87521188 020-87520668	佛山分行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汾江南路37號 財富大廈A座 528000	0757-83994912 0757-83998273				
					中山分行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四路82號迪興大廈之二 528400	0760-88668311 0760-88668383				
					江門分行	廣東省江門市迎賓大道131號中信銀行 大廈 529000	0750-3939098 0750-3939029				
					惠州分行	廣東省惠州市江北文華一路2號大隆 大廈(二期)首層、五層 516000	0752-2898862 0752-2898851				
					珠海分行	廣東省珠海市香洲區吉大景山路1號 觀海名居首二層 519015	0756-3292968 0756-3292956				
					肇慶分行	廣東省肇慶市星湖大道9號恆裕海灣 自用綜合樓首層06、07、08號商舖， 三層2號商場及C1、C2、C3棟 第三層商舖 526040	0758-2312888 0758-2109113				
					汕頭分行	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時代廣場龍光 世紀大廈102號 515000	020-89997888 020-89997829				
					深圳分行	41	廣東省深圳市中心三路8號卓越時代 廣場二期 518048	0755-25941266 0755-25942028	深圳前海分行	廣東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 一路63號前海企業公館11A棟1、2、 3層及11B棟1、2、3層 518067	0755-26869310 0755-26867195
					東莞分行	28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區鴻福路106號 南峰中心 523070	0769-22667888 0769-22667999	—	—	—
					海南	海口分行	7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金貿中路1號  半山花園1-3層 570125	0898-68578310 0898-68578364	三亞分行	海南省三亞市吉陽區鳳凰路180號 聚鑫園G棟 572000
中部	安徽	合肥分行	36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區徽州大道396號 230001	0551-62898328 0551-62896226	蕪湖分行	安徽省蕪湖市鏡湖區鏡湖路8號 鏡街西街X1-X4 241000	0553-3888685 0553-3888685			
						安慶分行	安徽省安慶市中興大街1號 246005	0556-5280606 0556-5280605			
						蚌埠分行	安徽省蚌埠市塗山東路1859號 財富大廈 233000	0552-2087001 0552-2087001			
						滁州分行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西路79號 239000	0550-3529558 0550-3529559			
						馬鞍山分行	安徽省馬鞍山市湖西中路1177號 243000	0555-2773228 0555-2773225			
						六安分行	安徽省六安市梅山南路高速財富 廣場1-4層 237000	0564-3836207 0564-3836205			
						洛陽分行	河南省洛陽市西工區中州中路405號 471000	0379-69900958 0379-69900139			
						焦作分行	河南省焦作市塔南路1736號 454000	0391-8768282 0391-8789969			
						南陽分行	河南省南陽市梅溪路和中州路 交叉口 473000	0377-61626896 0377-61628299			
						安陽分行	河南省安陽市解放大道30號安陽工人 文化宮一層 455000	0372-5998026 0372-5998086			
河南	鄭州分行	72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內環路1號中信 銀行大廈 450018	0371-55588888 0371-55588555	平頂山分行	河南省平頂山市礦工路中段平安怡園 二期底商一、二層 467000	0375-2195563 0375-2195519				
					新鄉分行	河南省新鄉市新中大道與人民東路 交叉口星海如意大廈一二層 453000	0373-5891022 0373-5891055				

##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稱

區域	省份	一級分行			二級分行(異地支行)							
		名稱	營業網點 個數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名稱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湖北	武漢分行	43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建設大道747號 430015	027-85355111 027-85355222	黃石支行	湖北省黃石市團城山杭州西路71號 一至三層 435000	0714-6226555 0714-6226555					
					襄陽分行	湖北省襄陽市樊城區炮鋪街特1號一層 441000	0710-3454199 0710-3454166					
					鄂州支行	湖北省鄂州市鄂州區古城路91號 宏宸大廈一層 436000	0711-3835776 0711-3835789					
					宜昌分行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區西陵一路2號 美岸長堤寫字樓一、二層 443000	0717-6495558 0717-6433698					
					十堰分行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區北京中路3號 華府名邸項目一、二層 442000	0719-8106678 0719-8106606					
					湖南	長沙分行	43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湘江北路1500號 北辰時代廣場 410000	0731-84582008 0731-84582008	株洲支行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區濱江北路111號 412000	0731-22822800 0731-22822829
										湘潭支行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區芙蓉中路19號 411100	0731-52350999 0731-55571058
										衡陽分行	湖南省衡陽市華新開發區解放大道38號 421001	0734-8669859 0734-8669899
										岳陽分行	湖南省岳陽市岳陽樓區建湘路366號 414000	0730-8923077 0730-8923078
					江西	南昌分行	19	江西省南昌市廣場南路333號恆茂國際華城 16號樓A座 330003	0791-6660107 0791-6660107	萍鄉分行	江西省萍鄉市建設東路16號雲苑大廈 337000	0799-6890078 0799-6890005
九江分行	江西省九江市廬山區長虹大道276號 金軒益君大酒店B座 332000	0792-8193526 0792-8193596										
贛州分行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興國路16號 財智廣場B座 341000	0797-2136885 0797-2136863										
山西	太原分行	25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9號王府商務大廈 030002	0351-3377040 0351-3377000	呂梁支行	山西省呂梁市離石區麗景路1號 033000	0358-8212615 0358-8212630					
					大同分行	山西省大同市御河西路御華帝景19-21 號樓裙樓一至三層 037008	0352-2513779 0352-2513800					
					長治分行	山西省長治市城東路288號濱河城上城 2號寫字樓 046000	0355-8590000 0355-8590956					
					臨汾分行	山西省臨汾市堯都區向陽西路錦鴻 國際大廈1-3層 041000	0357-7188008 0357-7188010					
西部	重慶	重慶分行	28	重慶市江北區江北城西大街5號 400024	023-63107677 023-63107527	—	—					
	廣西	南寧分行	18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雙擁路36-1號 530021	0771-5569881 0771-5569889	柳州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桂中大道南段7號 545006	0772-2083609 0772-2083622				
欽州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欽州市永福西大街10號 535000	0777-2366139 0777-3253388					
桂林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桂林市七星區濱江路 28號中軟現代城1、3、4層 541004	0773-3679878 0773-3679819					
貴州	貴陽分行	14	貴州省貴陽市新華路126號富中國際大廈 550002	0851-5587009 0851-5587377	遵義分行	貴州省遵義市匯川區廈門路天安酒店 563000	0852-8322999 0852-8627318					
內蒙古	呼和浩特分行	33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開發區如意 和大街金泰中心中信大廈 010020	0471-6664933 0471-6664933	包頭分行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稀土高新區友誼 大街64號 014010	0472-5338930 0472-5338909					
					鄂爾多斯分行	內蒙古自治區鄂爾多斯市東勝區天驕路 安廈家園 017000	0477-8188031 0477-8187016					
					赤峰分行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紅山區哈達西街 128號 024000	0476-8867021 0476-8867022					

## 境內外分支機構名稱

區域	省份	一級分行			二級分行(異地支行)			
		名稱	營業網點 個數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名稱	地址/郵編	電話/傳真
	寧夏	銀川分行	7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北京中路160號 750002	0951-7653000 0951-7653000		—	
	青海	西寧分行	8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勝利路交通巷1號 810008	0971-8812658 0971-8812616		—	
	陝西	西安分行	38	陝西省西安市朱雀路中段1號 710061	029-89320050 029-89320054	咸陽支行	陝西省咸陽市秦皇中路108號綠苑大廈 712000	029-33192679 029-33192691
						寶雞分行	陝西省寶雞市高新大道50號財富大廈B座 721013	0917-3158980 0917-3158809
						渭南分行	陝西省渭南市朝陽大街信達廣場世紀 明珠大廈 714000	0913-2089622 0913-2089606
						榆林分行	陝西省榆林市高新區長興路248號 719000	0912-6662063 0912-6662052
	四川	成都分行	41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北段 1480號拉·德方斯大廈 610041	028-85258881 028-85258898	宜賓支行	四川省宜賓市南岸東區廣場西路4號 644001	0831-2106910 0831-2106915
						達州分行	四川省達州市通川區金龍大道中段通 錦國際新城8號樓1-5層 635000	0818-3395590 0818-3395559
	新疆	烏魯木齊分行	9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市新華北路165 號中信銀行大廈 830002	0991-2365936 0991-2365888		—	
	雲南	昆明分行	33	雲南省昆明市實善街81號福林廣場 650021	0871-63648555 0871-63648667	曲靖分行	雲南省曲靖市麒麟區南寧西路310號 金德三期B棟一、二層 655000	0874-3119086 0874-3118526
						大理分行	雲南省大理市下關區萬花路州民政教 災物資中心大廈 671000	0872-3035229 0872-3035228
	甘肅	蘭州分行	16	甘肅省蘭州市東崗西路638號 730000	0931-8890699 0931-8890699		—	
	西藏	拉薩分行	1	西藏自治區拉薩市城關區江蘇路22號 850000	0891-6599106 0891-6599103		—	
東北	黑龍江	哈爾濱分行	19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香坊區紅旗大街233號 150090	0451-55558112 0451-53995558	牡丹江分行	黑龍江省牡丹江市西區西三條路80號 157099	0453-6313011 0453-6313016
	吉林	長春分行	16	吉林省長春市長春大街1177號 130041	0431-81910011 0431-81910123	吉林分行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區解放東路818號 132000	0432-6515611 0432-65156100
	遼寧	瀋陽分行	40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大西路336號 110014	024-31510456 024-61510234	撫順分行	遼寧省撫順市順城區新華大街10號 113006	024-53886701 024-53886711
						葫蘆島分行	遼寧省葫蘆島市連山區新華大街50號 125001	0429-2808185 0429-2800885
子公司及境外代表處								
中國	香港	中信國金	—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7樓2701-9室	+852-36073000 +852-25253303	中信銀行(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61-65號	+852 3603 6633 +852 3603 4000
		信銀投資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2106室	+852-25212353 +852-28017399	中信國際資產管 理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夏愨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23樓	+852 2843 0280 +852 2537 7083
						信銀(香港)資本 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28樓 2801室	+852-25212353 +852-28017399
						信銀振華(北京) 股權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 大廈C座18層	010-65558028 010-65550809
						信銀(深圳)股權 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卓越 時代廣場二期北座20樓	0755-82774986 0755-83204967
中國	浙江	臨安中信村鎮 銀行	2	浙江省臨安市錦城街道石鏡街777號 311300	0571-61109006 0571-61106889	臨安中信村鎮銀 行高虹支行	浙江省臨安市高虹鎮工業功能區 學溪苑2-3幢 311300	0571-61130886 0571-61130886
中國	天津	中信金融租賃 有限公司	—	天津市濱海新區中心商務區曠世 國際大廈2-310 300450	4006800000 010-85230072		—	
歐洲	英國	倫敦代表處	1	Second Floor, 34 Threadneedle Street, London, EC2R 8AY	+44-28-3824 9269		—	



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  
郵編：100010

<http://bank.ecitic.com>